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
本期发行金额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动态调整机制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上限人民币 10 亿元
期限	2+N(2)年期，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信用等级	AAA
债券信用等级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发行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0 年 12 月

声明与承诺

本企业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投资风险。

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或履行同等职责的机构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设置了对投资者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特别议案，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特别议案的决议生效条件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 的持有人同意。因此，存在特别议案未经全体投资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投资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特别议案的约束，主要包括：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

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中关于违约事件的约定，对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的违约情形设置了五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本条所述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宽限期内应按照票面利率上浮5BP计算并支付利息。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9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来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该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

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5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同意启动注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工作。通过启动注销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条款设置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利息递延支付权等，本公司在会计初始确认时拟将本期中期票据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发行本期中期票据所公开披露的全部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因公开披露信息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相关链接详见“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上述声明、保证和承诺是本募集说明书的组成部分，对声明各方具有不可撤销的法律约束力。

目录

目录	5
重要提示	7
一、 发行人主体提示	7
二、 关于持有人会议相关约定的提示	8
三、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9
第一章 释义	10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3
一、 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	13
二、 本公司的相关风险	13
第三章 发行条款	21
一、 主要发行条款	21
二、 发行安排	26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8
一、 募集资金用途	28
二、 发行人承诺	28
第五章 企业基本情况	29
一、 基本情况	29
二、 历史沿革	29
三、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1
四、 发行人经营独立性情况	32
五、 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3
六、 公司治理结构	38
七、 企业人员基本情况	47
八、 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	51
九、 在建、拟建项目情况	69
十、 发展战略	71
十一、 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及竞争优势	72
十二、 其他经营重要事项	83
第六章 企业主要财务状况	84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会计报表	88
二、 发行人历史财务分析	100
三、 有息债务	128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33
五、 或有事项	138
六、 受限资产情况	140
七、 衍生品情况	140
八、 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141
九、 海外投资情况	141
十、 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44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	144
第七章 发行人最近一期基本情况	146
一、 发行人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润及毛利率情况	146
二、 发行人 2020 年三季度财务分析	147
三、 发行人 2020 年三季度资信情况	152
四、 发行人 2020 年第三季度重大事项情况	154
五、 发行人存续永续债券情况	155

六、发行人存续及本期永续票据对所有者权益和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160
第八章 企业资信状况.....	162
一、信用评级.....	162
二、银行授信情况.....	164
三、债务违约情况.....	165
四、近三年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165
五、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173
第九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174
第十章 税项.....	175
一、投资本期中期票据所缴纳的税项.....	175
二、声明.....	175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177
二、本次发行相关文件.....	177
三、定期财务报告披露安排.....	177
四、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披露安排.....	178
五、本息兑付披露安排.....	179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180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180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180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82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184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185
六、其他.....	187
第十三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189
一、违约事件.....	189
(一)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89
二、违约责任.....	190
三、偿付风险.....	190
四、发行人义务.....	190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191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191
七、处置措施.....	191
八、不可抗力.....	192
九、争议解决机制.....	193
十、弃权.....	193
第十四章 发行有关机构.....	194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197
一、备查文件.....	197
二、查询地址.....	197
附录: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99

重要提示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一) 核心风险提示

1、财务风险

截至 2017-2019 年末和 2020 年 3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分别为 1,164.25 亿元、1,197.63 亿元、1,212.28 亿元和 1,228.55 亿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854.00 亿元、841.87 亿元、822.82 亿元和 839.60 亿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35%、70.29%、67.87% 和 68.34%,资产负债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债务规模较大,负债水平高。2019 年底,发行人有息债务总余额 518.99 亿元,发行人较大的有息债务规模和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将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2、经营风险

发行人海外资源开发项目多处于经济较落后的国家,易受区域性政治与经济因素的影响。此外,发行人海外资源开发的大部分项目采取美元结算,面临一定汇率风险。

3、管理风险

发行人下属企业较多,截至 2020 年 3 月末,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共 25 家,对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水平要求较高,子公司能否统一贯彻公司的经营管理方针和要求,将决定发行人发展战略的实现和规模效应的发挥。

(二) 情形提示

近一年以来发行人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重要事项、股权委托管理的情形。

二、发行条款提示

本期中期票据设置含权发行条款。

(一) 初始会计确认

本期中期票据设置发行人赎回权、利息递延支付权条款,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经对发行条款和相关信息全面分析判断,发行人在会计初始确认时拟将本期中期票据计入所有者权益。

(二) 赎回选择权

发行人在满足以下两种情况之一时,有权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1、发行人按照赎回条款进行赎回：每个赎回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2、会计政策变动的提前赎回选择权：

若未来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等政策因素变动引致发行人将此类中期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赎回。发行人有权在该中期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将在该赎回之日前二十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提前赎回公告》，说明其影响及相关赎回安排，并由上交所代理完成赎回工作（该中期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距年度末少于二十个工作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在该中期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中期票据。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中期票据到期本息支付相同。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中期票据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三）利息递延支付选择权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构成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如发行人选择利息递延支付，则于付息日前十个工作日，由发行人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利息递延支付公告》。

三、关于持有人会议相关约定的提示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设置了对投资者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特别议案，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特别议案的决议生效条件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 持有人同意。因此，存在特别议案未经全体投资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投资人虽不同意但已

受生效特别议案的约束，主要包括：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授权受托管理人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四、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中关于违约事件的约定，对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的违约情形设置了【五】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本条所述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宽限期内应按照票面利率上浮【5】BP计算并支付利息。

（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9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来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该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

2.【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5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同意启动注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工作。通过启动注销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中国有色集团/发行人/本集团/本公司/公司：	指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中期票据：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中期票据	指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本次发行：	指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
承销团：	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根据承销团协议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承销团其他成员组成的承销团
募集说明书：	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	指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承销协议：	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签订的《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协议文本》
余额包销：	指本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按照承销协议的约定，在规定的发行期结束时，将未售出的债务融资工具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簿记建档：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人民银行	指中国人民银行
上海清算所：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商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北金所：	指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中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近三年/最近三年：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近一期：	指 2020 年 9 月末

银行间市场:	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元:	指人民币元
新准则:	指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38 项具体准则以及之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和其他相关制度
旧准则:	指财政部颁布以上新准则之前使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制度》
精矿品位:	指精矿中主要有用成分的含量,以重量百分比表示
铜精矿:	指铜矿石通过破碎、选取后,选出含铜品位在 20%以上的含铜粉状物
粗铜:	指铜精矿经冶炼生产的铜块再经转炉、精炼炉冶炼还原后生产的含铜量在 93%以上的铜块
阴极铜:	指粗铜经过进一步冶炼生产的含铜量在 99%以上的铜板,在电解溶液中电解后生产的含铜量 99.99%的铜板,又称“电解铜”
湿法:	指生产阴极铜工艺中的一种电解工艺流程
SHFE:	指上海期货交易所
LME:	指伦敦金属期货交易所
中色股份:	指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十五冶:	指中国十五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中色非矿/非矿公司:	指中色非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色国贸:	指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合作区:	指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抚顺红透山/红透山:	指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
中色东方/宁夏东方:	指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钽业:	指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鑫都矿业:	指蒙古鑫都矿业有限公司
泰中公司:	指泰中有色金属国际有限公司
库博红烨:	指赤峰中色库博红烨锌业有限公司
珠江稀土:	指广东珠江稀土有限公司
湿法炼铜厂/湿法公司:	指赞比亚谦比希湿法冶炼有限公司
硫磺制酸厂:	指赞比亚谦比希硫磺制酸有限公司
谦比希粗铜冶炼厂:	指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
中色卢安夏:	指中色卢安夏铜业有限公司
中色奥博特:	指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
特拉明公司:	指澳大利亚特拉明矿业有限公司
天津中色:	指中色(天津)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柳州中色:	指柳州中色锌品有限责任公司

中色锌业:	指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南方稀土公司:	指中色南方稀土(新丰)有限公司
富邦铜业:	指赤峰富邦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谦比希铜矿:	指赞比亚谦比希铜矿
红透山铜矿:	指抚顺红透山铜矿
敖包锌矿:	指蒙古国图木尔廷敖包锌矿
白音诺尔:	指白音诺尔铅锌矿
巴鲁巴:	指赞比亚卢安夏巴鲁巴矿
穆利亚希:	指卢安夏穆利亚希露天矿
达贡山镍矿:	指缅甸达贡山镍矿
大冶有色:	指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时，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相关风险因素：

一、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化，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中期票据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后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交易流通，但公司无法保证本期中期票据在债券市场交易流通的活跃性，投资者可能因为无法及时找到交易对手方将中期票据变现，从而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按期偿付完全取决于发行人的信用。在本期中期票据的存续期内，如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进而造成本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影响本期中期票据按期足额还本付息。

主承销商对本次债券不承担任何显性或隐形担保，请投资者认真评估，自担风险。

二、本公司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的风险

截至2017-2019年末和2020年3月末，发行人总资产分别为1,164.25亿元、1197.63亿元、1,212.28亿元和1,228.55亿元，负债总额分别为854.00亿元、841.87亿元、822.82亿元和839.60亿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3.35%、70.29%、67.87%和68.34%。公司近年来资产负债率整体较高，同时公司仍将保持较大规模的资本性支出计划，预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在未来几年内仍将保持较高的水平，存在

一定的偿债风险。

2、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3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94.74亿元、95.29亿元、97.72亿元和15.65亿元，主营毛利率分别为7.96%、8.58%、7.53%和7.14%。2018年，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0.54亿元。2019年形势有所好转，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盈利6.91亿元。若未来市场情况恶化，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3、存货跌价和计提不足风险

发行人的生产规模较大，存货相对较多，截至2017-2019年末和2020年3月末，公司的存货分别为197.30亿元、214.27亿元、201.88亿元和190.28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6.95%、17.89%、16.65%和15.49%。截至2019年末，公司已经按会计准则要求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10.32亿元，但鉴于目前有色金属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如未来公司部分存货价格下跌，公司的存货可能还存在一定跌价风险，并存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不足的风险。

4、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回收风险

截至2017-2019年末和2020年3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20.35亿元、81.99亿元、76.56亿元和80.12亿元，应收账款在总资产的占比分别为10.34%、6.85%、6.32%和6.52%；截至2017-2019年末和2020年3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33.51亿元、34.30亿元、32.32亿元和34.53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88%、2.86%、2.67%和2.81%，发行人应收款项余额较大。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回的货款，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非贸易结算形成的应收或暂付款项。公司已经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分析法和风险类型分析法分别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未来如发生坏账，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5、汇率波动导致的风险

当前国际经济环境比较复杂，影响因素众多。人民币汇率波动比较频繁。公司多数资产均在海外，且海外有色金属资源开发和国际工程承包的业务收入大多以美元结算，从美元资产到以美元结算的销售收入可能会因人民币对美元的升值造成汇兑损失，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汇率风险。

6、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根据公司规划，公司未来几年拟建40万吨高纯阴极铜生产示范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将使公司在未来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7、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风险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3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3.09亿元、67.53亿元、45.74亿元和-4.99亿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较大，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波动可能会对公司偿债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8、债务规模较大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债务规模较大，截至2017-2019年末和2020年3月末，负债总额分别为854.00亿元、841.87亿元、822.82亿元和839.60亿元。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债务规模较大，负债水平高。2019年底，发行人有息债务总余额518.99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7.87%，发行人较大的有息债务规模和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将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9、期间费用占比较高风险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3月，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67.13亿元、66.97亿元、75.63亿元和14.16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61%、5.99%、5.75%和6.46%。发行人期间费用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较高。若未来发行人对期间费用控制不当，则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10、受限资产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以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和子公司股权为子公司借款、债券提供抵、质押担保，受限资产合计为28.30亿元。发行人受限资产余额较大。受限资产将一定程度上影响资产变现能力，可能对发行人融资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11、对内担保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对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05,570.14万元。发行人对内担保余额较大。若未来被担保单位经营情况出现恶化，偿债能力出现下降，发行人存在一定代偿的风险。

12、营业外收入对盈利影响较大的风险

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3.14亿元、2.07亿元、2.71亿元和0.39亿元，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补助、无形资

产处置利得及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等。2018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年下降34.14%，主要是因为2017年收到政府收回国有土地补偿款0.73亿元，而2018年无此收入。2019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回升31.07%。

13、金融衍生品业务风险

中国有色集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累计持仓规模较高。综合全年期货和现货的交易情况看，公司整体实现了平稳运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在稳定企业生产经营，平抑效益波动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制定并执行了统一的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管理制度，即《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指导意见》，要求开展期货业务的出资企业建立健全交易管理办法和风险控制制度，严格履行内部审核程序，仅从事场内期货交易，交易品种必须是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的铜、铝、锌等有色金属产品，严守套期保值原则，严格控制风险，并定期上报有关交易情况。

在实际操作中，上述企业均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在自身经营范围内谨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交易。按照企业内部相关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遵守套期保值原则，在期货交易品种、规模、方向和期限上坚持与现货交易相匹配，保证持仓规模与现货及资金实力相适应，未从事过投机和套利交易。

14、未分配利润亏损累计扩大的风险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3月，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80.25亿元、-105.21亿元、-115.04亿元和-116.90亿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亏损主要是由于下属公司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的财务存在不实记载，公司对财务报表进行了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将公司2018年初的所有者权益调减63.08亿元，将未分配利润调减50.56亿元。2019年中色奥博特及大冶有色因前期差错更正，将2019年初所有者权益调减9.21亿元，将未分配利润调减5.32亿元，使得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敞口进一步扩大。

15、其他权益工具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7-2019年度及2020年1-3月，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分别为187.09亿元、215.27亿元、238.33亿元和238.09亿元，分别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为60.30%、60.51%、61.19%和61.21%。若剔除其他权益工具影响，将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券等其他权益工具从所有者权益调整至“应付债券”，同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和总资产资本化比率分别为87.72%和82.91%，财务杠杆水平较高。随着债权融资计划及永

续中票的发行带所有者权益增长，受支付永续债券等其他权益工具利息影响，累计亏损敞口进一步扩大，对所有者权益形成一定拖累。

（二）经营风险

1、行业经济周期风险公司三大主营业务即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建筑工程承包和有色金属相关贸易及服务，与世界经济及中国经济的发展存在很高的相关性，有色金属产品主要应用于轻工、化学、医药、电子、汽车和建筑业等诸多领域，下游产业的发展水平和增长速度等因素也会直接影响有色金属行业周期的变化，可能会给公司业务发展带来相应的影响。

2、海外业务占比较高的风险

有色资源开发尤其是海外资源开发是公司的主要盈利业务之一，公司已在我国周边国家和中南部非洲国家形成一定规模的海外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布局，有色金属产品中海外产品产量占比超过20%。此外，公司建筑工程承包海外业务主要集中在非洲、东南亚、中亚及中东等地区，主要由中色股份经营。公司“走出去”战略一直得到国家政策的强有力支持，所开发项目多数进入“政府间合作框架”。海外业务占比较高，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3、主要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铜、锌等有色金属，目前铜、锌已形成全球性市场，导致铜、锌价格波动的主要因素包括全球铜、锌供需状况、主要生产国家的生产情况和重大经济、政治事件以及市场投机因素等。如果出现铜、锌等金属价格下跌，公司利润的空间将被大幅缩减，因此公司的盈利与铜价、锌价存在着直接而且密切的关系，价格波动将会给公司带来风险。

4、公司财务管控的风险

2018年，由于下属公司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的财务存在不实记载，公司对财务报表进行了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将公司2018年初的所有者权益调减 63.08 亿元，将未分配利润调减 50.56亿元，更正后公司未分配利润大幅降至 93.89 亿元。2019年，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及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因前期差错更正，调整期初资产总额-8.87亿元，调整期初负债总额 3.45亿元，调整期初所有者权益总额-9.21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5.32亿元，全部为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权益-3.89亿元；调整上年净利润0.41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3亿元，少数股东损益0.11亿元。公

司财务管控出现其他问题，可能会对财务状况造成影响。

5、贸易及相关服务板块盈利能力较低的风险

公司贸易及相关服务板块业务增长迅猛，2017-2019年该板块营业收入分别为419.53亿元、311.69亿元和491.24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35.03%、27.86%和37.36%。贸易板块竞争激烈，毛利率较低，2017-2019年度该板块毛利率分别为0.94%、0.81%和0.73%。公司贸易及相关服务板块存在盈利能力较低的风险。

6、安全生产风险

有色金属矿山开采等业务的危险性较大，属于重大安全事故容易发生的领域。同时公司是有色金属矿采选冶一体的企业，工艺流程复杂，设备众多，在某些生产环节上一旦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不但会给企业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也可能导致国家对事故发生单位进行处罚，甚至存在勒令停产的可能，进而给企业带来直接损失。

7、突发事件引发的风险

发行人为我国大型国有企业集团，是我国有色金属资源开发领域的先驱。但发行人依然面临着突发事件所可能带来的潜在风险。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相应职责，可能打乱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秩序，进而对公司经营水平和盈利能力及偿付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8、新冠疫情风险

2020年新冠疫情肆虐全球，对世界各国的经济均造成一定程度的冲击。对于有色金属行业最直接影响在于有色金属价格在此区间持续下跌，故从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资产质量或者盈利能力。2020年3月末，发行人营业收入为219.14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1.45%。目前我国疫情已基本得到控制，经济活动正逐渐步入正轨，发行人将密切关注肺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三) 管理风险

1、内部管理风险

在内部管理方面，发行人已经根据公司的经营管理需要，建立了比较科学、规范的内部管理制度，但是随着国家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以及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如果发行人不能根据形势的变化进一步完善、调整管理模式和制度，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持续发展。

2、下属子公司管理风险

发行人下属企业较多，截至2020年3月末，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共25家，对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水平要求较高，子公司能否统一贯彻公司的经营管理方针和要求，将决定发行人发展战略的实现和规模效应的发挥。

3、对外投资的管理风险

发行人是我国最早“走出去”的有色金属工业企业之一，已形成一定规模的海外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布局，遍布20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三大业务板块基本形成海外经营的产业链，这对公司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链条、分散对单一产品的依赖风险具有重要作用，但若出现对外投资管理不当，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良影响。

4、人力资源风险

发行人经过多年的培养，汇集了一批精通海外开发与经营业务，熟悉资源所在国法律，富有经验的复合型人才。如果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市场开发人员流失，将会在一定时期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管理，可能带来核心技术和客户资源的流失，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并结合公司实际要求建立了相对健全完整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但如发生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相应职责，可能造成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作，对发行人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 政策风险

1、境外项目所在国面临的政治风险

目前公司大力对外开拓国内紧缺的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其中矿产资源开发、海外工程承包的主要业务集中在亚洲、中东、非洲等地，存在受当地政治与经济环境影响的可能性，若项目所在国未来出台了不利于公司在当地的投资、经营的相关政策或发生局势动荡，则将有可能导致公司的经营成本增加，严重时有可能导致公司资产损失。

2、税率调整风险

发行人主要有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项目所在国的税收政策变化可能对生产经营产生影响，若今后公司项目所在国对有色金属行业的相关税率（如资源税、

出口税等)进行调高,则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3、环境保护政策风险

海外资源开发项目所在国及我国对有色金属冶炼行业有一系列环保政策要求。在铜、锌等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和冶炼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废渣、废气、废水、噪音等污染,是环保重点监测对象。虽然发行人一贯严格执行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已按项目所在国或我国要求配备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建立起一整套控制排污的制度,以处理废料并防止污染环境的意外事故发生,这些污染经综合治理后已经达到项目所在国或我国规定的排放标准。但随着人们生态环境意识的加强,国际社会对环保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国际环境的治理标准也将会逐步提高,有可能会增加公司的环保治理成本,如公司不能及时适应环保标准和要求的变化,公司的生产和发展将会受到限制,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五) 特有风险

本期中票还包括发行条款相关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不行使赎回权的风险、利息递延支付的风险等。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发行人全称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共计210.5亿元,其中中期票据(不含永续中票)余额为25亿元,永续中票余额为108亿元,超短融余额为6亿元,企业债券余额为52.5亿元,私募公司债券余额为15亿元
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DFI43号)
注册总额度	无
本期发行金额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动态调整机制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上限为人民币10亿元
期限	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本期中期票据期限为2+N(2)年期
面值	人民币壹佰元
清偿顺序	本期中期票据的本金和利息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利率确认方式	(一)初始票面利率确定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前2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前2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前2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 (二)票面利率重置日

第2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3个计息年度起，每2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2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三）基准利率确定方式

初始基准利率为集中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2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2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

（四）票面利率跃升方式

如发行人选择不赎回本期中期票据，则从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每2年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在之后的2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票面利率公式为：

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跃升利率，自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进行利率跃升，后续维持利率跃升幅度不变

赎回日

每个票面利率重置日为赎回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赎回选择权

发行人在满足以下两种情况之一时，有权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1、发行人按照赎回条款进行赎回：每个赎回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2、会计政策变动的提前赎回选择权：

若未来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企业会计准则

	<p>及相关规定等政策因素变动引致发行人将此类中期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赎回。发行人有权在该中期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将在该赎回之日前二十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提前赎回公告》,说明其影响及相关赎回安排,并由上清所代理完成赎回工作(该中期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距年度末少于二十个工作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在该中期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中期票据。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中期票据到期本息支付相同。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中期票据将继续存续如发行人选择赎回,则于赎回日前二十个工作日,由发行人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提前赎回公告》;如发行人选择不赎回,则于付息日前二十个工作日,由发行人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债券票面利率以及幅度调整的公告》</p>
赎回方式	
计息天数	非闰年365天, 闰年366天。
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 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统一托管
发行价格	按面值平价发行, 发行价格为100元
发行对象	本期中期票据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方式	通过面向承销团成员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托管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实名制记账式, 统一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托管
发行日期	2020年12月16日、17日
集中簿记建档日期	2020年12月16日、17日
缴款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起息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0年12月18日
上市流通日	2020年12月21日
付息日	存续期内每年12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无
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	2022年12月18日
票面利率重置日	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2年之日
利息递延支付选择权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构成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如发行人选择利息递延支付，则于付息日前十个工作日，由发行人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利息递延支付公告》
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	<p>发行人有递延支付利息的情形时，直至已递延利息及其孳息全部清偿完毕，不得从事下列行为：</p> <p>（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p> <p>（2）减少注册资本</p>
强制付息事件	<p>在本期中期票据付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应当在事项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及时披露，明确该事件已触发强制付息条件，且发行人（母公司）不得递延支付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p> <p>（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p> <p>（2）减少注册资本</p> <p>发行人承诺不存在隐性强制分红情况。</p>
持有人救济条款	如果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发行人仍未付息，或发行人违反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本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自知悉该情形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

还本付息方式	<p>要求召集持有人会议，由持有人会议达成相关决议。</p> <p>本期中期票据每个付息日前五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付息公告》，并在付息日按票面利率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付息工作；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及相关中介机构应在付息日前十个工作日披露《利息递延支付公告》</p>
担保情况	<p>无担保</p>
信用评级	<p>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AAA，评级展望稳定</p>
会计处理	<p>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经对发行条款和相关信息全面分析判断，发行人在会计初始确认时拟将本期中期票据计入所有者权益</p> <p>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中期票据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p> <p>根据2019年1月1日起执行的《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第一条，本期债券适用股息、红利企业所得税政策，即：投资方取得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属于股息、红利性质，按照现行企业所得税政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其中，发行方和投资方均为居民企业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可以适用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规定；同时发行方支付的永续债利息支出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p> <p>除企业所得税外，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人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其他税款由投资人承担</p>
税务提示	<p>根据2019年1月1日起执行的《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第一条，本期债券适用股息、红利企业所得税政策，即：投资方取得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属于股息、红利性质，按照现行企业所得税政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其中，发行方和投资方均为居民企业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可以适用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规定；同时发行方支付的永续债利息支出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p> <p>除企业所得税外，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人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其他税款由投资人承担</p>
托管机构	<p>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p>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行安排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人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本期中期票据。

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对象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中期票据簿记管理人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中期票据承销团成员须在2020年12月16日9:00至2020年12月17日15:00，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万元的整数倍。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A类或B类托管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0年12月18日15:00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2020年12月18日前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中期票据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15:00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收款人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1100 1085 1000 5600 0400

汇入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贸支行

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号：105100010123

汇款用途：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承销款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束后，中期票据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中期票据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0年12月21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动态调整机制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上限为人民币10亿元，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总余额518.99亿元，其中，短期借款165.22亿元，一年内到期的有息非流动负债46.55亿元，长期借款203.57亿元，应付债券72.34亿元，长期应付款中的有息负债11.31亿元。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本部短期借款余额8.92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16.18亿元，长期借款余额11.90亿元。

二、发行人承诺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和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承诺本期中期票据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承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本期中期票据所募集资金仅用于本章所述用途，不用于与住宅房地产有关的土地储备、项目开发建设、金融机构借款等业务；不用于信托、购买理财、资金拆借等金融相关业务；募集资金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

发行人承诺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间，若因公司发展需要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发行人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提前进行公告。变更后的用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相关政策要求。

第五章 企业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INA NONFERROUS METAL MINING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 奚正平

注册资本: 605,304.2872 万元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 1997 年 1 月 3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号: 91110000100024915R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 1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

邮政编码: 100029

电话: 010-84426666

网址: www.cnmc.com.cn

经核准的经营围: 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 国内外金属矿山的投资及经营管理; 承担有色金属工业及其他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公用、民用、市政及机电安装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 公路、铁路、桥梁、水电工程项目的承包;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供配电设备和自动化设备的研制、开发和销售; 进出口业务; 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汽车仓储、展览展示; 汽车的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是1983年7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中国

有色金属工业对外工程公司，隶属于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1995年12月24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5]外经贸政审函字第2086号文）批复，更名为“中国有色金属建设集团公司”。

1997年1月，经国务院（国函[1996]98号）和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7]20号文）批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集团公司剥离优质资产，组建成立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同年4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文件（中色计字[1997]0029号）同意，将未进入股份公司的部分经营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组建成立中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股份公司的国家法人股持有人，注册资金2亿元。

2003年3月，中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列为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中央企业，并于同年3月12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批准，更名为“中国有色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5年1月5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内资登记字[2005]第6号文）准予中国有色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10年末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559,976,744.62元。

2011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至4,464,132,872.32元。该次增资已由北京今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京创会验字[2012]验字第1014号）验资报告审验，已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变更。

2012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至5,020,962,872.32元，已由北京今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京创会验字[2013]第1003号的验资报告审验，已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变更。

2013年公司根据财企[2013]163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13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增加国有资本50,000万元，实收资本增至5,520,962,872.32元。已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变更。

2015年3月31日：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有色矿业集团公司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的检查结论和处理决定》（财监[2015]3号），我公司向财政部退回318.74万元项目资金，其中232.58万元冲回实收资本，86.16万元冲减了递延收益。

2016年8月及2016年12月：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16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

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16]454号), 我公司将从财政部收到的399.33万元安全生产资金, 记入实收资本。

2017年11月16日, 发行人申请变更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 并进行公司章程备案, 注册资本由5,520,962,872.32元变更为605,304.2872万元, 经营范围减少: 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 对外派遣实施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2018年3月7日, 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下发《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关于划转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资本有关问题的通知》(财资[2018]9号), 要求将国资委持有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10%一次性划转给社保基金会持有。划转后, 国资委持有发行人90%股权, 社保基金会持有发行人10%股权。上述股权变更尚未进行工商登记。

2018年, 根据财政部文件财建[2017]310号及财建[2018]830号下达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财政部向发行人拨款525.38万元及601.41万元作为应急救援装备运行维护经费, 计入发行人实收资本科目。

截至2020年3月末, 发行人实收资本为6,065,978,272.32元, 未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0年3月末,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持有发行人100%的股权。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0年3月末,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未有质押及其他争议情况。

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关于划转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资本有关问题的通知》(财资[2018]9号)要求, 将国资委持有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10%一次性划转给社保基金会持有。划转后, 国资委持有发行人90%股权, 社保基金会持有发行人10%股权。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仍然是国务院国资委。上述股权变更尚未进行工商登记。

四、发行人经营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具有与股东严格分开的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具有完备的公司治理结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发行人的独立性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1、业务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各项经营业务，具备完全独立生产的能力，公司设置了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配备了专业经营和管理人员，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活动。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履行各项业务活动中，均由公司业务员以公司名义办理相关事宜，不存在与股东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

2、人员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有独立行政管理机构（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机构），有一套完整的系统的管理制度、规章。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聘用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公司工资制度。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人员方面是独立的，未在国资委任职，均不属于公务员序列。

3、机构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经营管理决策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4、财务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发行人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未将以公司名义取得的银行授信额度转借给控股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控股股东未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5、资产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拥有经营所需的独立的营运资产、配套设施和生产经营场所，资产产权清晰。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2019年末，中国有色集团拥有二级子公司25家，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见下表：

表5-1：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二级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1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北省黄石市	有色金属、稀贵金属、铁矿、硫矿等产品的生产、冶炼、加工、销售	633,300.92	57.99	57.9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金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投保人拟定投保方案、选择保险人、办理投保手续	5,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3	柳州中色锌品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非金融子企业	广西省柳州市	锌品生产加工销售	20,000.00	84	84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鑫诚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工程咨询与服务	6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	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武汉市	金融服务	50,000.00	70	7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	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赞比亚	资源开发、服务	1.49	100	100	投资设立
7	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北省黄石市	各类工业、能源、交通、民等工程建设项目	60,648.6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8	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西省桂林市	矿产地质调查、勘查	17,575.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	中国有色集团（广西）平桂飞碟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西贺州市	有色金属加工	15,178.25	60	6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0	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辽宁省抚顺市	铜矿开采、冶炼	12,526.07	50.07	50.0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11	中国有色集团刚果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刚果民主共和国加丹加	铜、钴矿的开发、加工贸易	827.65	54.4	54.4	投资设立
12	中国有色集团沈阳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辽宁省沈阳市	矿山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	86,585.86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北供销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市	有色金属国内及国际贸易	1,683.67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国际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兼营国内外贸易、资源开发	196,937.84	33.75	33.75	投资设立
15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宁夏石嘴山市	钽粉和钽丝、钽铌化合物合金生产销售	230,000.00	60	6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中色(天津)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市	有色金属加工及货物进出口	1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17	中色(天津)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市	金属、有色金属材料、电子器件的生产、加工	5,589.70	85	8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山东省临清市	铜材料、铝材料加工销售	81,923.34	80	8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9	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有色金属及其他金属矿业的投资与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00	50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	中色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香港	咨询、服务	10,101.04	100	100	投资设立
21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北京市	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	39,683.33	70.45	70.45	投资设立
22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有色金属国内及国际贸易	11,800.96	100	100	投资设立
23	中色金昊(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	300	100	100	投资设立
24	中色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英属维尔京群岛	有色金属加工	222,085.62	100	100	投资设立
25	中色镍业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北京市	镍及相关金属的矿业投资及经营	8,334.00	60	60	投资设立

（一）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色股份，英文缩写：NFC）1983年经国务院批准成立，1997年4月16日进行资产重组，剥离优质资产改制组建中色股份，并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代码000758。截至2019年末，中国有色集团持有该公司33.75%的股份，纳入合并范围原因为发行人为中色股份第一有效股东且拥有实际控制权。中色股份拥有两大主业为海外资源开发和国际工程承包，业务领域已覆盖设计、技术咨询、成套设备供货和安装、技术服务、试车投产、人员培训等有色金属工业的全过程，实现了从生产经营型向“生产经营和资本经营混合型”的转变，形成了“以中国成套设备价格优势和有色金属人才技术优势为依托，集国家支持、市场开发、科研设计、投融资、资源调查勘探、项目管理、设备供应网络等多种单项能力于一身”的资源整合能力和综合比较优势。目前该公司已建立了海外有色金属矿产基地，并承接了铁合金厂、锌矿开采冶炼、铜矿开采冶炼、氧化铝厂、电解铝厂等有色金属领域和其他领域的重点项目，多次获得国际工程殊荣和所在国优秀工程奖，被国际工程权威杂志《工程新闻记录》评选为全球最大的225家承包商之一，中色股份的国际品牌优势已经形成。

截至2019年末，中色股份资产总额254.73亿元，负债总额167.74亿元，资产负债率65.85%；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0.78亿元，净利润-11.63亿元。中色股份2019年亏损，主要是由于有色金属价格波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及坏账减值损失导致。

截至2020年3月末，中色股份资产总额250.78亿元，负债总额163.03亿元，资产负债率65.01%；2020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3.59亿元，净利润1.19亿元。

2、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是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9]326号文）批准，由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青铜峡铝厂、中国石油宁夏化工厂、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四家企业于2003年1月30日发起成立，原名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1月21日该公司更名为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0年1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代码：000962，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该公司是集科研、生产与技术开发为一体的国家大型稀有金属企业集团，其下属上市子公司东方钽业主要经营钽、铌、铍合金等稀有金属材料生产、开发、科研与销售、进出口业务，产品主要用于电子、冶金、化工、航天、航空和原子能等高科技领域，90%出口国际市场，是国内最大的钽、铌稀有金属产品生产厂商，是国内同行业唯一被“国际钽、铌研究中心（TIC）”接纳为成员的企业。同时也是国内最大的钽、铌、铍稀有金属生产企业，电容级钽粉、钽丝产销量国内市场占有率近70%，其中超高比容钽粉、细径钽丝占有率达99%以上，铌产品产销量国内市场占有率达40%，铍合金及加工材料国内市场占有率达35%。

截至2019年末，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7.90亿元，负债总额39.07亿元，资产负债率103.10%；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71亿元，净利润-1.77亿元。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以来，公司主导产品所属的世界钽铌行业仍然低迷，市场需求依然不旺。加之，近年来新上项目固定费用难以分摊、成本价格倒挂、产业持续亏损，经营依然艰难。

3、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大型国有施工企业，成立于1953年，是中国有色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具有冶炼工程总承包特级资质，矿山工程、电力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石油化工工程、市政工程等7项总承包资质及5项专业资质，同时还具有对外经济合作经营资格、进出口企业资格和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施工任务A级实施企业资格，可从事境外承包工程、输出劳务和相关进出口业务。

该公司在全国30个省（直辖市、自治区）、100多个县、市，建成了各类大中型项目400多个，先后建成了湖南铅锌基地、湖北大冶铜基地、江西铜基地、安徽铜陵铜基地和山东祥光铜基地；建成电厂80余座，水泥生产线近百条，高速公路通车里程500多公里。上个世纪九十年代，中国十五冶走出国门，先后承

接了多个国家的工程建设项目。进入“十三五”后，中国十五冶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在赞比亚等9个国家承接了多个工程项目。

截至2019年末，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98.20亿元，负债总额81.95亿元，资产负债率83.45%；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06亿元，净利润1.95亿元。

4、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

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前身为抚顺红透山铜矿，成立于2006年，注册资本为12,526.07万元，中国有色集团持有其54.4%的股权。该公司位于辽宁省清原县红透山镇，是以生产粗铜、硫酸、铜精矿、锌精矿、硫精矿为主要产品的集采、选、冶、机械加工、工程建设、交通运输、水泥建材等综合生产能力于一体的国家大型有色金属工矿企业，是东北地区储量最大的铜矿企业。

截至2019年末，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5.15亿元，负债总额8.53亿元，资产负债率165.80%；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69亿元，净利润0.10亿元。

5、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8月，注册资本61,800.96万元，是中国有色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以产品和服务贸易为主业，依托中国有色集团的整体优势，优化配置中国有色集团海外贸易资源，构筑集资源开发、产品贸易、货物运输为一体的全球供销网络。

截至2019年末，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资产总额49.33亿元，负债总额43.31亿元，资产负债率87.80%；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6.61亿元，净利润3.53亿元。

6、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

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是集科研、开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大型铜加工企业，是目前山东省最大的、国内重要的高精度空调制冷铜管生产企业和大型高性能、高精度铜合金板带生产基地。该公司主要生产装

备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生产线投资规模大，自动化程度高，拥有国际领先的生产技术。该公司的产品涵盖了空调冰箱用高精度内螺纹铜管、光亮盘管、引线框架铜带、电缆带、变压器带、电子铜带等几十个门类、数百个规格，产品广泛应用于制冷行业、电力电器、电子通讯、汽车家电、IT、交通运输等行业，与格力、美的、志高、奥克斯等知名空调厂家保持着多年稳定的合作，并在广东东莞、温州、昆山等地建立了铜板带销售处，与周边板带经销商和电子、电器等板带需求行业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截至2019年末，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7.14亿元，负债总额34.56亿元，资产负债率93.06%；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9.41亿元，净利润0.01万元。

7、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大冶有色）是新中国最早建设起来的重要铜工业基地，是国家和湖北省重点支持发展的优势骨干企业之一，也是目前国内五大铜原料基地之一。作为湖北省最大的有色金属企业，大冶有色主要从事各类铜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同时利用伴生矿生产加工黄金、白银等稀贵金属，利用炼铜副产品生产硫酸等产品。发行人在2011年对大冶有色进行投资，但在2012年3月才正式同湖北省国资委签署了《关于对大冶有色的增资扩股协议》，根据该协议，中国有色集团以现金方式对大冶有色增资3,350,940,000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中国有色集团对大冶有色持股49%，湖北省国资委对大冶有色持股51%。发行人2015年对大冶有色进行增资，截至目前发行人对大冶有色的持股比例为57.99%。

截至2019年末，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62.90亿元，负债总额169.73亿元，资产负债率64.56%；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42.41亿元，净利润-0.09亿元。大冶有色2019年亏损，主要是有色金属价格波动导致。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集团本部治理结构

发行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经过国资委批准，制定了《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决策体系由党委、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层组成。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由7人组成，其中职工董事1人；监事会主要负有监督职责，由5人组成，其中职工监事2人；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若干名，总会计师1人，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七人组成，其中职工董事一人。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会成员由国资委委派，其中职工董事由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国资委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2)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
- (3)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4) 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
- (5) 拟定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6)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 (7)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以上需要报国资委批准的，按有关规定报国资委审批。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成员五人，其中职工监事二人。监事会成员由国资委委派，其中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由国资委在监事会成员中指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设总经理一名，设副总经理若干名，设总会计师一名。

公司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6) 聘任或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7)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 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根据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的建设、改革发展、经营管理和企业管控工作需要,按照“合理分工、界限清晰、责权统一、协调高效”的原则,经发行人党委会、总经理办公会研究,集团总部共设16个职能部门,具体为:

1、办公厅(党委办公室、外事办公室):办公厅承担行政管理职能,负责行政体系建设、综合协调、会议管理、公文管理、印章管理、证照管理、督办管理、接待管理、信息管理、档案管理、保密管理、后勤管理、维稳信访、外事管理、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党委办公室是集团公司党委的综合办事机构,发挥党委的参谋助手、综合协调、督查督办等作用。办公厅、党委办公室合署办公。根据外事工作要求,办公厅加挂外事办公室牌子,在开展外事工作时使用。

2、董事会办公室(战略研究室):承担董事会工作、制度建设、战略管理等三项一级职能。其中:战略管理细分为战略研究、规划编制、战略执行、战略合作等四项二级职能。负责治理体系建设、制度体系管理、董事会会议管理、董事会日常工作、战略体系建设、政策研究、战略制定、战略宣贯、战略实施、战略评估考核、战略合作、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

3、投资矿勘部:承担投资管理、矿产勘查管理职能,负责投资矿勘体系建设、投资立项、履行决策程序、投资实施、建设项目管理、矿产资源管理、矿产勘查管理、矿产开发管理、勘查开发技术支持、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投资矿勘部是集团公司投资评审委员会的办事机构,承担投资评审委员会日常工作。

4、企业发展部(派出董事监事办公室):承担集团公司经营管理职能,负

责集团公司经营体系建设、经营计划管理、经营运行管理、企业业绩考核、企业改革、产权管理、贸易期货监管、采购管理、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派出董事监事办公室是集团总部专项工作办公室，承担集团公司派出董事、监事管理职责。企业发展部与派出董事监事办公室合署办公。

5、国际业务部：承担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及相关业务统筹协调和管理职能，负责体系建设、新市场新项目开发、国际业务管理、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

6、资本运营部：承担集团公司资本运营职能，负责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体系建设、权益融资（不含优先股、永续债）、并购重组（不含以深化改革为主要目的的内部重组）、企业上市、归口管理上市公司、筹建资本运营载体、专项工作、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

7、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承担集团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职能，负责人力体系建设、组织管理、招聘调配、薪酬管理、福利管理、培训管理（行政类）、绩效管理、人事管理、离退休人员管理、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党委组织部是集团公司党委的职能部门，承担集团公司党的组织管理和干部队伍建设职能，负责党委组织体系建设、干部管理、培训管理（党务类）等职责。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合署办公。

8、财务部：承担集团公司财务管理职能。负责集团公司财务体系建设、预算管理、核算管理、报表管理、税务管理、财务分析、资产统计、资金集中管理、非权益类融资、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财务部是集团公司预算管理委员会的办事机构，承担预算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

9、科技和信息管理部（国际研发中心）：承担集团科技创新管理、信息化管理职能，负责科技、信息化体系建设、科技信息管理、科技研发与技术支持、科研经费管理、科技成果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技术支持、军工专项管理、海外实验室、信息化项目管理、信息系统运维管理、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科技和信息管理部是集团公司科学技术管理委员会的办事机构，承担科学技术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国际研发中心承担集团海外科技研发管理职责，归口管理海外实验室管理。科技

和信息管理部、国际研发中心合署办公。

10、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质量环保部）：是集团公司总部的职能部门，承担集团公司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监督管理职能，负责质量、安全、职业健康、环保节能管理（简称QSHE）体系建设、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业健康监督管理、资质管理、QSHE经费管理、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质量环保部是集团公司总部的职能部门，承担集团公司环保节能监督管理、质量监督管理等职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质量环保部合署办公。

11、法律风控部：承担集团公司法律管理、风险管理职能，负责法律风控体系建设、法律事务管理、法律纠纷管理、合同管理、合规管理、全面风险管理、内控管理、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

12、审计部：承担集团公司审计管理职能，负责内部审计管理体系建设、内部审计管理、内控评价及整改监督、固定资产投资后评价、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

13、党群工作部（直属机关党委、企业文化部、集团团委）：党群工作部是集团公司党委的职能部门，承担集团公司党群工作职能，负责党群体系建设、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宣传工作、精神文明、意识形态、统战工作、共青团工作、企业文化、品牌管理、社会责任、扶贫工作、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直属机关党委作为集团公司党委的基层党组织，承担集团总部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工作。党群工作部、直属机关党委合署办公；为便于对外开展工作，党群工作部加挂企业文化部牌子；集团团委作为党群工作部内设机构。

14、集团纪委：内设机构是集团公司党委纪委及集团公司下设的职能管理部门，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能。负责集团公司反腐倡廉日常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机制建设、问题线索核实、违纪案件审查、信访案件管理、案件审理、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

15、巡视工作办公室：是集团公司党委工作部门，集团公司党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简称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在集团公司党委和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指导督导、服务保障、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

作等职责。

16、工会：是集团公司的群众组织，承担集团公司工会职能，负责集团公司工会体系建设、职工民主管理、素质工程、帮扶工作、部门党建工作、部门综合工作等职责。

（三）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的内控管理制度，从会计核算，资金筹集、对外投资管理等多方面保证了中国有色集团对下属企业的有效内控管理。中国有色集团向子公司直接委派财务经理和专职监事。中国有色集团对各类上报国资委并经国资委批复的会计报表，逐户对二级子公司进行批复。

1、预算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将公司的一切经营活动纳入预算管理的范畴，从而达到预算管理的全面、系统、完整、有效。预算的主要内容包括业务预算、资本预算、薪酬预算和财务预算。发行人总部财务部和所属公司财务部分别设立专门的机构，负责预算管理的组织协调、编制分析、监督等管理工作。总部财务部是发行人预算管理工作的负责和组织部门，负责全公司预算管理工作的组织和实施；所属公司财务部的预算管理机构，负责本单位预算管理工作办法的制定和修改等工作，同时定期向总部财务部报告有关预算管理情况。

2、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和法规，结合公司本部及所属企业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办法》。该办法适用于公司总部、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及有实际控制权的境内公司。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参照该办法制订本单位的具体办法，经董事会批准报公司备案。境外子公司向国内报送财务决算报表时，按照国内会计准则规定，以《企业会计准则》和该办法为依据，相应调整财务决算口径。该办法的制订规范了中国有色集团的会计核算，为真实、完整地提供会计信息奠定了基础。

公司结合生产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制定了《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管理办法》，该办法适用于公司总部、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境内子公司，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参照该办法制订本单位的具体办法，经董事会批准后再报公司备案。境外子公司根据所在国相关法律法规，参照该办法制订本单位的具体办法，经董事会批准后再报公司备案。该办法包括对现金、各种银行存款、往来账户的资金结算、应收票据、工资等的管理以及资金决策、控制、计划的管理，加强了公司对所属子公司资金管理，加速公司资金周转，减少不合理的占用，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3、投资管理办法

为依法履行公司出资人职责，加强投资管理工作，规范公司各出资企业投资活动，健全投资决策机制，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央企业投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投资项目核准暂行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投资管理制度规定，制订了《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该办法适用于出资企业在境内外进行的投资（含新建、购并、参股、增资、再投资）项目。本办法所称投资项目指出资企业通过货币、有价证券、实物、知识产权或技术、股权、债权等资产和权益或提供担保，获得境内外所有权、经营管理权及其它相关权益的活动。中国有色集团结合国家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对投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和审核管理。对中国有色集团总经理办公会讨论通过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投资部建立项目档案，出资企业定期提交项目进展情况报告；对备案管理以外的项目实行审核管理，由出资企业提交项目分析报告，中国有色集团出具审核意见。

4、融资管理制度

融资项目必须符合发行人的战略发展方向。拟融资项目需遵照《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筹资管理办法》、《关于严格控制财务风险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报批程序，由筹资管理机构将筹资方案报集团总公司总会计师或主管副总审核后，报集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讨论，筹资管理机构根据会议决议履行筹资手续。各子公司拥有投融资项目的建议权，无论金额大小均纳入发行人全面计划和预算管理，经批准后统一安排实施。

5、担保管理办法

为加强担保业务管理，维护投资者利益，规范担保行为，防范担保风险，保证资产安全，促进集团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内部会计控制规范—担保》（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结合集团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担保管理办法。该办法所称担保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行为。该办法适用于中国有色集团总部及所属子公司。

公司原则上不对集团外企业提供担保，确因业务需要与集团外企业开展互保合作的，必须报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批决定，同时，互保合作企业至少应具有与本企业相当的经营规模、企业资信、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且已发生的互保金额相对平衡，担保时间大致相当；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原则上不得超过其按股权比例应承担债务的总额；公司对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得超过其按股权比例应承担债务的总额。该办法的实施加强中国有色集团对担保业务的管理，规范了担保行为，保证了资产安全，降低了企业的财务风险。

6、关联交易管理

发行人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的商业原则，在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在与关联方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能够严格限制关联方占用公司及控股公司的资金。不为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广告等期间费用，并杜绝相互代为承担成本和支出。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密切关注公司是否存在被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发行人拟进行的重大关联交易已按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一旦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7、对全资及控（参）股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控股和参股子公司是以产权为纽带的母子公司关系。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控股和参股子公司都是独立的企业法人，分别拥有企业法

人财产权，并以全部法人财产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公司依其对所属子公司的出资额，分别行使全资、控股、参股管理的权利。

公司对其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实行直接领导，通过全面计划和预算管理，对各子公司的业务经营、投融资和人力资源等进行监控，对子公司的合并、撤销、分立以及改制等重大事项作出决策。各全资子公司按照公司对其下达的年度利润指标开展经营，并按有关规定上缴利润。

公司对与其他单位共同投资设立的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依法享有股东权利，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委派高管人员行使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权，控股子公司根据公司审批的发展规划，制定经营方案，其会计核算、人力资源管理 etc 由公司统一指导、监督和检查。公司通过选派产权代表参与参股公司的决策和管理，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对参股公司的资产负债、损益及分红情况，公司会同投资各方联合审计或委托中介机构审计，以确保公司投入资产的保值增值。

8、期货保值业务内控制度

为规范期货保值业务，强化管理和监督，公司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操作流程和实施细则，对组织机构、授权制度、套期保值方案、资金调拨、风险监控、交易途径等方面做了详细规定。（1）限制期货业务种类及交易品种：公司要求开展期货业务的出资企业仅限于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从事场内期货交易，交易品种必须是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的铜、铝、锌等有色金属产品；（2）实行期货交易业务定期报告制度：公司要求有关出资企业每月上报期货交易情况，主要包括当月建仓、平仓情况及累计持仓、浮动盈亏情况；（3）开展期货交易的动态跟踪指导工作：公司根据期货市场变动的实际情况，开展对有关出资企业期货业务的动态跟踪、指导工作，控制交易风险。

9、人力资源管理办法

公司制订了《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总部组织结构、岗位设置和人员编制管理办法》、《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员工聘任管理办法》及《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劳动人事管理制度，从职工聘

用、劳动关系、考评调配、培训教育、奖励处罚方面规定了公司劳动人事管理的主要职能范围与职能目标。

10、安全环保管理制度

公司坚持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强化安全生产管理，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政策及有关规定，防止人身、设备等事故发生，保障职工的安全和健康。公司成立了专门的安全生产机构，下属厂、矿根据各自生产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以保证安全生产。此外，在环保管理方面，公司秉着对社会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加大对环保设备的投入，并制定了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所属矿山、冶炼厂设立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配备必要的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人员。近年来，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环保机构的重大处罚情形。

11、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为完善公司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维护公司资产安全和正常的经营秩序和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的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以及《国家金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银监办《重大突发事件报告制度》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发行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过渡方案。该过渡方案明确了公司管理层的应急选举方案、突发事件信息披露方案、责任追究以及正式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的制定期限等内容。

七、企业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表5-2: 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期限
奚正平	男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20年8月至今
马力	男	外部董事	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

张元荣	男	外部董事	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
夏策明	男	外部董事	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
董长清	男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9年7月至今
常青	男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9年5月至今
张贞民	男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18年9月至今
安宜	男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2019年5月至今
张晋军	男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至今
范巍	男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0年9月至今

发行人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及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或不得担任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权或已发行的债券。

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设置情况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奚正平，男，1966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历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超导研究所干部、副所长，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院长助理、副院长、院长、党委副书记，陕西省人大常委会委员，省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共陕西省委科学技术工作委员会委员、书记，省科学技术厅厅长，陕西省渭南市委副书记、市长，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陕西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航空油料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马力，男，曾任中国土木工程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中国海外工程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张元荣，男，曾任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原材料板块总经理，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党组成员；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裁。现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夏策明，男，曾任中国石油、中船重工、航天科工、国机集团、香港招商局集团、香港港中旅集团、中国建筑集团、国电集团、中化集团、三峡集团、东风汽车集团等24家央企局级专职监事。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董长清，男，汉族，1962年8月出生，1981年8月参加工作，1985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沈阳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沈阳公司副经理，辽宁有色金属矿业设计研发中心总经理、中国有色集团沈阳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常青，男，蒙古族，1965年4月出生，1992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8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毕业，管理学硕士。2005年12月起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厅副厅长（援疆，正厅局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巡视员兼中国建设报社党委书记、住房保障司巡视员、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司司长、办公厅主任、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党组成员兼办公厅主任。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张贞民，男，汉族，1966年5月出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1986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双学士学位，助理研究员。曾任北京机械工程学院党委宣传部副部长，机械工业部体改法规司政策处副处级调研员，国家机械工业局规划发展司体改处副处长，国家机械工业局规划发展司体改处调研员，国家经贸委企业改革司综合处调研员，国务院国资委企业改革局正处级干部，国务院国资委企业改革局调研员（主持地方企业改革处工作），国务院国资委企业改革局地方企业改革处处长，国务院国资委巡视组副巡视员，国务院国资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副局级），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巡视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副局级）。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安宜，男，汉族，1968年7月出生，1991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年7月参加工作，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基建财务与信用专业，博士研究生，研究员级高级经济师。曾任航空航天工业部主任科员、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国家航天局）副处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处长。2004年起先后担任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董事）。2008年起任中国航天科工

集团公司董事监事委员会专职委员（副局级）兼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08年7月任中国节能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主任。2010年4月先后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管理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张晋军，男，汉族，1968年7月出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1993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工学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山西沁和能源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中色非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中色非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色非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纪委书记，中色非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中色非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色非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范巍，男，汉族，1974年11月出生，1996年7月参加工作，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云铜集团生产部副主任，云铜股份公司产供销管理中心主任、产供销管理部主任、产供销管理部经理，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卢阿拉巴铜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董事长，卢阿拉巴铜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集团外兼职情况

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集团外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5-3：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集团外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董长清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中国机械冶金建材工会	全委委员、常委
		中央企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理事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权和债券情况

截至2019年末，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因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获得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的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债券。

（五）员工结构

截至2019年12月末，中国有色集团本部及下属公司从业人数32,512人，在岗职工人数32,512人，其构成如下：

表5-4 公司员工人数及分类统计表

单位：个

人员结构	中国有色集团	人员构成比例	其中：公司本部
从业人数	32,512	-	205
在岗职工人数	32,512	-	205
学历结构			
研究生及以上	1,735	5.34%	104
本科生	9,756	30.01%	92
专科	8,286	25.49%	7
高中、中专及以下	18,027	55.45%	2
合计	32,512	100.00%	205
专业结构			
管理人员	6,506	20.01%	205
专业技术人员	9,902	30.46%	128
高级职称	1,477	4.54%	81
中级职称	2,889	8.89%	39
研究开发人员	203	0.62%	0
技能人员	20,210	62.16%	0
合计	-	-	-

注：专业结构口径下合计人数与实际从业人数不一致，主要原因为该口径下存在重复统计的情况。

八、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业务范围

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国内外金属矿山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承担有色金属工业及其他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公用、民用、市政及机电安装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公路、铁路、桥梁、水电工程项目的承包；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供配电设备和自动化设备的研制、开发和销售；进出口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汽车仓储、展览展示；汽车的销售。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3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1,197.82亿元、

1,119.11亿元、1315.20亿元及219.14亿元。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事故及变化。

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3月公司三大业务板块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毛利如下：

表 5-5：2017 年公司三大主业收入、成本及毛利构成

单位：亿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	652.61	54.84%	578.85	52.85%	73.76	77.86%	11.30%
机械制造	5.58	0.47%	5.45	0.50%	0.13	0.14%	2.29%
工程承包	96.06	8.07%	83.01	7.58%	13.04	13.76%	13.58%
贸易	419.53	35.25%	415.58	37.94%	3.95	4.17%	0.94%
其他	16.33	1.37%	12.47	1.14%	3.86	4.07%	23.66%
合计	1,190.11	100.00%	1,095.36	100.00%	94.74	100.00%	7.96%

表 5-6：2018 年公司三大主业收入、成本及毛利构成

单位：亿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	651.70	58.67%	574.26	56.55%	77.44	81.27%	11.88%
机械制造	3.48	0.31%	5.11	0.50%	-1.63	-1.71%	-46.86%
工程承包	123.79	11.15%	111.62	10.99%	12.17	12.77%	9.83%
贸易	311.69	28.06%	309.17	30.45%	2.52	2.64%	0.81%
其他	20.02	1.80%	15.25	1.50%	4.779	5.01%	23.83%
合计	1,110.70	100.00%	1,015.41	100.00%	95.29	100.00%	8.58%

表 5-7：2019 年公司三大主业收入、成本及毛利构成

单位：亿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	671.7	51.74%	595.96	49.64%	75.74	77.51%	11.28%
机械制造	1.88	0.14%	3.24	0.27%	-1.36	-1.39%	-72.34%
工程承包	83.89	6.46%	76.7	6.39%	7.19	7.36%	8.57%
贸易	491.24	37.84%	487.63	40.62%	3.61	3.69%	0.73%
其他	49.5	3.81%	36.98	3.08%	12.52	12.81%	25.29%
合计	1,298.22	100.00%	1,200.50	100.00%	97.72	100.00%	7.53%

表 5-8: 2020 年 1-3 月公司三大主业收入、成本及毛利构成

单位: 亿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	79.32	36.20%	72.42	35.59%	6.91	44.12%	8.71%
工程承包	15.61	7.12%	13.86	6.81%	1.75	11.17%	11.20%
贸易	114.26	52.14%	111.71	54.90%	2.55	16.26%	2.23%
其他	9.95	4.54%	5.50	2.70%	4.45	28.45%	44.75%
合计	219.14	100.00%	203.49	100.00%	15.65	100.00%	7.14%

发行人 2018 年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7 年有所降低, 主要系发行人调整业务板块布局, 缩小贸易板块业务, 导致贸易板块收入下降幅度较大; 2018 年主营业务成本比 2017 年有所下降, 主要是 2018 年发行人贸易板块业务缩小, 同时加强了公司成本控制, 导致主营业务成本下降; 2018 年主营业务毛利润较 2017 年有所上升,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发行人调整业务板块战略布局,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毛利润上升, 同时通过加强成本控制使营业成本有所减少。

发行人 2019 年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相比 2018 年均有所上升, 主要系发行人在 2019 年扩大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和贸易板块的业务规模, 导致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和贸易板块业务收入和成本上升幅度较大。2019 年主营业务毛利润较 2018 年有所上升,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发行人继续调整业务板块战略布局, 坚持“走出去”战略,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和贸易板块毛利润上升, 同时通过加强成本控制使营业成本有所减少。

2017-2019 年度, 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96%、8.58%和 7.53%, 发行人 2018 年毛利率增加,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发行人调整业务板块战略布局,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所占比重增加, 该板块毛利率较高; 同时发行人 2018 年

度缩减成本，导致总体毛利率上升。2019年发行人毛利率有所下降，其原因主要是发行人将发展重心放在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随着主营业务专业化聚焦，机械制造和工程承包的业务规模和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导致主营业务板块总体毛利率下降。

2020年1-3月，发行人总体毛利率为7.14%，各业务板块稳步发展，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三）主要板块经营情况

1、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

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尤其是海外资源开发是公司的主要盈利业务，2017年度和2018年度该板块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占比已逾50%，毛利润占比超过70%。在矿产品种上，公司优先发展铜、钴、镍，积极发展铅、锌、金，创造条件发展稀土等品种。在区域布局上，公司以三大传统业务区域为基础，适时扩充至整个非洲地区和矿业开发环境良好的南北美洲国家，努力打造赞比亚铜钴资源、缅甸镍资源、塔吉克斯坦黄金资源等海外资源基地。同时，公司在境外矿产资源经冶炼加工最后的产成品如阴极铜、粗铜、锌精矿等全部销往国内。

发行人已在我国周边国家和中南部非洲国家形成一定规模的海外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布局。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境内外共保有重有色金属资源量约2,040.9万吨（其中铜1,288万吨、钴49万吨、镍42万吨、铅178万吨、锌434万吨、钨37万吨、锡1.9万吨、钼11万吨）；贵金属共1,856吨（其中金135吨，银1,721吨）；铝土矿约4,937万吨；铁矿石约2,232万吨。

截至2019年末，公司保有资源储量与2018年末相比变化不大。

表 5-9：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公司资源储量及矿权情况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探矿权（个）	25.00	39.00	39.00
探矿权面积（平方公里）	1,336.41	1,532.00	2,314.00
采矿权（个）	42.00	36.00	35.00
采矿权面积（平方公里）	1,402.00	1,253.00	978.00

发行人境内外五个面积较大的探矿权：

①赞比亚中央省卡布韦铜多金属矿勘查项目，矿权证编号19844-HQ-LEL，探矿权面积277平方公里，有效期限为2018年8月13日至2021年8月13日。

②吉尔吉斯斯坦果克苏区域普查项目，矿权证编号1186AII，探矿权面积144平方公里，有效期限为2015年2月3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正在办理矿权延续。

③蒙古国苏赫巴托省朝格陶勒盖项目，矿权证编号13733X，探矿权面积108.38平方公里，有效期限为2008年5月22日至2020年5月21日，正在办理矿权延续。

④新疆乌恰县萨热克铜矿勘探项目，矿权证编号T65120090302026521，探矿权面积30.18平方公里，有效期限为2019年7月3日至2021年7月3日。

⑤内蒙古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铅锌矿外围多金属矿详查项目，矿权证编号T15520101002042412，探矿权面积10.6平方公里，有效期限为2019年9月17日至2021年9月16日。

发行人境内外五个面积较大的采矿权：

①赞比亚铜带省穆旺巴希铜矿，矿权证编号18153-HQ-LML，矿权面积219.7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38年2月。

②赞比亚铜带省谦比希铜矿，矿权证编号7069-HQ-LML，矿权面积107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3年6月28日。

③赞比亚铜带省卢安夏穆利亚希及麻希巴铜矿，矿权证编号8393-HQ-LML，矿权面积79.33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31年10月18日。

④内蒙古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铅锌矿，矿权证编号C1500002012083220126653，矿权面积3.87平方公里，有效期2019年3月29日至2040年3月29日。

⑤湖北大冶铜绿山铜铁矿，矿权证编号C1000002011013220105660，矿权面积4.76平方公里，有效期2014年4月23日至2027年6月1日。

发行人矿产资源开发产品以铜和锌为主，其次有铅、镍等，矿产资源开发及销售情况如下：

表 5-10: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有色金属产销情况

单位: 万吨

项目分类	2017		2018		2019		2020.1~3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品量合计	176.32	178.68	169.92	170.28	170.29	169.62	38.17	32.37
其中: 海外产品量	43.56	47.28	43.94	43.36	48.14	47.38	14.19	10.64
鑫都矿业: 锌金属	4.52	4.59	4.64	4.39	4.41	4.47	1.05	1.08
中色非矿: 铜金属	2.77	2.75	2.76	2.78	3.90	3.51	0.86	0.95
中色卢安夏:铜金属	0.24	0.16	0.58	0.65	1.32	1.32	0.33	0.33
阴极铜	4.13	4.21	4.19	4.19	4.19	4.19	0.99	0.91
泰中有色: 铅产品	2.11	1.55	0.00	0.00	0	0	0	0
铜冶炼公司: 粗铜	22.49	22.36	22.05	21.99	24.04	24.08	5.12	5.10
湿法公司: 阴极铜	0.55	0.55	0.55	0.56	0.70	0.69	0.20	0.20
铜金属	0.26	0.20	0.38	0.45	0.41	0.39	0.09	0.10
香港控股: 阴极铜	4.23	7.26	4.94	4.98	5.56	5.56	1.46	0.83
氢氧化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4	0.003
刚果公司: 阴极铜	0.00	0.00	1.52	1.53	1.59	1.56	0.41	0.41
铜金属	0.00	0.00	0.04	0.00	0.14	0.00	0.00	0.12
氢氧化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1	0.00
中色镍业: 镍金属	2.25	3.65	2.29	1.83	1.90	1.61	0.65	0.51
中色国际: 金锭	0.00	0.00	0.00005	0.00005	0.0001	0.0001	0.00001	0.00002
卢阿拉巴铜冶炼: 粗铜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1	0.00
迪兹瓦矿业: 阴极铜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7	0.00
氢氧化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5	0.08
国内产品量	132.77	131.40	125.98	126.92	122.15	122.24	23.98	21.74
中色大冶: 阴极铜	48.10	48.45	50.61	50.83	53.31	53.53	11.24	10.40
铜加工产品	12.74	12.72	14.85	14.68	15.88	16.05	1.17	1.52
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01	0.0001
白银	0.09	0.09	0.11	0.10	0.12	0.13	0.01	0.01
库博红烨: 电解锌/锌合金	22.77	22.26	21.44	21.01	22.30	22.16	5.36	4.75
阴极铜	0.06	0.06	0.10	0.10	0.09	0.09	0.02	0.02
白银	0.00	0.00	0.00	0.00	0.00000 3	0.00000 2	0.00000 1	0.00000 1
白音诺尔: 锌金属	3.26	2.40	2.41	2.84	3.34	3.18	0.58	0.36
铅金属	0.89	1.17	0.71	0.98	0.91	0.76	0.24	0.00
珠江稀土: 稀土产品	0.00	0.04	0.00	0.07	0.00	0.00	0.00	0.005
红透山矿业:铜金属	0.75	0.75	0.78	0.77	0.77	0.77	0.21	0.20
锌金属	0.89	0.89	0.96	0.96	0.97	0.97	0.28	0.29
中色东方: 钼粉	0.02	0.01	0.02	0.01	0.02	0.00	0.004	0.001
钼丝	0.00	0.00	0.01	0.01	0.004	0.004	0.001	0.001
铜加工产品	0.75	0.78	0.72	0.72	0.16	0.15	0.003	0.004
合金及金属化工	3.64	3.31	0.46	1.11	0.42	0.42	0.10	0.09
柳州中色: 氧化锌	0.83	0.87	0.79	0.81	0.23	0.31	0.00	0.00
锌焙砂	1.36	1.39	0.16	0.14	0.00	0.04	0.00	0.00
中色奥博特: 铜管	11.96	12.11	9.59	9.48	10.69	10.71	1.71	1.41
铜板带	5.02	5.01	2.50	2.38	1.87	1.84	0.58	0.50

压延铜箔	0.00	0.00	0.00	0.00	0.21	0.21	0.05	0.04
中色天津: 铝材	1.15	1.10	1.02	1.02	1.09	1.09	0.22	0.19
铜材	0.55	0.55	0.59	0.58	0.62	0.63	0.13	0.12
镍材	0.07	0.07	0.08	0.08	0.07	0.07	0.0005	0.0005
大井子矿业: 锡金属	0.06	0.06	0.05	0.07	0.03	0.04	0.004	0.006
锡锭	0.20	0.21	0.48	0.44	0.32	0.34	0.04	0.05
铜金属	0.36	0.33	0.37	0.37	0.38	0.39	0.09	0.04
铜精矿含银	0.00	0.00	0.00	0.00	0.002	0.002	0.0005	0.0002
富邦铜业: 粗铜	5.40	5.35	5.51	5.62	5.85	5.85	1.46	1.25
粗铜含金	0.00	0.00	0.00	0.00	0.0001	0.0001	0.00001	0.00001
粗铜含银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02	0.002
平桂飞碟: 钨金属	0.14	0.14	0.15	0.15	0.13	0.13	0.03	0.02
锡金属	0.05	0.05	0.05	0.06	0.04	0.04	0.007	0.004
钛白粉	1.93	1.91	2.05	2.03	2.06	2.07	0.42	0.37
仲钨酸铵	0.00	0.00	0.40	0.35	0.24	0.21	0.04	0.07

发行人2017-2019年和2020年1-3月有色金属产品产量分别为176.32万吨、169.92万吨、170.29万吨和38.17万吨,销量分别为178.68万吨、167.73万吨、169.62万吨和32.37万吨,产销基本平衡。同时发行人大力发展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业务,有色金属产品产销量近年稳步增长。

发行人有色板块上游供货商及下游销售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5-11: 2020年1-3月发行人主要上下游情况

单位: 万元

上游供货商			
序号	供货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1	桐柏鑫泓银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5,539.48	0.45%
4	湖南佳友供应链有限公司	5,424.79	0.44%
2	兰州金川科技园有限公司	4,077.32	0.33%
5	上海凯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833.61	0.31%
3	上海浙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43.00	0.10%
合计		20,118.2	1.63%
下游客户			
序号	下游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1	上海黄金交易所	31,340.90	2.17%
2	上海金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280.28	0.92%
3	上海期货交易所	12,670.97	0.88%

4	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12,492.03	0.87%
5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11,246.13	0.78%
合计		81,030.32	5.62%

(1) 铜

发行人主营业务以铜为主，主要分为铜精矿、铜冶炼和铜加工三部分。

1) 铜精矿

表5-12: 截至2020年3月末公司主要铜矿产能情况表

项目	股权 (%)	产能	生产状态	主要销售地区
谦比希: 主矿体	85.00	3,300 吨/年	在产	当地
西矿体	85.00	23,700 吨/年	在产	当地
东南矿体	85.00	58,900 吨/年	试生产	当地
卢安夏巴鲁巴	80.00	20,000 吨/年	在产	当地
穆旺巴希铜矿	60.00	4,500 吨/年	在产	当地
抚顺红透山	54.40	7,500 吨/年	在产	国内
大井子矿业	85.13	3,300 吨/年	在产	国内
大冶有色	57.99	30,000 吨/年	在产	国内
穆利亚希北氧化矿和卢安夏其他氧化矿	80.00	20,000 吨/年	在产	当地
卢安夏冶炼炉渣	80.00	20,000 吨/年	在产	当地

发行人拥有的自产铜矿基本情况如下:

截至2019年末, 谦比希铜矿共探明铜金属资源量371.4万吨, 平均含铜品位2.02%。谦比希铜矿主矿体产能为年产铜精矿含铜0.33万吨; 西矿体可年产铜精矿含铜2.37万吨。此外, 东南矿体项目已于2018年8月22日开始试生产, 该项目达产后可年产铜精矿含铜5.6万吨, 届时谦比希铜矿的总产能将达到年产铜精矿含铜8.27万吨。2019年度, 中色非洲矿业生产铜精矿含铜3.9万吨。

巴鲁巴矿目前铜金属产能为2万吨/年, 2016年暂停生产, 2018年7月1日重新投入生产, 截至2019年末, 巴鲁巴铜矿实际完成出矿量17.07万吨, 生产铜精矿含铜0.97万吨。

截至2019年末, 穆旺巴希铜矿共探明铜金属资源量18.51万吨, 设计产能为年产0.45万吨铜金属。2019年, 穆旺巴希铜矿生产铜精矿含铜0.41万吨, 原矿品

位2.058%。

截至2019年末，红透山铜矿保有铜金属量17.07万吨、锌金属量23.83万吨，且伴生有金金属量5.6吨、银金属量420吨，矿山产能为7,500吨铜/年，2018年生产铜金属0.78万吨，2019年生产铜金属0.77万吨。

截至2019年末，大井子矿业保有矿石储量515.11万吨，金属含量约15.74万吨，其中：含铜0.83万吨，含锌8.6万吨，含铅6.3万吨，铜金属生产能力为3,300吨/年，2018年生产铜金属0.37万吨，2019年生产铜金属0.38万吨。

此外，公司于2012年收购大冶有色，并于2015年8月对其增资扩股，目前公司拥有其57.99%的股权。大冶有色拥有铜金属量164.12万吨、钨金属量27.20万吨、金金属量35.90吨和银金属量885.40吨，具备铜生产能力3万吨/年。2018年大冶有色生产铜精矿含铜3.00万吨，2019年大冶有色生产铜精矿含铜2.95万吨，阴极铜产量53.31万吨、铜加工产品产量为15.88万吨。

2) 铜冶炼

表5-13: 截至2020年3月末发行人铜冶炼项目产能情况表

项目	持股比例 (%)	冶炼类型	产能	主要销售地区
谦比希粗铜冶炼	60.00	粗炼	25 万吨粗铜/年	国内
富邦铜业粗铜冶炼	100.00	粗炼	6 万吨粗铜/年	国内
谦比希湿法炼铜	55.00	精炼	0.8 万吨阴极铜/年	国内
刚果（金）中色华鑫湿法冶炼	60.00	精炼	2 万吨阴极铜/年	国内
马本德湿法冶炼项目	60.00	精炼	2 万吨阴极铜/年	国内
穆利亚希湿法炼铜	80.00	精炼	4.1 万吨阴极铜/年	国内
Deziwa 露天铜钴矿及湿法冶炼厂	51.00	精炼	8 万吨阴极铜/年	国内
大冶有色冶炼厂	57.99	精炼	67 万吨阴极铜/年	国内

发行人铜冶炼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2019年谦比希粗铜冶炼项目生产粗铜24.04万吨；2020年1-3月5.12万吨。

2019年富邦铜业生产粗铜5.85万吨；2020年1-3月1.46万吨。

2019年谦比希湿法冶炼共生产阴极铜0.7万吨；2020年1-3月0.2万吨。

2019年香港控股公司（含中色华鑫湿法和中色华鑫马本德项目，原归属谦比希湿法冶炼公司）生产阴极铜5.56万吨；2020年1-3月1.46万吨。

迪兹瓦项目于2018年初开工建设，计划2019年底建成投产。截至目前，水文地质勘察已全部完成；选冶工业场地、采矿工业场地及尾矿库等工程地质勘

察工作已全部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已经完成95%；已经完成了所有主体设备及材料的合同签订工作，整体工艺设备的采购已经完成了95%、电气设备完成85%、自动控制完成95%、综合管网设备已经完成30%的采购任务。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8万吨阴极铜和0.8万吨氢氧化钴的生产能力，为公司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益提供重要支撑。

3) 铜加工

发行人铜加工业务主要由其下属子公司中色特材、中色奥博特和大冶有色开展。发行人铜加工项目产能情况如下：

表5-14: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铜加工项目产能情况表

项目	股权 (%)	产能
中色特材	100.00	0.6 万吨/年铜加工产品
中色奥博特	80.00	16 万吨/年铜材加工产品
大冶有色	57.99	30 万吨/年铜材加工产品

2019年中色特材生产铜加工产品0.62吨，2020年1-3月生产0.13吨。

2019年中色奥博特生产铜管10.69万吨，生产铜板带1.87万吨。2020年1-3月中色奥博特生产铜管1.71万吨，生产铜板带0.58万吨。

2019年大冶有色生产铜加工产品15.88万吨，2020年1-3月生产1.17万吨。

(2) 锌、铅

表 5-15: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锌、铅矿产能情况表

项目	股权 (%)	矿石储量	各金属储量	产能 (万吨/年)
敖包锌矿	50.00	露采区矿石量 191.29 万吨	锌 20.92 万吨, 平均品位 10.94%	40
白音诺尔铅锌矿	100.00	露采区外矿石量 324.77 万吨	锌 28.87 万吨, 平均品位 8.89% 铅 1.59 万吨, 平均品位 0.49% 银 103 吨, 平均品位 31.6g/t	99
抚顺红透山	54.40	矿石量 876.34 万吨	-	65

① 蒙古国图木尔廷-敖包锌矿

截至 2019 年末，敖包锌矿全区矿石量总计为 555.5 万吨，锌金属量储备为 20.92 万吨。2019 年锌精矿产量为 8.3 万吨。

② 赤峰市白音诺尔铅锌矿

截至 2019 年末，白音诺尔铅锌矿保有铅锌矿石资源量 1828.5 万吨，2019 年锌金属和铅金属产量分别为 3.34 万吨和 0.91 万吨，2020 年 1-3 月分别为 0.58

万吨和 0.24 万吨。

铅锌冶炼方面，中色股份控股 51%的赤峰中色库博红烨锌业有限公司下属赤峰红烨锌冶炼厂共计拥有 21 万吨/年锌冶炼产能，2019 年其电解锌和锌合金产量合计 22.3 万吨，2020 年 1-3 月合计为 5.36 万吨。

2016 年 11 月，中色股份与 BRM 公司签订排他性合作协议，拟收购 PTDPM（达瑞矿业）公司 51%的股权。2017 年初，中色股份完成项目资源验证核实工作。2018 年 9 月 20 日，公司子公司 NFC(Hong Kong) Metal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 HKM)与 BRM 公司在印尼雅加达进行了股权交割仪式，HKM 完成对 DPM 公司 51%股权的收购，成为 DPM 公司控股股东。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已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正式开始，计划于 2021 年 11 月底竣工投产。截至目前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2019 年度，Dairi 铅锌矿拥有矿石资源量 2400 万吨，锌平均品位 12%，铅平均品位 6%，含锌金属量 288 万吨，铅金属量 144 万吨。

发行人境外开发锌资源全部在国内销售，无境外销售。

（3）其它金属产品

截至 2019 年末，中色镍业有限公司缅甸达贡山镍矿保有镍资源量 30.61 万吨，设计年产 8.5 万吨镍铁（含镍金属量约 2.15 万吨）。2019 年生产镍铁 5.69 万吨（含镍金属量 1.9 万吨），2020 年 1-3 月生产含镍金属量 0.65 万吨。

公司对中色（宁夏）东方控股比例为 60%。2019 年宁夏东方生产钽粉 0.02 万吨，2020 年 1-3 月为 0.004 万吨。

2009 年 7 月，公司下属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国际”）与英国上市公司恰拉特黄金控股有限公司签署吉尔吉斯斯坦金矿投资合作协议。截止 2019 年底，中色国际持有吉尔吉斯斯坦恰特拉金矿投资合作协议项目的 6.05%权益，该矿拥有金资源 218.78 吨，品位为 2.47g/t。中色国际所属中国有色黄金有限公司在塔吉克斯坦建设开发的帕鲁特金矿项目于 2012 年开始建设，2017 年因雪灾导致项目建设中段，2018 年 7 月项目开始试生产，截至 2019 年末该矿拥有金资源 90.62 吨，品位为 2.37g/t。

中色（天津）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目前铝材产能为 1.8 万吨/年，2019 年铝材产量为 1.09 万吨。

2、建筑工程承包

建筑工程承包是发行人的传统主业。目前，建筑工程承包板块在扩大承揽工程规模和范围的同时，通过海外工程带动国内机电设备出口和“以工程换资源”模式获取了较为丰厚的间接利益，为发行人三大主业的协同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基础。

发行人建筑工程主要分为国际和国内建筑工程两大类，国际建筑工程的业务模式主要为通过承包工程带动我国有色金属行业技术、国内成套设备和技术劳务出口，项目主要集中在非洲、东南亚、中亚及中东等地区，主要由中色股份经营，十五冶近年来也逐步涉足海外工程承包。国内建筑工程主要由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该公司拥有冶炼、电力、公路、矿山、化工石油、房屋建筑、机电安装等七个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和多项专业承包资质。2008年8月6日十五冶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升级为一级资质，使公司特级和一级资质增加到8项，企业竞争力得到加强。2007年1月国务院国资委批复同意无偿划入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51.9%的股权，公司拥有了全国最大的有色工业设备制造企业，为以有色行业为主的国内外工程总承包业务提供了设备供应保障，有利于提高公司在国际有色金属工程承包领域的竞争力。

（1）建筑承包工程情况

公司近几年建筑承包工程业务规模保持了增长势头，业务发展良好。

2017年发行人建筑工程承包共实现收入96.06亿元，占营业收入的8.02%。2017年公司新签工程项目198项，新签合同额55.11亿元人民币。其中国外工程61项，合同额41.07亿元人民币，国内工程项目137项，合同额14.04亿元人民币。

2018年发行人建筑工程承包共实现收入123.79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1.12%。2018年公司新签工程项目248项，新签合同额77.81亿元人民币。其中国外工程67项，合同额54.48亿元人民币，国内工程项目181项，合同额23.33亿元人民币。

2019年年发行人建筑工程承包共实现收入90.36亿元，占营业收入的6.87%。2019年公司新签工程项目57项，新签合同额132.51亿元人民币。其中国外工程24项，合同额103.02亿元人民币，国内工程项目33项，合同额29.49亿元人民币。

2020年1-3月发行人建筑工程承包共实现收入15.61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的7.16%。2020年1-3月公司新签工程项目8项,新签合同额22.79亿元人民币。其中国外工程3项,合同额8.31亿元人民币,国内工程项目5项,合同额14.48亿元人民币。

(2) 工程承包项目

目前,公司积极建设自有品牌,努力开拓境内外业务。公司建筑工程承包板块业务现有多个工程承包项目正在稳步进行中,主要尚未完工的建筑工程承包项目如下表:

表 5-16: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境内主要建筑工程承包项目情况

单位: 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进展情况	合规手续是否齐全
1	内蒙古锦联项目大二期	11.10	2015.03-2020.12	在建	齐全
2	华新黄石年产 285 万吨熟料水泥生产线及环保协同处置项目主体土木工程	1.58	2018.08.15-2019.01.15	收尾	齐全
3	黄石粮食现代物流中心二期项目	3.51	2018.10.开工令后, 378 日历天	在建	齐全
4	黄石市科技创新中心(一期)工程	2.33	2018.11.16-2021.03.13	在建	齐全
5	江铜德兴铜矿五号尾矿库项目(第一标段:上下游尾矿坝及附属设施工程)	4.69	2015.11-2019.12.30	收尾	齐全
6	江铜银山矿业深部竖井工程(III标段)、江铜银山矿业铅锌选矿厂迁建工程	0.79	2016.12.1-2019.12.30	收尾	齐全
7	瑞林稀贵项目二期(熔炼部分)建筑安装工程	1.16	2019.6.18-2020.2.29	在建	齐全
8	袁河流域(宜春市中心城区)水污染防治建设项目-城北污水处理厂项目 EPC 总承包建安工程	0.45	2019.4.1-2019.12.31	项目收尾	齐全
9	万华化学(烟台)氯碱热电有限公司热电项目	1.5	2019.3.30-2020.10.30	在建	齐全
10	山东远通纸业技改项目	0.79	2019.4.2-2020.4.1	在建	齐全
11	赤峰金剑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铜冶炼工艺升级搬迁改造项目熔炼区域(一期工程)建筑、安装工程	1.76	582 日历天,2020 年 3 月 18 日竣工	在建	齐全
12	内蒙古大唐国际克什克腾煤制天然气项目	0.54	2013.03.01-(2014 年 9 月停工,2018 年 6 月复工)	复工收尾	齐全
13	东营鲁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二期维修保养工程	0.31	2019.02.01-2020.01.31	在建	齐全
14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煤制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日产 1200 万 Nm ³ 煤制天然气项目	6.42	2018.04.01-2020.07.30	复工收尾	齐全
15	鞍山市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热	1.51	2019.06.25-2019.10.28	项目收尾	齐全

	源厂扩建供热（工程）EPC 总承包项目				
16	潼关县祥顺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心选矿厂建设项目	2	2017.09.27-2020.03.30	收尾	齐全
17	河北大唐国际丰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新建三座3万吨储煤筒仓EPC总承包工程	1.3	2018.10.08-2019.9.01	收尾	齐全
18	沧州旭阳化工有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土建工程	0.5	2019.2.15-2019.11.15	收尾	齐全
19	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防城港钢铁基地项目（一期）焦化系统干熄焦及发电工程	1.83	2019.2.25-2020.4.15	在建	齐全
20	山东潍柴博杜安及高端系列船用发动机生产基地项目-博杜安厂房	0.4	2018.10.15-2019.12.30	在建	齐全
21	山东潍柴氢燃料电池厂项目	0.36	2019.06.01-2019.09.30	收尾	齐全
22	重钢西昌矿业有限公司1000万吨/年钒钛磁铁矿采选扩建工程尾矿输送系统工程	1.15	依据开工指令	新开工	齐全
23	厦门世茂 X2017P07 地块主体及室外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25	2018.08.04-2020.6.30	在建	齐全
24	南平永森项目世茂云玺标段一施工总承包	1.83	2018.08.15-2020.11.30	在建	齐全
25	龙穴厂区室内总装及分段总组等车间工程施工总承包	1.72	2019.04.30-2020.02.23	在建	齐全
26	恩平富盈公馆项目二、三号地块及展示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3.2	2019.06-2021.06	在建	齐全
27	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700兆瓦时锂电池工业园建设项目（一期）	0.77	2019.12.10-2021.01.08	新开工	齐全
28	铜化集团新桥矿业有限公司露天转地下采矿技改项目-井建地表主要建构筑物、机电井巷安装工程	1	2016.01.08-2019.03.07	收尾	齐全
29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4万吨紫铜高精带工程（后续办公楼及老厂设备安装）	0.84	2018.06.05-2019.12.31	收尾	齐全
30	铜冠铜箔年产1.5万吨高精度特种电子铜箔扩建项目（二期II段）设备及工艺管道安装工程	0.11	2019.7.15, 开工后150天	收尾	齐全
31	浙江花园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铜箔建设项目工程（一期）土建及设备安装工程	2.19	2018.01.28-2019.01.30	收尾	齐全
32	金拓银湖时代项目	4.45	2018.2.28-2020.12.31	在建	齐全
33	黄石开发区吕四连还建小区 EPC 工程	7.98	2019.04.30-2021.06.25	在建	齐全
34	阳新弘盛40万吨铜冶炼 EPC 项目	41	2019.12.30-2021.10.31	新开工	齐全

表 5-17: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境外主要建筑工程承包项目情况

单位: 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进展情况	合规手续是否齐全
1	印尼达瑞铅锌矿	9.66	2019.02-2021.07	在建	齐全
2	印度 SKM 竖井项目	4.81	2012.5-2018.5	在建	齐全
3	伊朗南方电解铝厂项目	71.79	2015.12-2020.03	在建	齐全
4	刚果金 RTR 一期项目	29.31	2016.08.17-2019.12	在建	齐全
5	越南老街铜扩建项目	5.92	2016.6-2020.12	在建	齐全
6	印度锌渣项目	3.89	2016.11-2018.05	在建	齐全
7	刚果金 RTR 项目二期	7.19	2018.6-2021.2	在建	齐全
8	哈萨克 VCM 竖井项目	3.78	2019.06-2026.04	在建	齐全
9	伊朗佳加姆电解铝厂项目	7.47	2008-2020.03	在建	齐全
10	阿拉克老厂改造一期	12.76	2013.01-2016.01	在建	齐全
11	伊朗三岗球团 (328)	8.35	2015.09-2020.12	在建	齐全
12	伊朗 C2 轻烃回收厂项目	25.69	2015.03-2018.03	在建	齐全
13	阿尔及利亚硅藻土项目	0.83	2016.10.10-2020.12	在建	齐全
14	伊朗卡维夏格铁矿选厂	2.92	2014.01-2020.12	在建	齐全
15	伊朗塞查洪球团项目 351	7.48	2015.08-2019.08	在建	齐全
16	伊朗 Wasco 输水管线项目	16.38	2017.05.23-2020.05	在建	齐全
17	墨西哥铅冶炼项目	0.89	2018.08-2020.01	在建	齐全
18	印度竖井运维、开拓	10.90	2019.10-2023.01.28	在建	齐全
19	印尼达瑞铅锌矿	9.66	2019.02-2021.07	在建	齐全
20	科特迪瓦非洲杯体育设施设计及建设项目	3.85	2019.05-2021.03	在建	齐全
21	厄瓜多尔米拉多铜矿 2000 万吨 t/年 采选项目选矿 (1) (2) 标工程	10.11	2015.06-2019.12	收尾	齐全
22	越南 Pomina 钢铁公司高炉安装工程 目安装工程	0.79	2019.08-2020.04	在建	齐全
23	中联重科中白工业园工程机械生产 基地项目	1.15	2018.04-2019.11	在建	齐全
24	中白工业园科技成果转化合作中心 项目	1.59	2018.12-2020.04	在建	齐全
25	埃塞俄比亚瓦尔凯特糖厂项目	3.45	2015.9-2018.7	在建	齐全
26	刚果金迪兹瓦铜钴矿工程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9.75	2018.4-2019.12	在建	齐全
27	刚果 (金) 鹿比铜钴矿项目选冶工 程	3.67	2019.4-2020.3	在建	齐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进展情况	合规手续是否齐全
28	刚果（金）卡莫亚铜钴矿二期工程氧化矿项目	2	2019.4-2020.1	在建	齐全
29	哈萨克斯坦札纳塔斯 100MW 风电项目	0.95	2018.12-2020.2	在建	齐全
30	达瑞铅锌矿矿区场地平整土石方工程项目	0.21	2019.7-2019.12	在建	齐全
31	印尼纬达贝项目	2	待定	在建	齐全
32	华越镍钴氢氧化镍钴湿法项目	0.71	2019.9-2020.5	在建	齐全
33	刚果（金）刚波夫项目（生活营区建设）	0.35	2019.9-2020.01	在建	齐全
34	哈萨克斯坦克孜勒奥尔达玻璃厂项目	0.52	2019.09-2020.6	在建	齐全
35	刚果(布)黑角索瑞米铜铅锌开发项目生产期（2018-2021）采剥工程	2.02	2018.11-2021.10	在建	齐全
36	中色镍业（缅甸）有限公司达贡山镍矿 2018-2020 年度采矿工程承包合同	2.31	2018.03-2020.09	在建	齐全
37	刚果（金）年处理 400kt 铜金矿（干）粗铜冶炼项目	6.59	2018.3-2019.9	在建	齐全
38	刚果（金）Deziwa 采矿项目	4.88	2018.7-2019.12	在建	齐全
39	塔吉克斯坦帕鲁特金矿采选工程尾矿库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服务合同补充合同	1.04	2017.9-2018.10	在建	齐全
40	赞比亚预制保障房项目 13 个地块	1.85	2018.04-2019.12	在建	齐全
41	MULIASHI 北采矿剥离合同补充协议(2018-2020 年)	6.43	2018.1-2020.12	在建	齐全

（3）工程承包结算方式

通常情况下，施工公司中标后，业主会要求公司提供金额相当于合同总额 5%-10% 的履约保证金。在公司未能履行职责的情况下，业主可根据有关合同将履约保证提交予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以获取款项。公司通常按工程完工进度分期收取工程款。首先，公司一般会根据合同要求业主向公司提供合同总金额的 10% 至 30% 款项作为工程预付款。然后施工公司按照建筑施工合同所约定的阶段，分期收取工程进度款项。项目工程全部竣工和通过验收后，业主一般会在留取 5%-10% 的质保金或接受由公司提供银行担保后支付剩余工程款，待质保期结束由业主将质保金退还施工公司或银行保证解除。

工程承包业务的采购方式或制度：

公司工程承包业务严格按照公司《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招标采购管理

办法实施细则》、《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补充规定》的相关要求及流程开展招投标工作。采购结算方式：公司工程承包业务主要采用电汇方式开展原材料采购结算，同时根据项目要求也存在少量通过信用证方式进行结算。

3、有色金属相关贸易及服务

发行人本部和部分子公司从事有色金属产品贸易业务，主要包括国内矿产品贸易、进出口产品贸易和矿山配套机电产品销售三大部分。公司的贸易及其他业务主要是围绕两大主业和重点项目开展经营，贸易品种涉及铜精矿、电解铜、铝锭、锡锭、氧化铝等，主要贸易区域为中南部非洲、东南亚、中国香港及境内，同时经营与有色金属生产相关的煤炭、钢材等。进出口矿山配套机电产品方面，公司主要是为海外资源开发项目进行机电产品等的国内采购，鉴于海外资源开发项目中机械设备等实物出口金额不少于项目总投资的30%，随着谦比希粗铜冶炼厂等项目的展开以及未来海外资源项目的集中推进，未来进出口业务将有较大规模的增长。

发行人2016年贸易及相关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765.14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54.29%。发行人2017年贸易及相关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419.53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35.03%。2017年度发行人主动调整发展战略，增加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业务收入，缩减毛利率较低的贸易板块部分收入，导致贸易量有一定程度的减少，进而使得贸易收入有所下降。

发行人2018年度贸易及相关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311.69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27.85%。2018年度发行人继续贯彻发展战略，增加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业务收入，缩减毛利率较低的贸易板块部分收入。

发行人2019年度贸易及相关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491.24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37.36%。2019年度发行人贸易及相关服务板块营业收入相比2018年有所上升。发行人2020年1-3月贸易及相关服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14.26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52.38%，板块收入占比进一步上升。

表5-18：2019年前五大贸易板块供应商

前五大贸易板块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亿元)	占比	涉及产品	地区

冀中宏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6.58	5.45%	有色金属产品	中国境内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上海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22.61	4.64%	有色金属产品	中国境内
经易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14.42	2.56%	有色金属产品	中国境内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56	2.78%	有色金属产品	中国境内
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 (嘉能可)	11.49	2.36%	有色金属产品	中国香港
合计	88.66	17.79%		

表5-19: 2019年前五大贸易板块客户

前五大贸易板块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亿元)	占比	涉及产品	地区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47.47	9.66%	有色金属产品	中国境内
经易金业有限责任公司	18.06	3.68%	有色金属产品	中国境内
江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86	3.23%	有色金属产品	中国境内
METAL CHALLENGE CO.,LTD	11.52	2.35%	有色金属产品	中国香港
如东鼎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9.71	1.98%	有色金属产品	中国境内
合计	102.62	20.90%		

表5-20: 2019年主要贸易板块产品

单位: 亿元

	品种	销售收入
国际贸易	电解铜	59.72
	铜精矿	3.00
	粗铜	9.66
	阳极铜	2.49
	银及银制品	0.00
	甲醇(吨)	2.25
	镍铁	2.40
	锌精矿	0.95
	硫磺(吨)	5.47
	聚乙烯(吨)	1.81
	其它	15.21
	合计	102.97
国内贸易	电解铜	252.12
	银及银制品	52.49
	铝锭	40.95
	锌锭	11.99
	锌精矿	5.22
	粗铜	0.61
	铜精矿	0.10
	锡锭	0.12
	铁矿石	0.00
	其它	0.20

	合计	363.79
	合计	466.76

贸易及相关服务业务主要以公司海外资源为依托，努力发展成为国内主要有色金属原料供应商；充分利用公司在全国范围的整体产业布局优势，形成覆盖全国的贸易区域布局；同时为发展成为专门领域的物流供应链管理商打下基础。目前贸易及相关服务业务在国际业务方面主要以进口国外有色金属资源为主，辅以对公司海外所属企业出口生产所需机器设备及日常备品备件，国内方面则主要经营有色金属产品的买卖。下一阶段公司的主要目标是充分利用公司第一、第二大主业的优势，形成三大产业间相互依托、相互带动、相互支持的整体发展格局。

九、在建、拟建项目情况

截至2020年3月底，公司主要在建项目和未来项目投资计划如下图所示。

单位：亿元

表 5-21: 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投资	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已投入	剩余投资	
					2020.4~12	2021
在建	中色非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东南矿区探建结合项目	采矿工程、选矿工程及其公用辅助设施等	8.32	8.7	0.26	0
	卢阿拉巴铜冶炼股份有限公司粗铜冶炼项目	精矿库、配料、侧吹炉熔炼、多喷枪顶吹吹炼、烟气制酸、还原电炉、余热发电、总变电站及其它公辅设施	4.7	3.27	0.24	0
	中色股份达瑞铅锌矿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年采选处理矿石量 100 万吨铅锌矿山；融资方案：自有资金出资 20% 的资本金，其余 80% 的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4.523	0.35	1.31	2.863
合计		--	17.543	12.32	1.81	2.863

在建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1、中色非矿东南矿体项目，项目设计建设规模为采选矿石 330 万吨/年，最终产品为年产铜精矿 26.10 万吨（铜精矿含铜 5.89 万吨）。项目批复总投资 8.3 亿

美元。

截至2020年第一季度，项目采矿工程累计完成基建工程量975920m³。主井提升系统已于2018年4月投入使用，选厂已于2019年8月投入使用，副井罐笼已于2019年10月投入运行。主通风系统第一台风机（共2台风机）、主供水系统、第一路主供电（共2路）、炸药垂直输送自动化系统已投入使用；主排水系统第一台水泵（共2台）正在进行试运行；燃油系统正在进行部分调试工作。项目累计完成投资为87027万美元。

2、卢阿拉巴粗铜冶炼项目，项目设计年处理铜精矿40万吨（干），年产量分别为含铜不低于98.5%的粗铜11.8万吨、硫酸24万吨（折100% H_2SO_4 ）、液体 SO_2 万吨、铜钴合金1.1万吨。批复总投资4.7亿美元。

截至2020年一季度末，项目铜系统已完工，于2019年11月20日顺利产出粗铜。铜系统累计生产粗铜16381吨；硫酸累计53095吨；液体 SO_2 累计820吨。项目钴系统、余热发电正在进行设备安装工作。项目累计完成投资3.27亿美元。

3、中色股份达瑞铅锌矿项目，项目设计采选建设规模为100万吨/年（3000吨/天）。产品方案为铅精矿和锌精矿，其中前期Anjing Hitam矿区达产规模为铅精矿10.44万吨/年（含铅金属量6.57万吨/年），锌精矿20.39万吨/年（含锌金属量11.24万吨/年），后期Lae Jehe矿区达产规模为铅精矿7.36万吨/年（含铅金属量3.31万吨/年），锌精矿11.42万吨/年（含锌金属量5.71万吨/年）。铅精矿和锌精矿全部销售到中国。项目批复总投资4.523亿美元。

截至2020年一季度，主斜坡道明硐已完成，主斜坡道机械开挖已完成9米；进场临时道路已完成，场平工程完成56%，工程地质勘察完成76%；业主大临设施已完成。项目累计完成投资3527万美元。

表 5-22: 截至 2020 年 3 月末拟建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投资	截至 2020 年 3 月末 已投入	剩余投资	
					2020.4~12	2021
拟建	40万吨高纯阴极铜生产示范项目	年产40万吨粗铜冶炼系统及年产40万吨电解铜的现代化冶炼厂	57.16亿元	0	21亿元	24.5亿元
合计	--	--	57.16亿元	0	21亿元	24.5亿元

2019年8月，大冶有色出资13亿元与十五冶、黄石新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黄石新港”)及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黄石国有资产经营”)等公司设立合营公司,用于40万吨高纯阴极铜清洁生产项目,已经湖北省黄石新港(物流)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批复备案。该项目计划总投资为57.16亿元,其中25亿元来合营公司注册资本金,32亿元来自银行项目贷款。该项目建设期约为2年,建成达产后大冶有色铜冶炼产能将大幅提升。

十、发展战略

1、“十三五”期间发展规划

“十三五”期间,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要遵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加强党对国有企业领导的总方针,遵循经济规律和企业发展规律,深化改革,强化管理,严控风险,积极实施“走出去”和“一带一路”战略,扎实推进管理创新和科技创新,努力实现营业收入(1,686亿元)、资产总额(1,303亿元)、控制资源量(重有色金属3,000万吨)、有色金属产品产量(214万吨)上台阶,盈利水平力争实现根本性改观;人才队伍建设、管理能力提升、风险控制能力上水平;力争在科技创新成果、体制机制完善、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上取得突破。

表 5-23: “十三五”末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预计

单位: 亿元

业务分类	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在职工人 (万人)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主营业务	1,303.00	100.00%	1,686.00	100.00%	34.00	100.00%	5.10
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	977.20	75.00%	1,053.70	62.50%	23.80	70.00%	3.60
建筑工程	221.50	17.00%	156.70	9.30%	6.80	20.00%	1.20
相关贸易及服务	104.30	8.00%	475.60	28.20%	3.40	10.00%	0.30

2、未来远景发展战略

到2025年,中国有色集团要在境内外有色金属资源开发利用上取得重大突破,力争成为世界主要铜生产商,锌、金、锡、钨等国内主要生产商,以有色金属行业为主的多领域EPC承包商,国内主要有色原料供应商,并在高端装备、新材料、环保等行业取得重大进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矿业集团。

十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及竞争优势

1、有色金属行业

(1) 有色金属行业概况

有色金属工业是制造业的重要基础产业之一，是实现制造强国的重要支撑，是国民经济、人们日常生活及国防工业、科学技术发展必不可少的基础材料和重要的战略物资。农业现代化、工业现代化、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都离不开有色金属。有色金属的下游需求主要集中在房地产、汽车和电子行业。

2018年以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行业转型升级不断加快，全年有色金属产量基本实现了平稳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9年我国十种有色金属产量为5,842万吨，同比增长3.5%，增幅同比回落2.5个百分点。其中，精炼铜产量978.4万吨，同比增长8.4%；原铝产量3,504万吨，同比下滑0.9%，原铝产量占同期十种有色金属产量的比重为59.98%；精铅产量579.7万吨，同比增长14.9%；锌产量623.6万吨，同比增长9.2%。六种精矿金属量591.55万吨，同比下降0.58%。氧化铝产量7,247.4万吨，同比下滑1.0%。铜材产量2,017.2万吨，同比增长12.6%；铝材产量5,252.2万吨，同比增长7.5%。2019年，有色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2.1%，由规模扩张转向加大环保、安全等技改以及高端材料、新技术等研发。从生产端看，受矿产、原料、煤炭、电力等原辅料成本普遍上涨以及环保投入不断增加等影响，电解铝平均综合成本大幅提升。从消费端看，房地产、电力、汽车、家电等传统消费领域持续走弱，量大面广、带动性强的新兴应用领域有待拓展。此外，随着全球经济走势不确定性因素增多，中美贸易摩擦的实质性影响显现，铝材出口持续增长难以为继，机电、汽车等有色终端消费品出口受阻也将加剧行业运行压力。由于有色金属金融属性很强，贸易摩擦对行业的间接影响甚至大于直接影响，冲击市场信心、价格及投资，影响行业发展。

2019年，我国铜行业保持平稳运行，效益同比增长，价格震荡回落，下游消费持续转弱，产能过剩风险不容忽视。

一、产量平稳增长，主要技术指标持续优化。2019年，铜精矿金属含量163万吨，同比增长4.1%，精炼铜、铜材产量分别为978万吨、2017万吨，分别同比

增长10.2%、12.6%。铜冶炼总回收率98.6%，同比提高0.1个百分点，铜冶炼综合能耗226千克标煤/吨，同比下降2%。

二、价格震荡回落，行业效益持续改善。2019年，铜价延续弱势震荡走势，全年现货均价47739元/吨，同比下降5.8%。全年规上铜企业实现利润412亿元，同比增长8.2%，增速较2018年提升3.9个百分点，其中铜矿采选行业实现利润56亿元，同比下降3.9%，铜冶炼、铜压延加工行业分别实现利润144亿元、21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6.6%、6.5%。

三、进出口总额同比下降，原料进口结构发生变化。2019年铜产品进出口贸易总额753亿美元，同比下降13.2%，其中进口额、出口额分别为692亿美元、60.5亿美元，同比下降13.2%、13%。受禁止洋垃圾入境政策以及国内新增铜冶炼产能释放影响，废铜、粗铜、精炼铜进口量149万吨、76万吨、355万吨，分别同比下降38.4%、15.4%、5.4%，铜精矿进口实物量2199万吨，同比增长11.6%。

四、冶炼投资大幅增长，下游消费增幅放缓。2019年，受铜冶炼产能扩张及现有冶炼企业环保、智能化改造影响，铜冶炼行业投资同比增长40.9%，采选、加工投资同比下降13.6%、5.8%。下游消费继续放缓，电力行业投资低于预期，家用空调、冰柜、冰箱等增幅同比下滑，整体消费不容乐观，据协会统计，2019年我国铜消费同比增长2%，增速同比回落0.5个百分点。

2020年，冶炼过剩风险加剧，消费亟待拓展，国际贸易环境复杂多变，转型升级任务艰巨，全行业将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开展铜冶炼行业规范管理，加强行业自律，严控铜冶炼产能无序扩张，加快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建设一批智能矿山、智能工厂，推进铜基新材料研制应用，充分挖掘铜在新能源汽车、公辅设施等领域的应用潜力，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2019年，我国铅锌行业总体运行平稳，但矿山下行压力加大，价格震荡回落，行业效益出现分化。

一、精矿产量同比下降，再生金属产量持续增长。2019年，受环保治理等影响，铅、锌精矿产量123.1万吨、280.6万吨，同比下降7.5%、1%，国内铅锌矿产资源自给率不断下降。2019年，铅、锌产量580万吨、624万吨，同比增长14.9%、9.2%。其中，再生铅产量同比增长5.5%；再生锌产量同比增长22.9%，再生锌企

业与原生铅锌冶炼企业、钢铁冶炼企业融合不断加快。

二、精矿进口增长，铅酸蓄电池出口持续下降。2019年，进口铅精矿、锌精矿实物量161.2万吨、317.4万吨，同比增长31.7%、17.5%；进口精铅、精锌9.4万吨、60.5万吨，同比下降26.4%、15.4%。2019年，我国出口铅酸蓄电池17029.1万只，同比下降9.3%。

三、价格震荡下跌，行业效益分化明显。2019年，铅、锌现货均价16611元/吨、20277元/吨，同比下跌12.8%、13.6%。铅锌行业实现利润170.3亿元，同比下降16.6%。其中，受铅锌价格震荡回落影响，铅锌矿采选实现利润95.9亿元，同比下降44.0%；受全球铅锌精矿供应宽松影响，铅锌精矿加工费同比上涨，铅锌冶炼行业实现利润74.4亿元，同比增长126.1%。

四、消费动力不足，投资同比增长。据有色协会统计，铅表观消费量与去年基本持平，锌表观消费量同比增长4.7%。我国铅锌消费以国内需求为主，随着汽车等铅的终端消费品产量下跌，以及铅酸蓄电池出口持续下降、在多领域面临替代冲击，铅消费增长乏力；受基础设施、家电、汽车等主要消费领域增幅下滑及产量下降影响，锌消费形势也不容乐观。2019年，随着铅锌矿山建设、冶炼资源综合回收等项目不断推进，铅锌采选、冶炼投资分别同比增长7.0%、31.1%。

2020年，铅锌行业绿色发展任务依然艰巨，全行业将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开展铅锌行业规范管理，严控冶炼产能无序扩张，加快绿色改造和资源综合利用，推动原生铅冶炼企业与蓄电池生产企业协同合作，积极利用二次物料，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2）有色金属行业发展规划

2016年10月1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于发布了《有色金属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规[2016]316号，以下简称《规划》），阐明“十三五”时期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发展的现状与问题、主要目标与任务以及相关保障措施等。

《规划》指出，“十二五”以来，我国有色金属工业实现了生产保持平稳增长。2015年有色金属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0%，十种有色金属产量达到5,156万吨，表观消费量约5560万吨，“十二五”期间年均分别增长10.4%和10%。有色金属行

业在科技创新、转型升级、绿色发展等方面均有显著进步。先进铜、铝、铅、锌冶炼产能分别占全国的99%、100%、80%、87%。“十二五”期间，铝材和铜材产量年均分别增长16.9%和10.2%，高于或接近同期有色金属产量增长率；行业规模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累计降低22%，累计淘汰铜、铝、铅、锌冶炼产能分别为288万吨、205万吨、381万吨、86万吨，主要品种落后产能基本全部淘汰。但与此同时，依旧存在技术创新能力不足、结构性矛盾突出、环境保护压力加大等问题。

《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主要任务为实施创新驱动、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发展高端材料、提高资源供给能力等方面。

实施创新驱动：加强技术创新，围绕大飞机、乘用车用铝镁钛等轻合金，集成电路用抛光片及高纯靶材等材料，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材料，油气开采用钛材，船舶海洋工程装备用深潜、抗冲击、耐腐蚀材料等关键高端材料性能及质量提升、短流程绿色强化冶金等紧迫需求，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和工程，提高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的基础理论、生产工艺和应用技术的创新能力。

加快产业结构调整：落实国家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考虑境内外资源、能源、环境、运输等生产要素，优化产业布局。推动低效产能退出，引导现有布局不合理产能向具有资源能源优势及环境承载力的地区有序转移，利用境外资源的氧化铝等粗加工项目在沿海地区布局。鼓励贫困地区和欠发达地区冶炼企业发展粗加工，提升冶炼产品附加值。

发展高端材料：以满足我国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航天、海洋工程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等高端领域的关键基础材料为重点，通过协同创新和智能制造，着力发展高性能轻合金材料、有色金属电子材料、有色金属新能源材料、稀有金属深加工材料等，提升材料质量的均一性，降低成本，提高中高端有效供给能力和水平。

提高资源供给能力：统筹利用国内外两种资源，支持有实力的企业集团或联合体有序开展境内外资源勘探、开发和合作，构建多元化的矿产资源供应体系。推进国内区域矿山整合，实现规模开发、集约利用，优化骨干矿山企业的生产经营环境，提高国内资源安全保障能力和开发利用水平，“十三五”期间，国

内新增资源储量铜矿800万吨、铝土矿6亿吨、铅矿2,000万吨、锌矿3,000万吨、钨矿（WO₃计）100万吨、锡矿70万吨、锑矿80万吨、镍矿80万吨和黄金6,000吨。鼓励企业通过绿地投资、并购投资、股权投资等方式，与相关国家和地区开展互利共赢的产业开发投资合作，稳步推进境外铜、铝、镍、稀贵金属等矿产资源生产基地建设。

（3）有色金属行业发展前景

①有色金属行业现有形势分析

从国际看，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新的生产方式、产业形态、商业模式和经济增长点正在形成，有色金属行业仍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一带一路”战略实施，发展中国家积极承接产业和资本转移，将为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发挥技术及装备优势，开展国际产能合作提供新空间。同时，世界经济和贸易形势低迷，主要经济体经济增速放缓，有色金属需求萎缩、产能过剩成为全球性问题。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影响铜、铝、镍等大宗资源供应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加。有色金属具有较强的衍生金融商品属性，各国货币政策分化将引发有色金属金融市场价格波动，弱化供需对有色金属价格的影响，使得价格波动更为复杂，企业投资和生产决策难度加大。全球气候变化和碳排放形势将日益严峻，产业运行总体压力将明显上升。

从国内看，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四化同步发展以及中国制造2025、“一带一路”、京津冀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有色金属市场需求潜力和发展空间依然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国防科技工业的发展，以及消费需求个性化、高端化转变，不断对有色金属增品种、提品质和发展服务型制造提出更高要求。同时，我国经济发展处于增速换挡、结构调整、动能转换的节点，经济增速放缓和需求结构的变化将使有色金属行业发展迎来重大转折，产业发展速度将由“十二五”期间的高速转为中高速，有效需求和有效供给不足并存，生态环境和要素成本约束日益突出，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质增效任务艰巨，迫切要求行业发展方式由规模扩张转向优化存量、控制增量、主动减量；由低成本资源和要素投入转向创新驱动，积极发展高端材料和实施智能制造，提升中长期增长动力；进一步推动利用两个资源、两个市场的高水平双向开放，提升参与全球产业布局、创新合作、制定标准及贸易规则的实力，

支撑产业长远发展。

②主要品种需求及产量预测

“十三五”期间,随着交通运输轻量化、农村电网改造、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有色金属市场需求仍将保持一定增长,但随着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整体消费增速将由“十二五”期间的高速转为中低速,除锂、钴等新能源小品种金属和镁需求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外,铜、铝等主要品种消费增速将明显放缓,铅将基本维持现有消费水平,锌可能在“十三五”末达到消费峰值。

表 5-24: 2020 年主要有色金属表观消费需求及产量预测

品种	2015 年表观消费量 (万吨)	“十二五”年均增长率 (%)	2020 年预测产量 (万吨)	2020 年表观消费量 (万吨)	“十三五”年均增长率 (%)	
十种有色金属	5,560.00	10.00	6,500.00	6,800.00	4.10	
主要品种	精炼铜	1,147.00	8.90	980.00	1,350.00	3.30
	原铝	3,107.00	14.40	4,000.00	4,000.00	5.20
	铅	437.00	0.80	465.00	450.00	0.60
	锌	671.00	3.50	710.00	730.00	1.70
黄金	986.00	11.50	520.00	1,200.00	4.00	

2、工程承包行业

工程承包属于专业技术服务行业中的工程技术服务行业。按照领域划分成21个大行业,如冶金、电力、机械、轻工、农业、水利、市政公用和建筑等。

(1) 工程承包行业概况

中国国民经济总体态势、国内建筑业的总体情况及本公司从事的如冶金工程、房屋建筑工程、交通基础设施及包括矿山、环保工程在内的其他工程领域的行业状况将对公司从事工程承包业务产生重大的影响。

自1978年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国民经济快速增长。2001年我国加入WTO后,我国经济进入了新一轮的增长周期,国内生产总值保持持续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01年至2019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由10.97万亿增长至99.08万亿,2019年较上年增长6.1%。2019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

复杂局面，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积极推动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三大攻坚战取得关键进展，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发展质量稳步提升，主要预期目标较好实现，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基础。

2019年全年经济增速为6.1%，增速稳中有升，保持了中高速增长，速度继续位居世界主要经济体最前列。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也呈现出大幅增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显著。2019年全国工业产能利用率为76.6%，比上年提高0.1个百分点；其中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产能利用率分别为91.2%和80.0%，分别比上年提高2.9和2.0个百分点。

从建筑工程承包市场来看，随着国家加强供给侧改革，“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长江经济带建设等国家战略规划的有效实施，国内基础设施建设和城镇化建设速度进一步加快。

（2）工程承包行业的特点

工程承包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如下主要特点：

①行业的周期性

工程承包行业的发展与工程所在行业密切相关。建筑工程承包企业主要为建筑业的发展提供服务，建筑业的发展周期决定了公司经营业务具有一定的周期性。

②行业的地域性和季节性

工程承包行业的地域性和季节性与工程建设项目的地域性和季节性密切相关。由于工程项目的建设不存在地域方面的限制，也不存在季节方面的特征，因此，工程承包行业本身不存在较为明显的地域性和季节性。

但由于工程承包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密切相关，因此，工程承包的发展与所处区域的经济发展和城市化水平相关，区域特征较为明显。中国建筑市场

最大的地区为长三角、环渤海和珠三角三大区域。

(3) 工程承包行业的技术水平

①工程承包行业总体技术水平

对于从事工程总承包业务的企业，由于必须对建设项目的全过程负责，因此，承包商必须全面掌握项目申报、设计管理、招投标管理、设备材料采购、施工安装管理、开车调试等各个环节的流程、技术和专业知识。

②建筑工程承包行业的技术水平

建筑工程技术含量高，具有多样性、复杂性、先进性和通用性等特点。技术能力是建筑工程承包企业开发市场、功能创新、加强管理、获取利润的基础。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我国工程建设的技术水平获得了长足的发展，在承包管理、土建施工、机电安装、开车调试、检修、节能环保等领域均取得了较大的突破。

(4) 工程承包行业的监管

①主要监管部门

国家及地方各级发改委负责固定资产投资建设工程的规划、核准审批等职能。

住建部（原建设部）及地方各级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对本行业市场主体资格和资质的管理，包括各类建筑企业进入市场的资格审批、查验和资质的认可、确定，行业标准的建立等职能。

商务部及地方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负责对外工程承包企业的经营资格、项目投标、对外投资设立公司以及外商投资经营建筑业的监督管理等职能。

交通运输部（原交通部）及地方各级交通主管部门负责管理公路、水路的建设市场，在公路、水路工程建设项目上，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等职能。

国家安监总局及地方各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对全国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等职能。

环境保护部（原国家环保总局）及地方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负责建设项

目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包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的资质审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等职能。

国家质检总局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管理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国家监督抽查、国家免检工作，承担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等职能。

②主要法律法规

我国在工程承包业务领域中关于咨询、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及监理等方面现已建立了相应的监督管理体系，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外商投资建筑业企业管理规定》、《建筑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关于培育发展工程总承包和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的指导意见》等。此外，我国对咨询、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及监理等方面还有特别规定。

关于境外建筑承包经营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对外承包工程项目投标（议标）许可暂行办法》、《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管理办法》、《对外承包工程保函风险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外承包工程项下外派劳务管理暂行办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统计制度》、《对外劳务合作和境外就业业务统计制度》等。

关于工程承包过程中的安全生产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中央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

关于工程承包过程中的环境保护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规定》等。

关于工程承包过程中的保证工程质量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办法》、

《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等。

3、发行人行业地位

中国有色集团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的大型中央企业，是中国有色金属行业“走出去”开发海外有色金属资源最早的企业之一，也是海外开发有色金属资源最多、开发最成功的企业，是我国唯一定位于从事全球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开发的中央企业。目前公司在赞比亚、蒙古国、泰国、缅甸、朝鲜、澳大利亚等国家拥有一批有色金属资源开发项目，如谦比希粗铜冶炼厂、缅甸达贡山镍矿、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等。

中国有色集团顺应我国政府“大力推行以技术出口带动成套设备出口和劳务输出”的战略导向，是我国对外拓展工程总承包业务的重要企业之一。当前主要市场在亚洲、非洲等地区。中国十五冶在2011年中国建筑业最具竞争力的百强企业中排名43位，并曾先后荣获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全国建筑业先进施工企业”等称号。中国有色集团是我国有色金属相关贸易领域的重要企业之一，公司的贸易以铜、锌等有色金属为主，在全球十几个国家和地区设有办事机构，与中国的著名铜、锌等有色金属生产企业建立了战略伙伴关系。

4、发行人竞争优势

(1) 资源和项目优势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境内外共保有重有色金属资源量约2,040.9万吨（其中铜1,288万吨、钴49万吨、镍42万吨、铅178万吨、锌434万吨、钨37万吨、锡1.9万吨、钼11万吨）；贵金属共1,856吨（其中金135吨，银1,721吨）；铝土矿约4,937万吨；铁矿石约2,232万吨。此外，还在印尼、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老挝、澳大利亚等国拥有多个正在勘探或跟踪的项目，包含重有色金属资源量1,000万吨、金150吨等。公司是我国拥有海外有色金属资源最多的企业之一。公司在泰国投资组建的泰中有色金属国际有限公司1995年末在泰国建成投产，是以含铅的废电池为原料生产铅及铅合金的有色金属资源再生利用企业，设计能力年产1.5万吨铅，独家生产纯铅、铅钙合金和铅锡合金等品种，已占泰国市场的30%以上。

此外，公司已取得缅甸达贡山镍矿的勘探及开采权，经勘探已探明镍储量105万吨。此外公司收购了赞比亚卢安夏铜业公司80%的股权，使公司新增资源储量含铜金属257万吨，含钴金属10万吨；公司目前持有澳大利亚特拉明矿业有限公司3.63%的股份，该公司控制的资源量含铅、锌金属量约296万吨；获得英国上市公司恰拉特黄金控股有限公司19.9%的股权，成为其第一大股东，该公司目前已探明金属资源量130吨，平均品位4.3克/吨；公司收购了英国科瑞索资源公司（后更名为中国有色黄金有限公司），目前持有38.44%的股权并成为其第一大股东，该公司投资的塔吉克斯坦帕鲁特金矿拥有黄金资源量147吨；公司还与老挝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将对老挝占巴塞省帕克松地区铝土矿区块共同投资，将根据铝土矿的储量和品位情况适时开展铝土矿开采和60万吨/年氧化铝项目建设。

（2）人才和合作伙伴优势

公司在多年海外资源开发的进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海外资源，造就和汇集了一批精通海外开发与经营业务，熟悉资源所在国法律，富有经验的复合型人才。同时汇集了分布在金融投资、地质勘探、科研设计、建设施工、设备供应和冶炼生产等各个环节上协同运作的合作伙伴和业务代理人，形成了国际矿业企业的综合资源优势。

（3）品牌和市场信誉等优势

公司拥有多种国家级资质，形成了自己特有的综合技术优势，即“以我国成套设备价格优势和有色金属人才技术优势为依托的，集国家支持、市场开发、投融资、资源调查勘探、项目管理、设备供应网络等多种单项能力于一身”的资源整合能力和比较优势。“中国有色集团——CNMC”的品牌不仅得到我国政府的认可和支持，而且与越南、缅甸、赞比亚、民主刚果等资源所在国的政府及社会各界建立了广泛而良好的信任关系，成为外国资源型企业与我国有色金属企业在境外合资合作的首选伙伴。公司在长期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工程技术经验，在行业内拥有很高的品牌知名度和信誉优势，并拥有相关行业的国家级资质，公司及下属企业拥有的资质包括：国家冶炼工程总承包特级资质，矿山、机电安装、公路、电力、房屋建筑、化工石油工程总承包壹级资质，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混凝土预制构件专业贰级资质，以及甲级设计资质等。公司从事

工程承包的全资子公司十五冶承建了大量国家和地方重点工程项目，荣获国家建筑业最高奖“鲁班奖”，并通过ISO9002质量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和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4）产业链优势

公司在长期生产经营中形成了勘探、采选、冶炼、施工、设备制造、供应等一系列产业链布局，具有较强的防范风险及整体协同效应的能力。同时各产业链之间相互利用资源以及废料的利用等，提高了公司成本使用效率，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强，在有色金属行业企业纷纷减产的背景下，公司主要企业及在建项目无减产与停建现象，使得公司在行业竞争中保持优势。

（5）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采矿、冶炼经验，培养了较高的研发与技术能力。公司下属广东珠江稀土有限公司是目前我国唯一掌握稀土全分离高新技术的企业；十五冶以技术创新为动力，或省、部级优质工程奖40多项，其中贵溪冶炼厂“两炉一机”工程获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安徽铜陵冬瓜山矿半自磨机安装等工程获中国企业新纪录奖等，先后共创造了9项中国企业新纪录；公司下属的沈阳有色金属研究院和沈阳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等研究机构有力地保证了公司的研发实力；公司于2006年设立了科学技术部和矿产勘查部，通过机构调整和人员充实，公司研发能力获得进一步提升。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拥有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3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3个，省级有色金属行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1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8个，省级有色金属行业重点实验室7个，院士工作站3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5个和产业技术创新技术联盟11个；累计拥有有效专利1,490项，其中发明专利622项。

十二、其他经营重要事项

发行人无需要披露的其他经营重要事项。

第六章 企业主要财务状况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审计报告以及2020年1-3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发行人2017年合并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6443号）；发行人2018年合并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9]004771号）；发行人2019年合并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0]007169号）；2020年一季度的财务信息来源于发行人2020年1-3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根据该要求，发行人修改了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发行人按上述准则进行了调整，2017年度计入其他收益项目金额377,409,139.98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项目金额120,463,623.59元。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发行人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

发行人2017年度存在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发行人2017年度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8,578,367.14元，影响期初少数股东权益-8,578,367.14元。详细情况如下：

2017年度发现发行人子公司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0%）2011年3月收购其子公司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宁夏东方钽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时，2011年合并报表中将宁夏东方钽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年初

未分配利润及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出借给宁夏东方钽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利息中存货未实现部分按照少数股东占比确认了少数股东权益共计14,297,278.57元，在编制2017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及附注时，已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及重述。更正后，影响发行人期初未分配利润8,578,367.14元，影响期初少数股东权益-8,578,367.14元。

发行人2018年度存在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发行人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影响期初资产总额 3,732,421,137.76 元；期初负债总额 2,583,133,033.60 元；期初所有者权益 6,315,554,171.36 元，其中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5,055,742,192.00 元。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调整金额及原因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一、所有者权益总额	37,339,736,346.30	31,024,182,174.94	-6,315,554,171.36	-
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21,623,250,466.84	16,560,877,073.79	-5,062,373,393.05	-
其中：实收资本	6,054,710,372.32	6,054,710,372.32	-	-
资本公积	173,828,260.90	173,108,260.90	-720,000.00	-
盈余公积	-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2,969,376,291.22	-8,025,118,483.22	-5,055,742,192.00	-
三、少数股东权益	15,716,485,879.46	14,463,305,101.15	-1,253,180,778.31	-
四、营业总收入	123,778,975,058.57	119,781,945,219.56	-640,764,296.05	-3,356,265,542.96
五、利润总额	1,799,294,085.49	1,238,446,469.44	-560,847,616.05	-
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903,438.27	-279,227,939.25	-405,131,377.52	-
七、少数股东损益	768,497,720.62	655,477,698.88	-113,020,021.74	-

发行人发现 2009 年至 2017 年下属子企业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财务账面记录不真实，2012 年 5 月至 2017 年 12 月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中色卡布韦有限公司无形资产摊销账务处理错误，在编制 2018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及附注时，已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及重述，更正后，调减期初所有者权益 6,315,554,171.36 元。其中，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调整期初所有者权益 6,307,591,223.06 元，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调减期初所有者权益

7,962,948.30 元。

发行人根据中国有色集团《关于国家审计署对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专项审计调查发现有关问题的整改通知》（中色审〔2019〕3号）文件要求，调减上年营业收入 3,356,265,542.96 元；调减上年营业成本 3,356,600,826.54 元；调增上年财务费用 2,070,687.98 元，调减上年管理费用 1,731,684.14 元，未影响年初利润总额和所有者权益。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新扬贸易有限公司因审计署 2018 年审计指出开展售后回购业务，按整改要求调减上年营业收入 829,835,558.96 元，调减上年营业成本 831,906,246.94 元，调增上年财务费用 2,070,687.98 元，未影响年初利润总额和所有者权益。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中色（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因审计署 2018 年审计指出参与铝锭循环贸易业务，按整改要求调减上年营业收入 113,000,000.00 元，调减上年营业成本 113,000,000.00 元，未影响年初利润总额和所有者权益。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大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因审计署 2018 年审计指出“大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空转’贸易问题”，调减上年营业收入 2,413,426,263.74 元，调减上年营业成本 2,411,694,579.60 元，调减上年初管理费用 1,731,684.14 元，以上调整事项未影响利润总额和所有者权益。

2017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等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收入准则。2018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2019 年发行人合并口径重大前期调整事项。

发行人因调整事项影响期初资产总额 2,943,393.50 元，期初负债总额

256,882,703.43 元，期初所有者权益 253,939,309.93 元。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差额合计	调整金额及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资产总额	119,760,457,809.35	119,763,401,202.85	2,943,393.50	889,467,719.93	-886,524,326.43
应收票据	1,487,121,259.21	1,030,783,150.27	-456,338,108.94	-456,338,108.94	-
应收账款	9,020,132,320.71	8,198,869,333.17	-821,262,987.54	-821,262,987.54	-
应收款项融资	-	1,277,601,096.48	1,277,601,096.48	1,277,601,096.4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43,412,395.33	618,458,826.89	-424,953,568.44	-424,953,568.4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314,421,288.37	1,314,421,288.37	1,314,421,288.37	-
固定资产	27,245,116,369.55	26,975,344,574.37	-269,771,795.18	-	-269,771,795.18
无形资产	7,898,971,140.28	7,670,335,326.45	-228,635,813.83	-	-228,635,81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3,943,021.05	675,826,303.63	-388,116,717.42	-	-388,116,717.42
负债总额	83,930,375,045.13	84,187,257,748.56	256,882,703.43	222,366,929.98	34,515,773.45
短期借款	16,600,854,054.77	16,614,625,825.88	13,771,771.11	13,771,771.11	-
其他应付款	4,666,655,291.52	4,648,241,666.57	-18,413,624.95	-18,413,624.95	-
长期借款	20,328,253,357.49	20,332,895,211.33	4,641,853.84	4,641,853.84	-
长期应付款	1,398,050,606.54	1,432,566,379.99	34,515,773.45	-	34,515,77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59,285,036.99	2,281,651,966.97	222,366,929.98	222,366,929.98	-
所有者权益总额	35,830,082,764.22	35,576,143,454.29	-253,939,309.93	667,100,789.95	-921,040,099.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18,073,559,121.99	17,766,549,269.53	-307,009,852.46	225,146,516.61	-532,156,369.07
未分配利润	-10,214,278,782.23	-10,521,288,634.69	-307,009,852.46	225,146,516.61	-532,156,369.07
少数股东权益	17,756,523,642.23	17,809,594,184.76	53,070,542.53	441,954,273.34	-388,883,730.81
营业成本	102,205,580,011.93	102,172,816,447.47	-32,763,564.46	-	-32,763,564.46
管理费用	3,011,097,470.30	3,003,070,114.02	-8,027,356.28	-	-8,027,356.28
利润总额	1,971,550,113.16	2,012,341,033.90	40,790,920.74	-	40,790,920.74
净利润	1,307,887,997.57	1,348,678,918.31	40,790,920.74	-	40,790,920.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478,587.88	-54,453,707.93	30,024,879.95	-	30,024,879.95
少数股东损益	1,392,366,585.45	1,403,132,626.24	10,766,040.79	-	10,766,040.79

1、会计政策变更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中色股份金属建设有限公司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期初资产总额 889,467,719.93 元，调整期初负债总额 222,366,929.98 元，调整期初所有者权益总额 667,100,789.95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225,146,516.61 元，全部为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权益 441,954,273.34 元。

2、前期差错更正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及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因前期差错更正，调整期初资产总额-886,524,326.43元，调整期初负债总额34,515,773.45元，调整期初所有者权益总额-921,040,099.88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532,156,369.07元，全部为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权益-388,883,730.81元；调整上年净利润40,790,920.74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0,024,879.95元，少数股东损益10,766,040.79元。

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会计报表

(一)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发行人2017年报表合并范围

2017年度，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26家，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6-1：发行人2017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1	中色（天津）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0,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1.49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中国有色集团（广西）平桂飞碟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5,178.25	50.07	50.0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鑫诚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600.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	沈阳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635.09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	沈阳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2,802.35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7	中色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222,085.62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	柳州中色锌品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20,000.00	84.00	84.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	中色镍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8,334.00	60.00	60.00	投资设立
10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39,683.33	70.45	70.45	投资设立
11	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68,175.09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12	中国有色集团沈阳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86,585.86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2,526.07	54.40	54.4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1,800.96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5	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0,000.00	50.00	5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中色(天津)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5,589.70	85.00	85.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7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230,000.00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60,648.6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9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96,937.84	33.75	33.75	投资设立
20	中色金昊(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3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1	金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境内金融企业	5,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2	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7,575.00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3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633,300.92	57.99	57.9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4	中色实业发展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5	中色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10,101.04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6	中国有色集团刚果矿业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827.65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发行人2018年报表合并范围

2018年度，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25家，和2017年度相比，发行人合并范围子公司减少1家，即中色实业发展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主要原因是中色实业发展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已注销。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6-2：发行人2018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1	中色(天津)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0,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0.20 万美元	95.00	95.00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3	中国有色集团(广西)平桂飞碟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5,178.25	50.07	50.0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鑫诚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600.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	沈阳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635.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	沈阳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2,802.35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7	中色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3,496.2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	柳州中色锌品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20,000.00	84.00	84.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	中色镍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8,334.00	60.00	60.00	投资设立
10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39,683.33	70.45	70.45	投资设立
11	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81,923.34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	中国有色集团沈阳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86,585.86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2,526.07	54.40	54.4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1,800.96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5	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0,000.00	50.00	5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中色(天津)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5,589.70	85.00	85.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7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230,000.00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60,648.6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9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96,937.84	33.75	33.75	投资设立
20	中色金昊(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3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1	金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境内金融企业	5,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2	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7,575.00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3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633,300.92	57.99	57.9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4	中色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501.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5	中国有色集团刚果矿业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5.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发行人2019年报表合并范围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25家，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6-3：发行人2019年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1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633,300.92	57.99	57.9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金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5,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3	柳州中色锌品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非金融子企业	20,000.00	84	84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鑫诚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6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	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50,000.00	70	7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	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1.49	100	100	投资设立
7	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60,648.6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8	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7,575.00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	中国有色集团（广西）平桂飞碟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5,178.25	60	6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0	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2,526.07	50.07	50.0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	中国有色集团刚果矿业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827.65	54.4	54.4	投资设立
12	中国有色集团沈阳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86,585.86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北供销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683.67	100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96,937.84	33.75	33.75	投资设立
15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230,000.00	60	6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中色（天津）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0,000.00	100	100	投资设立
17	中色（天津）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5,589.70	85	8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81,923.34	80	8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9	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0,000.00	50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	中色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0,101.04	100	100	投资设立

21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39,683.33	70.45	70.45	投资设立
22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1,800.96	100	100	投资设立
23	中色金昊(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300	100	100	投资设立
24	中色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222,085.62	100	100	投资设立
25	中色镍业有限公司	境内子企业	8,334.00	60	60	投资设立

(二) 合并财务报表

发行人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3月31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的公司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表6-4: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3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0,107.24	2,078,869.23	2,278,319.09	2,331,564.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088.16	1,737.13	21,923.36	2,089.48
衍生金融资产	4,158.44	23,067.96	13,224.74	1,425.37
应收票据	104,767.71	155,625.66	103,078.32	170,928.96
应收账款	801,245.02	765,640.64	819,886.93	1,203,481.81
应收款项融资	262,195.80	268,320.68	127,760.11	-
预付款项	391,462.54	246,358.66	396,378.03	351,062.11
其他应收款	345,324.62	323,219.14	343,036.35	335,060.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6,890.72	7,000.16
存货	1,902,800.10	2,018,843.25	2,142,655.36	1,972,967.11
合同资产	114,776.53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8,607.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5,123.13	18,053.61
其他流动资产	320,253.73	376,193.16	346,570.72	415,675.56
流动资产合计	6,189,179.79	6,257,875.50	6,624,846.85	6,817,916.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4,305.00	-	-	4,724.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080.18	66,601.67	61,845.88	110,620.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164,223.93	3,076.06	2,576.94	3,231.62
长期股权投资	179,032.76	164,729.86	112,746.10	114,567.78
投资性房地产	96,493.47	97,322.82	95,184.89	98,278.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3,498.73	154,647.77	131,442.13	-

项目	2020年3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固定资产原价	3,189,559.00	6,254,003.29	5,614,342.04	5,346,462.08
减：累计折旧	-	2,809,660.94	2,533,300.71	2,201,735.42
固定资产净值	-	3,444,342.35	3,081,041.33	3,144,726.6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460,728.30	383,600.92	359,181.10
固定资产净额	3,189,559.00	2,983,708.26	2,697,534.46	2,785,713.18
在建工程	1,012,573.42	1,188,983.55	1,092,685.58	781,838.08
工程物资	-	56,051.85	29,162.76	19,450.11
固定资产清理	-	94.21	94.05	167.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329.42	256.11
使用权资产	216.28	-	-	-
无形资产	821,241.53	815,299.63	767,033.53	560,071.81
开发支出	20,039.67	9,674.32	1,716.45	1,131.85
商誉	62,729.96	62,610.69	62,486.92	54,970.45
长期待摊费用	12,962.77	13,792.33	6,244.61	24,63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790.37	271,986.30	252,083.73	221,834.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572.34	32,531.82	67,582.63	62,666.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96,319.40	5,864,965.08	5,351,493.28	4,824,543.63
资产总计	12,285,499.19	12,122,840.58	11,976,340.12	11,642,460.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3,125.37	1,652,231.65	1,661,462.58	1,742,435.5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483.06	1,527.24	651	911.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88.27	27.77
衍生金融负债	18,643.99	1,530.37	4,956.86	9,871.00
应付票据	99,598.44	120,052.26	32,596.58	59,578.98
应付账款	1,168,298.89	1,393,870.31	1,431,548.89	1,568,775.05
预收款项	435,962.30	484,431.25	384,468.86	413,745.97
合同负债	190,758.00	12,646.01	4,401.60	-
应付职工薪酬	87,830.92	96,764.62	66,746.45	56,744.88
应交税费	164,904.33	172,420.54	135,685.87	105,757.60
其他应付款	801,247.92	394,508.43	464,824.17	422,123.28
持有待售负债	-	-	-	313.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4,207.91	465,453.24	888,830.29	738,185.25
其他流动负债	3,568.46	80,118.30	2,319.78	7,596.79
流动负债合计	5,169,629.58	4,875,554.19	5,078,681.20	5,126,067.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95,882.70	2,035,723.49	2,033,289.52	2,197,179.80
应付债券	723,604.94	723,399.45	747,555.06	823,284.95
租赁负债	202.57	-	-	-
长期应付款	169,957.80	149,453.16	143,256.64	134,605.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998.48	24,196.74	30,470.17	25,981.30
预计负债	38,591.18	38,379.33	21,896.27	16,734.61
递延收益	126,741.51	136,877.97	134,341.40	139,364.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429.09	244,567.84	228,165.20	76,824.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1,070.32	-

项目	2020年3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6,408.27	3,352,597.99	3,340,044.57	3,413,974.36
负债合计	8,396,037.85	8,228,152.18	8,418,725.77	8,540,042.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606,597.83	606,597.83	606,597.83	605,471.04
其他权益工具	2,380,867.58	2,383,270.80	2,152,670.80	1,870,929.44
资本公积	23,553.63	23,528.27	22,326.02	17,310.83
其他综合收益	88,652.19	63,455.69	37,589.13	-41,953.68
专项储备	10,868.28	9,774.66	9,600.02	6,841.93
盈余公积	-	-	-	-
未分配利润	-1,169,020.63	-1,150,361.11	-1,052,128.86	-802,511.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1,518.88	1,936,266.14	1,776,654.93	1,656,087.71
少数股东权益	1,947,942.46	1,958,422.26	1,780,959.42	1,446,330.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89,461.34	3,894,688.40	3,557,614.35	3,102,418.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85,499.19	12,122,840.58	11,976,340.12	11,642,460.40

表 6-5: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利润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营业总收入	2,193,523.06	13,151,976.77	11,191,086.86	11,978,194.52
其中: 营业收入	2,191,418.08	13,149,471.26	11,188,648.26	11,975,446.74
营业总成本	2,197,394.76	1,2923,968.00	10,968,056.08	11,894,096.25
其中: 营业成本	2,034,913.73	12,079,962.02	10,217,281.64	11,014,898.96
△利息支出	723.12	24.64	4.89	8.7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5	11.44	10.54	13.58
税金及附加	20,158.94	87,706.58	81,106.66	76,903.59
销售费用	32,223.07	161,296.67	126,105.54	116,667.88
管理费用	63,302.39	349,089.03	300,307.01	293,294.07
研发费用	4,820.51	40,921.40	25,806.44	19,690.56
财务费用	41,251.75	204,956.22	217,433.35	241,611.4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77.55	21,138.75	1,333.15	-7,698.33
其他收益	9,521.90	25,052.17	46,369.30	38,742.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6.35	66,419.55	12,012.55	-1,741.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6.07	-57,626.26	2,641.78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50.51	-112,547.24	-88,518.07	-131,007.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26.15	2,687.02	4,119.25	829.16
营业利润	14,463.66	173,132.76	200,988.73	114,230.14
加: 营业外收入	3,929.38	27,082.98	20,663.68	31,374.50
减: 营业外支出	2,882.09	27,496.86	20,418.31	21,760.00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利润总额	15,510.95	172,718.88	201,234.10	123,844.65
减：所得税费用	7,582.64	100,546.63	66,366.21	86,219.67
净利润	7,928.30	72,172.25	134,867.89	37,624.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92.60	69,070.93	-5,445.37	-27,922.79
少数股东损益	5,135.70	3,101.32	140,313.26	65,547.77

表 6-6: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44,117.40	14,409,740.85	12,480,998.49	12,857,418.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56.11	56,883.07	55,349.87	83,352.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44.18	-1,252.31	-260.76	227.3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84.83	2,531.78	2,492.33	2,699.02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6,890.72	-19,890.56	-7000.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13.10	294,354.93	135,877.83	453,82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0,627.26	14,789,149.04	12,654,567.19	13,390,519.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7,074.82	13,175,812.67	11,026,251.37	11,339,282.17
客户垫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800.00	-997.0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856.24	1,546.42	3,105.79	-295.8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0	36.92	16.16	24.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980.56	516,545.06	483,297.80	445,13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256.87	293,408.20	242,131.92	260,498.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29.25	344,435.01	229,276.18	815,94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0,500.84	14,331,784.27	11,979,279.22	12,859,58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73.58	457,364.77	675,287.98	530,933.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045.04	2,057.50	8,462.12	59,898.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37.97	5,510.26	3,332.13	15,535.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711.81	7,010.02	22,426.04	23,400.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113.06	8,336.95	-344.2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77.49	156,549.38	208,271.45	399,903.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672.32	171,240.22	250,828.69	498,394.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62.47	350,753.21	390,397.06	212,50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578.76	39,012.51	6,839.47	77,265.59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17	4,261.00	109,936.58	419.1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726.37	228,581.49	141,716.71	246,502.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900.77	622,608.21	648,889.82	536,689.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228.45	-451,367.99	-398,061.13	-38,294.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9,684.32	715,973.76	983,505.68	1,047,750.0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80.24	158,268.27	15,524.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5,102.08	3,700,022.77	3,441,184.87	3,969,324.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878.11	40,048.07	48,047.58	339,211.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8,664.51	4,456,044.59	4,472,738.14	5,356,285.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0,982.97	4,312,780.42	4,306,488.29	4,393,035.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938.94	344,867.54	386,029.42	367,003.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406.48	45,281.53	174,099.66	673,03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0,328.39	4,702,929.48	4,866,617.37	5,433,07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336.12	-246,884.89	-393,879.23	-76,790.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15.82	8,141.81	68,448.98	-46,218.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581.74	-232,746.30	-48,203.40	369,629.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3,943.08	2,056,689.38	2,104,892.79	1,737,55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361.34	1,823,943.08	2,056,689.38	2,107,181.73

（三）母公司报表

公司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3月31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表 6-7：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3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284.31	242,576.30	148,733.94	197,459.58
应收账款	71,397.18	71,395.51	32,516.33	146.15
预付账款	4,261.00	4,261.00	0.04	702.36
其他应收款	844,270.43	926,420.31	1,328,142.02	1,662,040.47
其他流动资产	3,298.52	3,298.52	2,903.18	3,854.00
流动资产合计	1,039,511.44	1,247,951.65	1,512,295.51	1,864,202.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2,567.72	512,567.72	512,567.72	9,068.72

项目	2020年3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长期应收款	86,070.45	86,070.45	86,070.45	128,240.77
长期股权投资	1,669,237.43	1,391,976.43	1,356,573.61	1,359,508.63
固定资产原价	609.35	3,434.39	3,422.73	3,355.85
减：累计折旧	-	2,807.75	2,835.12	2,729.47
固定资产净值	-	626.64	587.61	626.38
固定资产净额	609.35	626.64	587.61	626.38
在建工程	5,162.19	5,107.61	4,466.19	3,877.92
无形资产	3,832.67	3,988.47	4,943.77	5,869.43
长期待摊费用	253.01	253.0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6.56	1,666.56	1,666.56	1,666.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50.87	38,450.87	37,849.46	37,148.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7,850.26	2,040,707.77	2,004,725.38	1,546,007.16
资产总计	3,357,361.70	3,288,659.42	3,517,020.89	3,410,209.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186.90	89,186.90	146,369.00	125,965.00
应付账款	1,877.46	1,357.02	1,025.55	1,082.14
预收款项	37.06	37.06	58.38	241.07
应付职工薪酬	2,787.40	2,689.94	3,050.07	2,588.18
应交税费	3,349.38	3,127.64	625.31	59.72
应付利息	-	-	25,772.24	26,861.94
其他应付款	203,756.02	193,802.79	177,320.64	40,887.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750.00	161,750.00	139,900.00	394,527.60
其他流动负债	80,000.00	8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92,744.21	531,951.36	468,348.95	565,351.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323.78	118,980.42	536,425.74	662,869.52
应付债券	723,604.94	723,399.45	747,555.06	497,491.92
递延收益	-	10,489.17	13,949.43	12,268.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2,928.72	852,869.04	1,297,930.23	1,172,630.42
负债合计	1,485,672.93	1,384,820.40	1,766,279.17	1,737,981.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6,597.83	606,597.83	606,597.83	605,471.04
国有资本	-	606,597.83	606,597.83	605,471.04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	606,597.83	606,597.83	605,471.04
其他权益工具	1,930,700.00	1,930,700.00	1,700,100.00	1,555,622.64
其中：永续债	1,930,700.00	1,930,700.00	1,700,100.00	1,555,622.64
资本公积	2,850.00	2,850.00	2,850.00	2,850.00
其他综合收益	355.25	355.25	-22.73	-31.8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69.06	269.06	22.44	-31.84
盈余公积	-	-	-	-
未分配利润	-668,814.31	-636,664.05	-558,783.39	-491,684.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1,871,688.77	1,903,839.02	1,750,741.71	1,672,227.80

项目	2020年3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1,688.77	1,903,839.02	1,750,741.71	1,672,227.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57,361.70	3,288,659.42	3,517,020.89	3,410,209.76

表 6-8: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营业总收入	276.61	70,435.87	33,778.03	2,937.86
其中: 营业收入	276.61	70,435.87	33,778.03	2,937.86
营业总成本	10,324.12	40,598.36	10,885.02	49,539.77
其中: 营业成本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516.60	102.54	23.65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6,680.33	23,252.93	16,415.55	15,973.00
财务费用	3,643.79	16,828.83	-7,312.87	33,349.92
研发费用	-	-	1,679.80	165.21
资产减值损失	-	-38.48	-1,862.43	-27.99
投资收益	-	38,374.30	4,441.90	3,909.1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465.06	-1,453.27	491.85
营业利润	-10,047.52	68,173.32	25,511.84	-42,639.81
加: 营业外收入	-	473.63	187.23	53.32
减: 营业外支出	1,016.57	708.94	844.33	534.27
利润总额	-11,064.09	67,938.01	24,854.74	-43,120.76
减: 所得税费用	-	-	-	-105.43
净利润	-11,064.09	67,938.01	24,854.74	-43,015.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64.09	67,938.01	24,854.74	-43,015.33

表 6-9: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2,448.63	7.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32	57,869.93	42,468.38	11,48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32	90,318.56	42,475.38	11,484.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82.79	11,532.87	10,473.37	8,04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057.91	991.75	81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44.64	69,850.64	41,659.24	21,612.73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27.42	83,441.42	53,124.35	30,47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14.10	6,877.14	-10,648.97	-18,99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491.1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847.35	6,204.80	3,471.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回的现金净额	-	0.57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	679.97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33,266.27	1,533,007.3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45,114.18	1,542,383.20	3,471.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4.09	1,088.21	869.80	1,480.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503,499.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43,240.63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	450,893.83	954,380.7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34.09	495,222.67	1,458,749.51	1,48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34.09	449,891.51	83,633.69	1,990.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0,000.00	693,001.41	70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9,186.90	561,369.00	535,96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947.43	80,000.00	130,000.00	1,530,683.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947.43	709,186.90	1,384,370.41	2,774,648.3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9,750.00	801,369.00	1,222,165.00	886,849.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8.78	168,559.93	175,616.63	155,393.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069.25	103,120.00	108,398.15	1,853,63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138.03	1,073,048.93	1,506,179.78	2,895,876.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90.60	-363,862.03	-121,809.37	-121,228.4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79	133.94	99.01	55.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291.99	93,040.56	-48,725.64	-138,174.99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774.50	148,733.94	197,459.58	335,634.5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82.50	241,774.50	148,733.94	197,459.58

二、发行人历史财务分析

(一) 基本财务数据

表 6-10: 公司基本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资产总额	12,285,499.19	12,122,840.58	11,976,340.12	11,642,460.40
其中: 流动资产	6,189,179.79	6,257,875.50	6,624,846.85	6,817,916.78
负债合计	8,396,037.85	8,228,152.18	8,418,725.77	8,540,042.19
其中: 流动负债	5,169,629.58	4,875,554.19	5,078,681.20	5,126,067.83
所有者权益	3,889,461.34	3,894,688.40	3,557,614.35	3,102,418.22
资产负债率 (%)	68.34	67.87	70.29	73.35
流动比率	1.2	1.28	1.3	1.33
速动比率	0.83	0.87	0.88	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49,873.58	457,364.77	675,287.98	530,933.00
营业收入	2,191,418.08	13,149,471.26	11,188,648.26	11,975,446.74
营业利润	14,463.66	173,132.76	200,988.73	114,230.14
利润总额	15,510.95	172,718.88	201,234.10	123,844.65
净利润	7,928.30	72,172.25	134,867.89	37,624.98
净资产收益率 (%)	0.2	1.85	3.79	1.2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2.80	15.75	9.86	10.00
存货周转率 (次)	1.04	5.79	4.89	5.73

注: 上述指标 2020 年 1-3 月数据未年化

公司自成立以来, 通过持续稳健的生产经营活动, 经营业绩不断提高, 资产规模保持了持续稳健的发展势头。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稳健发展, 近三年总资产分别为 1,164.25 亿元、1,197.63 亿元 (同比增长 2.87%) 和 1,212.28 亿元 (同比增长 1.22%); 2020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228.55 亿元, 较 2019 年末增长 1.34%。公司近三年资产规模保持稳健发展, 主要由于公司三大板块业务规模稳步发展。

总体来看, 公司整体规模稳步发展, 总体运营保持平稳, 发展状况良好。但公司主要产品中有色金属产品的价格存在较大波动, 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情况构成较大影响。

(二) 资产结构分析

表 6-11: 公司近三年及最新一期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占比	2019年	占比	2018年	占比	2017年	占比
流动资产:	6,189,179.79	50.38	6,257,875.50	51.62	6,624,846.85	55.32	6,817,916.78	58.56
货币资金	1,880,107.24	15.30	2,078,869.23	17.15	2,278,319.09	19.02	2,331,564.41	20.03
应收账款	801,245.02	6.52	765,640.64	6.32	819,886.93	6.85	1,203,481.81	10.34
其他应收款	345,324.62	2.81	323,219.14	2.67	343,036.35	2.86	335,060.94	2.88
预付款项	391,462.54	3.19	246,358.66	2.03	396,378.03	3.31	351,062.11	3.02
存货	1,902,800.10	15.49	2,018,843.25	16.65	2,142,655.36	17.89	1,972,967.11	16.95
非流动资产:	6,096,319.40	49.62	5,864,965.08	48.38	5,351,493.28	44.68	4,824,543.63	41.44
长期股权投资	179,032.76	1.46	164,729.86	1.36	112,746.10	0.94	114,567.78	0.98
固定资产净额	3,189,559.00	25.96	2,983,708.26	24.61	2,697,534.46	22.52	2,785,713.18	23.93
在建工程	1,012,573.42	8.24	1,188,983.55	9.81	1,092,685.58	9.12	781,838.08	6.72
无形资产	821,241.53	6.68	815,299.63	6.73	767,033.53	6.40	560,071.81	4.81
长期待摊费用	12,962.77	0.11	13,792.33	0.11	6,244.61	0.05	24,638.77	0.21
资产总计	12,285,499.19	100	12,122,840.58	100	11,976,340.12	100	11,642,460.40	100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持续稳健的生产经营活动,资产规模稳步壮大。截至 2017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164.25 亿元,较 2016 年末下降 2.67%; 2018 年末为 1,197.63 亿元,较 2017 年增长 2.87%; 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212.28 亿元,较 2018 年增长 1.22%; 2020 年一季度末公司资产总额 1,228.55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1.34%。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18 年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度公司资产总额达至 1,197.63 亿元,同比增加 2.87%;其中流动资产余额 662.48 亿元,占比 55.32%;非流动资产 535.15 亿元,占比 44.68%,资产结构保持合理;净资产增长至 355.76 亿元,资产负债率 70.29%,较 2017 年度有所下降。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19 年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度公司资产总额达至 1,212.28 亿元,同比增加 1.22%;其中流动资产余额 625.79 亿元,占比 51.62%;非流动资产 586.50 亿元,占比 48.38%,资产结构保持合理;净资产增长至 389.47 亿元,资产负债率 67.87%,较 2018 年度有所下降。

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0 年一季度财报,截至 2020 年一季度公司资产总额达至 1,228.55 亿元,同比增加 1.34%;其中流动资产余额 618.92 亿元,占比 50.38%;非流动资产 609.63 亿元,占比 49.62%。公司近年来流动资产占比逐年减少,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增加所致;净资产增长至 388.95 亿元,资产负债

率 68.34%，较 2019 年度略微增长。

1、流动资产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681.79 亿元、662.48 亿元、625.79 亿元和 618.92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8.56%、55.32%、51.62%和 50.38%。

流动资产的减少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生产经营结构调整，货币资金、预付款项和应收利息等流动资产相应减少。发行人作为国有大型企业，公司流动资金充足，资产流动性较好，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存货、预付款项、应收账款为主。

(1) 货币资金

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33.16 亿元、227.83 亿元、207.89 亿元和 188.01 亿元，所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20.03%、19.02%、17.15%和 15.30%。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减少 5.32 亿元，降幅 2.28%，主要系其他货币资金减少所致；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减少 19.94 亿元，降幅为 8.75%；截至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减少 19.88 亿元，降幅为 9.56%。发行人报告期内一直保持着较高的货币资金存量，主要是为了满足随生产规模扩大而不断增长的即期支付要求。

2019 年末，发行人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为 25.49 亿元，占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的 12.26%。发行人受限货币资金主要由长期定期保本保息存单、保函保证金、期货保证金等构成。

表 6-12: 公司 2019 年受限货币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608.29	5,949.78
信用证保证金	1,136.43	4,923.38
履约保证金	5,737.22	5,662.69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	9,893.73
银行存款冻结	476.78	318.9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途资金	11,161.92	34,316.00
存款准备金	12,305.40	10,758.97
长期定期保本保息存单	145,912.13	111,059.13
保函保证金	37,357.02	18,300.63
期货保证金	16,909.26	10,868.51
保函存款	3,195.75	4,456.20
建房专户款	538.67	-
住房维修基金	263.13	-
碳排放交易保证金	190.79	-
其他保证金	6,133.37	5,121.77
合计	254,926.15	221,629.70

(2) 应收账款

发行人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在产品销售过程中形成的。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20.35亿元、81.99亿元、76.56亿元和80.12亿元，应收账款在总资产的占比分别为10.34%、6.85%、6.32%和6.52%。

2018年末和2019年末，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77.51亿元、72.22亿元，账龄结构如下表：

表 6-13: 2019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
1 年以内(含 1 年)	389,977.21	903.07	53.99
1-2 年(含 2 年)	130,356.55	4,361.23	18.05
2-3 年(含 3 年)	100,257.58	10,105.36	13.88
3 年以上	101,656.76	41,156.27	14.08
合计	722,248.11	56,525.94	100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表 6-14: 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	------	------------	------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营口 BL 矿业有限公司	65,930.85	5.09	51,395.48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	45,986.42	3.55	4,761.88
Iran Central Iron Ore Company (ICIOC)	32,992.60	2.55	448.67
中色(天津)物流有限公司	31,765.98	2.45	31,765.98
黄石市鑫兴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30,148.79	2.33	30,148.79
合计	206,824.63	15.97	118,520.81

(3)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33.51 亿元、34.30 亿元、32.32 亿元和 34.53 亿元，在总资产的占比分别为 2.88%、2.86%、2.67% 和 2.81%。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0.8 亿元，增幅为 2.38%，变动较小；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1.98 亿元，降幅为 5.78%；截至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2.21 亿元，增幅为 6.84%。

2019 年末，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14.78 亿元，账龄结构如下表：

表 6-15: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162.64	77.93	155.04
1-2 年(含 2 年)	4,107.43	2.78	383.64
2-3 年(含 3 年)	9,176.00	6.21	1,929.22
3 年以上	19,323.36	13.08	14,883.26
合计	147,769.44	100	17,351.16

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表 6-16: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1	昊悦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 年, 2-3 年、 3-4 年	11	45,772.80	58,533.6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政府补贴	1-4 年	4.84	-	25,750.52
3	宁波众仁宏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 年, 3-4 年	3.95	21,018.17	21,018.17
4	浙江阳明铜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 年, 3-4 年	3.4	18,089.55	18,089.55
5	黄石市安顺矿业有限公司	借款	4-5 年, 5 年以上	3.38	17,146.26	17,981.13
合计				26.57	102,026.77	141,372.97

(4) 预付款项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 发行人预付账款分别 35.11 亿元、39.64 亿元、24.64 亿元和 39.15 亿元, 在总资产的占比分别为 3.02%、3.31%、2.03% 和 3.19%。截至 2018 年末, 发行人预付账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4.53 亿元, 增幅为 12.91%, 主要原因是业务结构变化; 截至 2019 年末, 发行人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15 亿元, 降幅为 37.85%; 截止 2020 年一季度末, 发行人预付账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14.51 亿元, 增幅为 58.90%, 主要为公司业务结构调整所致。

2019 年末预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表:

表 6-17: 2019 年末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单位: 万元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0,442.72	57.14	35,066.17
1-2 年 (含 2 年)	53,725.13	17.01	913.78
2-3 年 (含 3 年)	14,231.67	4.51	614.08
3 年以上	67,378.08	21.34	32,824.91
合计	315,777.60	100	69,418.94

表 6-18: 2019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余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阳谷祥光铜业有限公司	25,825.01	8.18	18,411.32
Trafigura PTE LTD	19,164.10	6.07	19,164.10
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13,681.67	4.33	-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253.26	2.61	-
MSAC SARL	8,063.23	2.55	-
合计	74,987.28	23.74	37,575.42

(5) 存货

发行人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认定法计价。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 发行人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97.30 亿元、214.27 亿元、201.88 亿元和 190.28 亿元, 在总资产的占比分别为 16.95%、17.89%、16.65%和 15.49%。截至 2018 年末, 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7 年末增加 16.97 亿元, 增幅为 8.60%; 截至 2019 年末, 发行人的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减少 12.38 亿元, 降幅为 5.78%; 截止 2020 年一季度末, 发行人的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减少 11.60 亿元, 降幅为 5.75%, 发行人近年来存货余额有逐年下降的趋势。

表 6-19: 2019 年末存货明细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2,406.93	18,918.05	883,488.8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65,641.27	22,485.96	543,155.31
其中: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152,729.30	-	152,729.30
在建房地产开发产品	15,222.01	-	15,222.01
库存商品(产成品)	584,415.00	54,980.28	529,434.72
其中: 已完工房地产开发产品	37,889.24	-	37,889.24
周转材料	2,350.38	-	2,350.38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合同资产中原计入存货的部分	-	-	-
其他	67,180.62	6,766.66	60,413.96
其中: 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	-	-	-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121,994.20	103,150.95	2,018,843.2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非流动资产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482.45亿元、535.15亿元、586.50亿元和609.63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41.44%、44.68%、48.38%和49.62%。

(1) 固定资产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净额分别为278.57亿元、269.74亿元、298.36亿元和318.96亿元，在总资产的占比分别23.93%、22.52%、24.61%和25.96%。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净额较2017年末下降8.82亿元，降幅为3.17%，主要是折旧和减值准备的计提；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净额较2018年末增加28.62亿元,增幅为10.61%,主要是当年购建固定资产所致;截至2020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净额较2019年末增加20.59亿元,增幅为6.90%。由于公司主营业务特性,近年来公司固定资产有增长的趋势。

表 6-20: 2019 年末固定资产构成及折旧明细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614,342.04	718,609.38	78,948.13	6,254,003.29
其中: 土地资产	25,849.48	18.33	-	25,867.81
房屋及建筑物	2,886,427.49	472,703.60	22,011.27	3,337,119.82
机器设备	2,421,896.83	173,783.08	43,864.91	2,551,814.99
运输工具	165,348.31	31,105.56	9,835.87	186,618.00
电子设备	52,692.40	1,624.94	343.16	53,974.19
办公设备	50,580.12	1,127.33	1,344.95	50,362.50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11,547.39	38,246.54	1,547.96	48,245.9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33,300.71	324,575.33	48,215.11	2,809,660.94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904,088.83	143,792.19	7,001.85	1,040,879.16
机器设备	1,447,330.75	147,419.11	31,175.94	1,563,573.91
运输工具	113,221.73	23,295.78	8,605.84	127,911.67
电子设备	27,426.87	7,367.84	51.45	34,743.26
办公设备	34,269.39	1,445.87	1,028.43	34,686.83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6,963.15	1,254.55	351.60	7,866.10
三、账面净值合计	3,081,041.33	-	-	3,444,342.35
其中: 土地资产	25,849.48	-	-	25,867.81
房屋及建筑物	1,982,338.67	-	-	2,296,240.66
机器设备	974,566.09	-	-	988,241.08
运输工具	52,126.58	-	-	58,706.33
电子设备	25,265.53	-	-	19,230.92
办公设备	16,310.73	-	-	15,675.67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4,584.25	-	-	40,379.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383,600.92	86,499.29	9,371.91	460,728.30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202,857.80	56,943.45	1,689.14	258,112.11
机器设备	180,228.14	29,208.71	7,653.75	201,783.10
运输工具	330.90	7.76	12.16	326.50
电子设备	55.35	0.74	-	56.09
办公设备	69.50	338.63	6.36	401.77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59.22	-	10.49	48.73
五、账面价值合计	2,697,440.41	-	-	2,983,614.05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土地资产	25,849.48	-	-	25,867.81
房屋及建筑物	1,779,480.86	-	-	2,038,128.55
机器设备	794,337.94	-	-	786,457.98
运输工具	51,795.68	-	-	58,379.83
电子设备	25,210.18	-	-	19,174.84
办公设备	16,241.23	-	-	15,273.90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4,525.03	-	-	40,331.13

(2) 在建工程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78.18 亿元、109.27 亿元、118.90 亿元和 101.26 亿元，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6.72%、9.12%、9.81%和 8.24%。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9.63 亿元，增幅 8.81%，主要系非矿东南矿体项目、DIZEWA 项目、达瑞铅锌矿项目进入全面施工建设期，刚果金项目进入施工最后阶段，导致在建工程增加；截至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17.64 亿元，降幅 14.84%。

表 6-21: 2019 年末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南矿体工程	363,706.12	70,845.43	292,860.68
Deziwa 矿区工程	340,041.04	-	340,041.04
刚果（金）年处理 40 万吨铜精矿（干）粗铜冶炼项目	152,499.65	-	152,499.65
努日、明则铜多金属矿探矿权转让费和服务费	77,950.42	-	77,950.42
达瑞铅锌矿项目-中色达瑞矿业	76,295.01	-	76,295.01
努日、明则铜多金属矿工程	19,450.03	-	19,450.03
刚果(金)Kambove 主矿床湿法炼铜项目	6,178.89	-	6,178.89
七系统	10,407.04	-	10,407.04
井下-220 米中段开拓工程	7,610.35	-	7,610.35
卡子卡拉其克矿、阿依达别克矿、果克苏矿	7,512.31	-	7,512.31
其他小计	136,455.96	3,109.49	133,346.47
工程物资	56,051.85	-	56,051.85
合计	1,262,938.48	73,954.92	1,188,983.55

(3) 无形资产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余额分别为56.01亿元、76.70亿元、81.53亿元和82.12亿元，分别占发行人总资产4.81%、6.4%、6.73%和6.68%。2018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余额比2017年末增加20.7亿元，增幅为36.95%，主要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购入印度尼西亚达瑞铅锌矿项目所致。2019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金额比2018年末增加4.83亿元，增幅为6.29%，主要系公司采矿权增长所致；截至2020年一季度末，发行人无形资产金额比2019年末增加0.59亿元，增幅为0.73%，变动幅度不大。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和采探矿权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表 6-22: 2019 年末无形资产项目账面价值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002,288.74	85,017.29	11,443.64	1,075,862.39
其中：软件	16,304.63	1,119.46	303.96	17,120.13
土地使用权	342,177.70	9,328.41	3,690.40	347,815.71
专利权	10,171.59	494.11	1,260.20	9,405.50
非专利技术	9,005.52	969.09	-	9,974.60
商标权	941.28	-	-	941.28
特许权	386.00	-	-	386.00
矿权	570,297.89	72,272.96	6,141.08	636,429.77
其他	53,004.13	833.27	48.00	53,789.4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08,057.74	27,870.50	2,562.94	233,365.29
其中：软件	8,287.40	1,438.72	26.93	9,699.19
土地使用权	71,127.65	7,247.39	507.71	77,867.33
专利权	6,381.20	527.41	1,238.46	5,670.15
非专利技术	4,282.10	779.91	-	5,062.01
商标权	941.14	0.04	-	941.18
特许权	386.00	-	-	386.00
矿权	106,752.41	16,745.03	783.36	122,714.08
其他	9,899.85	1,132.00	6.49	11,025.36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27,197.46	-	-	27,197.46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23,457.94	-	-	23,457.94
专利权	811.31	-	-	811.31
非专利技术	717.94	-	-	717.94
商标权	-	-	-	-
特许权	-	-	-	-
矿权	2,210.27	-	-	2,210.27
四、账面价值合计	767,033.53	-	-	815,299.6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软件	8,017.23	-	-	7,420.94
土地使用权	247,592.11	-	-	246,490.44
专利权	2,979.08	-	-	2,924.03
非专利技术	4,005.48	-	-	4,194.65
商标权	0.14	-	-	0.10
特许权	-	-	-	-
矿权	461,335.21	-	-	511,505.43
其他	43,104.27	-	-	42,764.04

(4) 长期待摊费用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2.46 亿元、0.62 亿元、1.38 亿元和 1.30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21%、0.05%、0.11%和 0.11%。2018 年末以来，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整体保持稳定。

(三) 负债结构分析

表 6-23: 公司负债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占比	2019 年	占比	2018 年	占比	2017 年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5,169,629.58	61.57	4,875,554.19	59.25	5,078,681.20	60.33	5,126,067.83	60.02
短期借款	1,563,125.37	18.62	1,652,231.65	20.08	1,661,462.58	19.74	1,742,435.53	20.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483.06	0.02	1,527.24	0.02	651	0.01	911.76	0.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188.27	0.00	27.77	0
衍生金融负债	18,643.99	0.22	1,530.37	0.02	4,956.86	0.06	9,871.00	0.12
应付票据	99,598.44	1.19	120,052.26	1.46	32,596.58	0.39	59,578.98	0.7
应付账款	1,168,298.89	13.91	1,393,870.31	16.94	1,431,548.89	17.00	1,568,775.05	18.37
预收款项	435,962.30	5.19	484,431.25	5.89	384,468.86	4.57	413,745.97	4.84
合同负债	190,758.00	2.27	12,646.01	0.15	4,401.60	0.05	-	-
应付职工薪酬	87,830.92	1.05	96,764.62	1.18	66,746.45	0.79	56,744.88	0.66
应交税费	164,904.33	1.96	172,420.54	2.10	135,685.87	1.61	105,757.60	1.24
其他应付款	801,247.92	9.54	394,508.43	4.79	464,824.17	5.52	422,123.28	4.94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	313.96	0

项目	2020年1-3月	占比	2019年	占比	2018年	占比	2017年	占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4,207.91	7.55	465,453.24	5.66	888,830.29	10.56	738,185.25	8.64
其他流动负债	3,568.46	0.04	80,118.30	0.97	2,319.78	0.03	7,596.79	0.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6,408.27	38.43	3,352,597.99	40.75	3,340,044.57	39.67	3,413,974.36	39.98
长期借款	1,895,882.70	22.58	2,035,723.49	24.74	2,033,289.52	24.15	2,197,179.80	25.73
应付债券	723,604.94	8.62	723,399.45	8.79	747,555.06	8.88	823,284.95	9.64
租赁负债	202.57	-	-	-	-	-	-	-
长期应付款	169,957.80	2.02	149,453.16	1.82	143,256.64	1.70	134,605.29	1.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998.48	0.29	24,196.74	0.29	30,470.17	0.36	25,981.30	0.3
预计负债	38,591.18	0.46	38,379.33	0.47	21,896.27	0.26	16,734.61	0.2
递延收益	126,741.51	1.51	136,877.97	1.66	134,341.40	1.60	139,364.29	1.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429.09	2.95	244,567.84	2.97	228,165.20	2.71	76,824.11	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1,070.32	0.01	-	-
负债合计	8,396,037.85	100	8,228,152.18	100	8,418,725.77	100	8,540,042.19	100

近三年一期公司负债总额波动变化，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854.00亿元、841.87亿元、822.82亿元和839.60亿元。2018年公司负债总额较2017年度减少12.13亿元，降幅1.42%；2019年公司负债总额达到较2018年度减少19.06亿元，降幅2.26%；2020年一季度较年初增长16.79亿元，增幅2.04%。

1、流动负债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部分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等。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512.61亿元、507.87亿元、487.56亿元和516.96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0.02%、60.33%、59.25%和61.57%。

(1) 短期借款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74.24亿元、166.15亿元、165.22亿元和156.31亿元，在总负债中的比例分别为20.40%、19.74%、20.08%和18.62%。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短期

借款比 2017 年末减少 8.1 亿元，降幅为 4.65%，主要系发行人质押借款、保证借款和信用借款减少所致；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0.92 亿元，降幅为 0.56%；截至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8.91 亿元，降幅为 5.39%。

表 6-24: 公司发行人 2019 年末短期借款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质押借款	16,638.96	1.01%	15,753.79	0.95%
抵押借款	2,000.00	0.12%	2,000.00	0.12%
保证借款	131,200.00	7.94%	261,860.49	15.76%
信用借款	1,502,392.69	90.93%	1,381,848.30	83.17%
合计	1,652,231.65	100.00%	1,661,462.58	100.00%

(2) 应付账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156.88 亿元、143.15 亿元、139.39 亿元和 116.83 亿元，发行人应付账款在总负债的中比例分别为 18.37%、17.00%、16.94%和 13.91%。截至 2018 年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13.72 亿元，降幅为 8.75%；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8 年减少 3.77 亿元，降幅为 2.63%；截至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9 年减少 22.56 亿元，降幅为 16.18%。

表 6-25: 应付账款 2019 年末按账龄划分

单位: 万元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92,086.88	891,042.07
1-2 年 (含 2 年)	205,730.44	197,393.75
2-3 年 (含 3 年)	101,942.35	212,411.28
3 年以上	194,110.64	130,701.79
合计	1,393,870.31	1,431,548.89

(3) 预收账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预收账款余

额分别为 41.37 亿元、38.45 亿元、48.44 亿元和 43.60 亿元，发行人预收账款在总负债的中比例分别为 4.84%、4.57%、5.89%和 5.19%。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2.93 亿元，降幅为 7.08%，变动较小；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增长 10 亿元，增长 26%，主要系当年预收款项增长所致；截至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4.85 亿元，降幅 10.01%。

(4) 其他应付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7.57 亿元、42.78 亿元、32.02 亿元和 80.12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40%、5.08%、3.89%和 9.54%。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5.21 亿元，增幅为 13.87%；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10.76 亿元，降幅 25.15%，主要系发行人往来款项减少所致；截至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48.1 亿元，增幅 150.22%，主要系发行人往来款增加所致。

图表 6-26: 2019 年末按款项性质列其他应付款

单位: 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比	期初余额	占比
股权收购款及利息	100.92	0.03%	100.92	0.02%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4,169.25	1.30%	4,480.87	1.05%
押金保证金	53,052.34	16.57%	52,589.08	12.29%
往来款项	75,448.96	23.56%	219,284.64	51.26%
其他	187,402.38	58.53%	151,348.09	35.38%
合计	320,173.85	100.00%	427,803.60	100.00%

2、非流动负债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41.40 亿元、334.00 亿元、335.26 亿元以及 322.64 亿元，占负债总额比分别为 39.98%、39.67%、40.75%及 38.43%。2018 年度非流动负债较 2017 年度减少 7.39 亿元，降幅 2.17%；2019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增加 1.26 亿元，增幅 0.38%。影响公司非流动负债余额变动的主要科目为长期借款和应付

债券。

(1)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是公司构成非流动负债的最主要部分,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发行人的长期借款分别为219.72亿元、203.33亿元、203.57亿元和189.59亿元,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25.73%、24.15%、24.74%和22.58%,总体呈波动趋势,主要是发行人根据自身的经营情况调整债务期限结构,调整中长期银行贷款占用所致。

(2) 应付债券

自2008年以来,为降低融资成本,改善债务结构,公司采取了多种融资方式,如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发行。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分别为82.33亿元、74.76亿元、72.34亿元和72.36亿元,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9.64%、8.88%、8.79%和8.62%。呈现出稳步下降的趋势,响应国家去杠杆的要求。

此外,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财务规划和资本结构监控机制,统一配置和管理资金,多渠道融资,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有计划地安排长、短期债务偿还,回避集中偿债风险。

(四) 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表 6-27: 公司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占比	2019年	占比	2018年	占比	2017年	占比
实收资本(股本)	606,597.83	15.60	606,597.83	15.58	606,597.83	17.05	605,471.04	19.52
其他权益工具	2,380,867.58	61.21	2,383,270.80	61.19	2,152,670.80	60.51	1,870,929.44	60.31
资本公积	23,553.63	0.61	23,528.27	0.60	22,326.02	0.63	17,310.83	0.56
其他综合收益	88,652.19	2.28	63,455.69	1.63	37,589.13	1.06	-41,953.68	-1.35
专项储备	10,868.28	0.28	9,774.66	0.25	9,600.02	0.27	6,841.93	0.22
盈余公积	-	-	-	-	-	-	-	-
未分配利润	-1,169,020.63	-30.06	-1,150,361.11	-29.54	-1,052,128.86	-29.57	-802,511.85	-25.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1,518.88	49.92	1,936,266.14	49.72	1,776,654.93	49.94	1,656,087.71	53.38
少数股东权益	1,947,942.46	50.08	1,958,422.26	50.28	1,780,959.42	50.06	1,446,330.51	46.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89,461.34	100	3,894,688.40	100	3,557,614.35	100	3,102,418.22	100
---------	--------------	-----	--------------	-----	--------------	-----	--------------	-----

近三年来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持续增长，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所有者权益合计为310.24亿元、355.76亿元、389.47亿元和388.95亿元，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长14.67%，2019年末较2018年末增长9.47%，2020年一季度末较2019年末下降0.13%。

1、实收资本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公司实收资本分别为60.55亿元、60.66亿元、60.66亿元及60.66亿元，分别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9.52%、17.05%、15.58%及15.60%。

2、其他权益工具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其他所有者权益分别为187.09亿元、215.27亿元、238.33亿元和238.09亿元，在所有者权益中的占比分别为60.31%、60.51%、61.19%和61.21%。

表 6-28: 2020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子公司已发行优先股明细

单位: 万元, %

企业名称	发行金额	余额	发行期限	发行日	股息率
中色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61,000	161,000	7+N 年	2017/12/19	5.80
中色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140,000	140,000	3+N 年	2018/12/26	6 个月 libor+370bp
中色经贸有限公司	165,739	165,739	7+N 年	2019/6/30	6
合计	466,739	466,739			

表 6-29: 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永续债券明细

单位: 亿元, %

债券名称	企业名称	发行规模	债券余额	发行日期	发行期限	利率
18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0	2018-10-12	3+N	5.30
18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20	2018-11-19	3+N	4.95
19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9	2019-10-31	3+N	4.70
19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9	2019-12-17	3+N	4.37

20 中色(疫情防控债)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20	2020-04-03	3+N	3.73
20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2020-09-17	3+N	4.97
20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2020-12-03	2+N	4.98
20 中色 MTN00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10	2020-12-07	2+N	5.00
20 中色永续期债 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2020-09-23	3+N	4.88
19 有色 Y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10	2019-09-20	3+N	4.89
18 有色 Y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2018-12-24	3+N	5.50
合计		128	128	-	-	-

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18 中色 MTN002”，发行金额 30 亿元，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债券余额 30 亿元，期限 3+N，票面利率 5.30%，利率调整机制为此中期票据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4 个计息年度至第 6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3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及此期发行条款的设计，此期永续票据作为权益性工具进行会计核算，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人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18 中色 MTN003”，发

行金额 20 亿元，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债券余额 20 亿元，期限 3+N，票面利率 4.95%，利率调整机制为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设一次票面利率。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4 个计息年度至第 6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3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及此期发行条款的设计，此期永续票据作为权益性工具进行会计核算，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人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19 中色 MTN001”，发行金额 9 亿元，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债券余额 9 亿元，期限 3+N，票面利率 4.7%，利率调整机制为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4 个计息年度至第 6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

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3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此后每3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票面利率将采用票面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此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如有利息递延,则递延利息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发行人于2019年12月17日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19中色MTN002”,发行金额9亿元,截至2020年11月末,债券余额9亿元,期限3+N,票面利率4.37%,利率调整机制为前3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3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前3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第3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4个计息年度起,每3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3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前3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3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4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在第4个计息年度至第6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3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此后每3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票面利率将采用票面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

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此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如有利息递延，则递延利息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20 中色(疫情防控债)MTN001”，发行金额 20 亿元，截至 2020 年 4 月末，债券余额 20 亿元，期限 3+N，票面利率 3.73%，利率调整机制为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第 3 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 3 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4 个计息年度至第 6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3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票面利率将采用票面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此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如有利息递延，则递延利息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20 中色 MTN002”，发行金额 5 亿元，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债券余额 5 亿元，期限 3+N，票面利率 4.97%，利率调整机制为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第 3 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 3 年的对应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4 个计息年度至第 6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3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此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如有利息递延，则递延利息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20 中色 MTN003”，发行金额 5 亿元，期限 2+N，票面利率 4.98%，利率调整机制为前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第 2 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 3 个计息年度起，每 2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 2 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前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2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之后的 2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2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此后每 2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此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如有利息递延，则递延利息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人“20 中色 MTN004”，发行金额 10 亿元，期限 2+N，票面利率 5.00%，利率调整机制为前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第 2 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 3 个计息年度起，每 2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 2 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前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2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之后的 2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2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2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此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如有利息递延，则递延利息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在银行间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20 中色永续期债 01”，发行金额 5 亿元，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债券余额 5 亿元，期限 3+N，票面利率 4.88%。利率调整机制为：在债券存续的首个周期内（第 1 个计息年度至第 3 个计息年度），债券票面年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基准利率在每个周期确定一次。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确定方式：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向合格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基准利率的确定方式：首个周期的初始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

前 750 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 (Shibor) 的算术平均数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后续周期的基准利率为该周期起息日前 750 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 (Shibor) 的算术平均数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基本利差的确定方式: 基本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 基本利差在每个周期内保持不变。如果发行人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 则在第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 此后每个重定价周期适用的票面利率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本期债券采用浮动利率形式,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如有递延, 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发行人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19 有色 Y1”, 发行金额 10 亿元, 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 债券余额 10 亿元, 期限 3+N, 票面利率 4.89%, 利率调整机制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 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 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本期债券基准利率的确定方式: 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 (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 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 (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 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 及此期发行条款的设计, 此期公司债作为权益性工具进行会计核算, 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人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18 有色 Y1”, 发行金额 5 亿元, 截至 2020 年 11 月末, 债券余额 5 亿元, 期限 3+N, 票面利率 5.5%, 利率调整机制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 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

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本期债券基准利率的确定方式：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及此期发行条款的设计，此期公司债作为权益性工具进行会计核算，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五）现金流量分析

表 6-30: 现金流量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0,627.26	14,789,149.04	12,654,567.19	13,390,519.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0,500.84	14,331,784.27	11,979,279.22	12,859,58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73.58	457,364.77	675,287.98	530,93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672.32	171,240.22	250,828.69	498,394.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900.77	622,608.21	648,889.82	536,689.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228.45	-451,367.99	-398,061.13	-38,294.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8,664.51	4,456,044.59	4,472,738.14	5,356,285.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0,328.39	4,702,929.48	4,866,617.37	5,433,07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336.12	-246,884.89	-393,879.23	-76,790.7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15.82	8,141.81	68,448.98	-46,218.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581.74	-232,746.30	-48,203.40	369,629.0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361.34	1,823,943.08	2,056,689.38	2,107,181.73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3.09亿元、67.53亿元及45.74亿元。其中，2019年较2018年降幅32.27%，主要系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020年1-3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9亿元，较2019年同期下降14.91亿元，降幅150.28%。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3亿元、-39.81亿元、-45.14亿元及-37.02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53.67亿元、64.89亿元、62.26亿元和50.29亿元。近年来公司投资规模较大，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均保持在较大规模水平，公司每年有较多的在建项目，因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中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535.63亿元、447.27亿元、445.60亿元和169.87亿元，主要是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543.31亿元、486.66亿元、470.29亿元和149.03亿元，主要为偿还债务、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68亿元、-39.39亿元、-24.69亿元和20.83亿元。2020年一季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2019年同期增长46.08亿元，增幅182.51%，主要是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六) 盈利能力分析

1、主要盈利指标

表 6-31: 公司盈利能力情况表

单位: 万元, %

财务指标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营业收入(万元)	2,191,418.08	13,149,471.26	11,188,648.26	11,975,446.74
营业利润(万元)	14,463.66	173,132.76	200,988.73	114,230.14
利润总额(万元)	15,510.95	172,718.88	201,234.10	123,844.65
净利润(万元)	7,928.30	72,172.25	134,867.89	37,624.98
营业毛利率(%)	7.14	8.13	8.68	8.02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	1.93	3.76	2.67

注: 2020年1-3月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年化前的数据

2017-2019年及2020年1-3月, 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1,197.54亿元、

1,118.86 亿元、1,314.95 亿元和 219.14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12.38 亿元、20.12 亿元、17.27 亿元和 1.55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3.76 亿元、13.49 亿元、7.22 亿元和 0.79 亿元。其中，2018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减少 78.68 亿元，降幅为 6.57%，主要系发行人调整业务结构，毛利率较低的贸易板块业务规模下降所致；2019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增长 196.08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业务板块调整，营收增加所致。2019 年发行人净利润较 2018 年下降 6.27 亿元，降幅 46.48%，主要是由于有色金属价格具有行业周期性，公司盈利能力易受有色金属价格波动影响。此外，2019 年，公司计提了较大规模的资产减值损失，使得当年净利润同比大幅下滑。

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3 月，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8.02%、8.68%、8.13%和 7.14%，整体呈波动趋势，变动不大。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67%、3.76%、1.93%和 0.20%，主要系发行人 2017 年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投资亏损导致 2017 年净利润偏低。

2、期间费用

表 6-32: 期间费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费用	32,223.07	161,296.67	126,105.54	116,667.88
管理费用	63,302.39	349,089.03	300,307.01	293,294.07
研发费用	4,820.51	40,921.40	25,806.44	19,690.56
财务费用	41,251.75	204,956.22	217,433.35	241,611.48
合计	141,597.72	756,263.32	669,652.34	671,263.99
营业收入	2,191,418.08	13,149,471.26	11,188,648.26	11,975,446.74
占比	6.46%	5.75%	5.99%	5.61%

2017-2019 年度，发行人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67.13 亿元、66.97 亿元和 75.63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61%、5.99%和 5.75%。2018 年发行人期间费用较 2017 年减少 0.16 亿元，降幅 0.24%；2019 年较 2018 年期间费用增长 8.66 亿元，增幅 12.93%，主要系当年销售费用增长所致。

2020 年 1-3 月，期间费用总额 14.16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6.46%。

3、营业外收入分析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

为 3.14 亿元、2.07 亿元、2.71 亿元及 0.39 亿元。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补助、政府收回国有土地补偿款及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等。2018-2019 年度，发行人分别收到政府补助 1.14 亿元和 0.47 亿元，变动较小。

(七) 运营效率分析

表 6-33: 公司运营效率情况表

单位: 次/年

项目	2020 年一季度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总资产周转率	0.18	1.09	0.93	1.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0	15.75	9.86	10.00
存货周转率	1.04	5.79	4.89	5.73

注: 2020 年 1-3 月数据为年化前的数据。

1、总资产周转率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03 次、0.93 次、1.09 次和 0.18 次，报告期内，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呈波动趋势，但是变化幅度不大。

2、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00 次、9.86 次、15.75 次和 2.8 次，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呈波动趋势，变化幅度不大。

3、存货周转率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73 次、4.89 次、5.79 次和 1.04 次，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呈波动趋势，变化幅度不大。总体而言，发行人营运能力维持较稳定水平。

(八) 偿债能力分析

表 6-34: 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0 年一季度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资产负债率 (%)	68.34	67.87	70.29	73.35
流动比率	1.20	1.28	1.30	1.33
速动比率	0.83	0.87	0.88	0.95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

末, 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33、1.30、1.28 和 1.20, 速动比率分别为 0.95、0.88、0.87 和 0.83, 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一季度末, 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35%、70.29%、67.87% 和 68.34%, 呈波动下降趋势,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本期发行后计入所有者权益, 可以有效降低发行人资产负债率, 对财务报表具有一定的调整功能。

2020 年一季度, 发行人的主要偿债指标无重大不利变化。

综合来看, 发行人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均处于行业较好水平, 整体偿债能力较强。

三、有息债务

(一) 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截至2019年末, 公司有息债务总余额518.99亿元, 其中短期有息负债231.77亿元, 占比44.66%, 长期有息负债287.22亿元, 占比55.34%; 截至2020年3月末, 公司有息债务总余额512.21亿元, 其中短期有息负债233.26亿元, 占比45.54%, 长期有息负债278.94亿元, 占比54.46%。

表 6-35: 2019 年和 2020 年一季度发行人有息负债期限结构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一季度末	2019 年末
短期借款	1,563,125.37	1,652,231.65
应付票据	99,598.44	120,052.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有息部分)	634,207.91	465,453.24
其他流动负债	3,5683.46	80,000.00
短期有息负债合计	2,332,615.18	2,317,737.14
长期借款	1,895,882.70	2,035,723.49
应付债券	723,604.94	723,399.45
长期应付款中的有息负债	169,957.80	113,062.93
长期有息负债合计	2,789,445.44	2,872,185.87
有息负债合计	5,122,060.62	5,189,923.01

(二) 银行借款担保结构

2019年末，发行人银行借款担保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6-36：2019 年末发行人银行借款担保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质押借款	16,638.96	20,460.97
抵押借款	2,000.00	-
保证借款	131,200.00	1,182,126.18
信用借款	1,502,392.69	833,136.34
合计	1,652,231.65	2,035,723.49

(三) 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共计 210.5 亿元，其中中期票据（不含永续中票）余额为 25 亿元，永续中票余额为 108 亿元，超短融余额为 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为 52.5 亿元，私募公司债券余额为 15 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6-37：历次债券发行兑付情况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1	06 有色 CP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	365 天	2006-3-21	2007-3-21	正常兑付
2	06 有色 CP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	365 天	2006-12-13	2007-12-13	正常兑付
3	08 中国有色债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10 年	2008-11-27	2018-11-27	正常兑付
4	09 中色 MTN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5 年	2009-4-29	2014-4-29	正常兑付
5	10 冶色 CP01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7	1 年	2010-3-22	2011-3-22	正常兑付
6	10 中色 MTN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5 年	2010-4-28	2015-4-28	正常兑付
7	10 大冶有色债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	8 年	2010-10-15	2018-10-15	正常兑付
8	11 大冶 MTN1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	5 年	2011-1-21	2016-1-21	正常兑付
9	11 中色 CP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66 天	2011-5-20	2012-5-20	正常兑付
10	12 中色 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4	365 天	2012-3-16	2013-3-16	正常兑付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11	12 中色 MTN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5 年	2012-3-28	2017-3-28	正常兑付
12	12 中色 PP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 年	2012-7-10	2015-7-10	正常兑付
13	13 中色 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65 天	2013-3-28	2014-3-28	正常兑付
14	13 冶色 CP001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8	365 天	2013-5-20	2014-5-20	正常兑付
15	13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5 年	2013-9-25	2018-9-25	正常兑付
16	14 中色 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1 年	2014-2-28	2015-2-28	正常兑付
17	14 中国有色债 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10 年	2014-7-7	2024-7-7	尚未到期
18	14 中国有色债 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目前余额为 2.5 亿元	10 年	2014-7-7	2024-7-7	尚未到期
19	14 中色 MTN001(3+N)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N	2014-11-6	2017-11-6	正常兑付
20	14 中色 MTN001(5+N)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5+N	2014-11-6	2019-11-6	正常兑付
21	15 中色 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1 年	2015-1-28	2016-1-28	正常兑付
22	14 中国有色债 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10 年	2015-3-20	2025-3-20	尚未到期
23	15 中色 MTN001(3+N)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N	2015-4-10	2018-4-10	正常兑付
24	15 中色 MTN001(5+N)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5+N	2015-4-10	2020-4-10	正常兑付
25	15 中色 CP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1 年	2015-11-11	2016-11-11	正常兑付
26	15 中色 MTN002(3+N)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40	3+N	2015-12-14	2018-12-14	正常兑付
27	16 中色 S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270 天	2016-2-25	2016-11-21	正常兑付
28	16 中色 SCP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270 天	2016-11-2	2017-7-30	正常兑付
29	2016 中期美元债券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亿美元	3 年	2016 年	2019-1-26	正常兑付
30	18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5	3 年	2018-09-06	2021-09-06	尚未到期
31	18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N	2018-10-16	—	尚未到期
32	18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3+N	2018-11-21	—	尚未到期
33	18 有色 Y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3+N	2018-12-26	—	尚未到期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34	19 有色 Y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3+N	2019-9-24	—	尚未到期
35	19 中色 S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60 天	2019-10-25	2019-12-24	正常兑付
36	19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3+N	2019-11-4	—	尚未到期
37	19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3+N	2019-12-19	—	尚未到期
38	19 中色 SCP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60 天	2019-12-20	2020-2-18	正常兑付
39	20 中色 S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45 天	2020-02-14	2020-3-30	正常兑付
40	20 中色 SCP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32 天	2020-3-26	2020-4-27	正常兑付
41	20 中色 SCP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24 天	2020-04-01	2020-4-28	正常兑付
42	20 中色(疫情防控债)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3+N	2020-4-8	—	尚未到期
43	20 中色 SCP00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66 天	2020-4-23	2020-6-30	正常兑付
44	20 中色 SCP005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1068	2020-04-24	2020-06-02	正常兑付
45	20 中色 SCP006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0.09	2020-05-25	2020-06-23	正常兑付
46	20 中色 SCP007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11	2020-06-01	2020-07-07	正常兑付
47	20 中色 SCP008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36 天	2020-6-15	2020-7-21	正常兑付
48	20 中色 SCP009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32 天	2020-6-19	2020-7-21	正常兑付
49	20 中色 SCP01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34 天	2020-6-24	2020-7-28	正常兑付
50	20 中色 SCP01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3 天	2020-7-2	2020-8-4	正常兑付
51	20 中色 SCP01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39 天	2020-7-17	2020-8-25	正常兑付
52	20 中色 SCP01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68 天	2020-7-24	2020-9-30	正常兑付
53	20 中色 SCP01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2 天	2020-7-31	2020-9-1	正常兑付
54	20 中色 SCP015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0 天	2020-08-21	2020-9-20	正常兑付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55	20 中色 SCP016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4 天	2020-08-26	2020-9-29	正常兑付
56	20 中色 SCP017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35 天	2020-09-15	2020-10-20	正常兑付
57	20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3+N	2020-09-21	—	尚未到期
58	20 中色永续期 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3+N	2020-09-25	—	尚未到期
59	20 中色 SCP018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7 天	2020-09-27	2020-11-03	正常兑付
60	20 中色 SCP019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	32 天	2020-10-16	2020-11-17	正常兑付
61	20 中色 SCP02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36 天	2020-11-02	2020-12-08	正常兑付
62	20 中色 SCP02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	39 天	2020-11-13	2020-12-22	尚未到期
63	20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2+N	2020-12-04	—	尚未到期
64	20 中色 MTN00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2+N	2020-12-09	—	尚未到期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发行长期含权中票（永续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8：发行人长期含权中票永续债历次发行兑付情况

单位：亿元、年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会计处理
1	20 中色 MTN00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2+N	2020-12-09	2022-12-09	尚未到期	计入权益
2	20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2+N	2020-12-04	2022-12-04	尚未到期	计入权益
3	20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3+N	2020-09-21	2023-09-21	尚未到期	计入权益
4	20 中色(疫情防控债)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3+N	2020-04-08	2023-04-08	尚未到期	计入权益
5	19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3+N	2019-12-19	2022-12-19	尚未到期	计入权益
6	19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3+N	2019-11-04	2022-11-04	尚未到期	计入权益
7	18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3+N	2018-11-21	2021-11-21	尚未到期	计入权益
8	18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N	2018-10-16	2021-10-16	尚未到期	计入权益

9	15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40	3+N	2015-12-14	2018-12-14	已赎回	计入权益
10	15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N	2015-04-10	2018-04-10	已赎回	计入权益
11	15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5+N	2015-04-10	2020-04-10	已赎回	计入权益
12	14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5+N	2014-11-06	2019-11-06	已赎回	计入权益
13	14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N	2014-11-06	2017-11-06	已赎回	计入权益

四、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会计报表附注，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一) 关联交易定价

销售或购进产品采用市场价格，提供或接受劳务市场价格可参考的采用市场，无市场价格可参考的按照协商确定价格。

(二) 关联交易

1、关联方交易

(1) 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表 6-39: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关联企业的关联企业	市价	-	-	12,729.92	100

(2)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表 6-40: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	联营企业	市场价	3,073.23	100	5,218.66	-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限公司						
东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市场价	3,273.83	100	1,034.22	-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表 6-41: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价	-	-	645.17	16.12
大冶乾盛(香港)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市场价	-	-	37,930.72	0.63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市场价	-	-	73,919.72	-
云铜香港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参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82,606.41	-	220,353.17	-

(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表 6-42: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东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市场价	-	-	30.56	100

(5) 拆入资金和资金利息收入、支出

表 6-43: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拆入资金和资金利息收入、支出

① 拆入资金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	------	-----	-----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52.40	2019/1/8	2022/1/8
--------------	-----------	----------	----------

②资金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黄石市宏博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	951.64	10.73
湖北大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	-	0.93	0.69
深圳市恒鑫优工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的关联企业			61.19	

③利息支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参股股东	820.71	100	-	-
大长江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	-	3,020.41	6.17
大冶有色瑞鑫铜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	-	415.17	0.85
大冶有色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	-	436.6	0.89
湖北大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	-	3,939.32	8.05
湖北大江环科工业固废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的关联企业	-	-	3,097.10	6.33
黄石市宏博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	30.71	0.06
黄石和润有色医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的关联企业	-	-	4,709.22	9.63
江苏威翔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	-	0.04	-
大长江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张家界分公司	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	-	0.15	-
大长江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双牌分公司	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	-	67.56	0.14

2、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表 6-44: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盛镁镁业有限公司	-	-	39.12	-
	桂林众志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6.6	-	16.93	-
	大冶乾盛(香港)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	-	4,529.88	226.49
	黄石鑫鹏铜材有限责任公司	685.82	685.82	685.82	685.82
	香港时瑞资源有限公司	-	-	10,641.69	3,192.51
	湖北大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8	-	4,755.74	-
	大冶市鲤泥湖矿业有限公司	-	-	40	2
	黄石市铜花大酒店有限公司	-	-	13.2	6.6
	黄石新港有色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	-	45.12	2.26
	吉安时瑞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	-	4,658.74	2,257.24
	大冶有色运输轮胎有限公司	-	-	0.2	0.01
	预付账款	大冶乾盛(香港)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	-	4,825.99
湖北大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7.13	-
其他应收款	辽宁鑫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82	-	-	-
	湖北华中矿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	169.63	16.96
	黄石鑫鹏铜材有限责任公司	2,312.88	2,312.88	2,312.88	2,312.88
	大冶有色瑞鑫铜业有限公司	8,057.35	402.87	8,057.35	402.87
	大冶市鲤泥湖矿业有限公司	-	-	101.13	5.06
	大冶有色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23.08	1.15
	湖北鸡笼山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	-	4.17	0.23
	黄石市宏博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	-	23.88	1.22
	黄石市铜花大酒店有限公司	-	-	310.94	71.95
	江苏威翔科技有限公司	-	-	57.51	5.87
	黄石鑫德隆矿业有限公司	13,055.50	652.78		
	湖北大江环保科技股份有	-	-	19.52	0.9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限公司				
	大冶有色运输轮胎有限公司	-	-	6.77	0.34
	武汉万泉矿业有限公司	-	-	1,500.00	
	贺晓玮	-	-	1.8	1.8
	厦门钰银投资有限公司	-	-	1,044.25	208.85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920.86	-	-	-
	东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2.43	3.24	32.43	-
应收利息	黄石市宏博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	-	1,886.93	-
其他流动资产	黄石市宏博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	-	15,200.00	152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表 6-45: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湖北大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8.54
	黄石市铜花大酒店有限公司	-	3.2
	大冶有色运输轮胎有限公司	-	362
	黄石市宏博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	22.16
	大冶有色瑞鑫铜业有限公司	-	59.43
	湖北鸡笼山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	442.7
	大长江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29.08
应付账款	东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72.96	2,894.41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505.34
	湖北大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8.54
	黄石市铜花大酒店有限公司	-	3.2
	大冶有色运输轮胎有限公司	-	362
	黄石市宏博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	22.16
	大冶有色瑞鑫铜业有限公司	-	59.43
	湖北鸡笼山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	442.7
大长江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29.08	
预收账款	湖北大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61.55
其他应付款	福建恒元矿业有限公司	-	4,000.00
	湖北大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0.91
	湖北华中矿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6
	黄石市铜花大酒店有限公司	-	57.77
	吉安时瑞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	1,351.70
	大冶有色运输轮胎有限公司	-	2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3	10.08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52.40	

五、或有事项

(一) 对外担保

1. 集团外担保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2,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 6-46: 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00.00	2007-5-31	2022-6-5
合计		2,000.00	-	-

2. 集团内担保事项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为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40.56 亿元。担保明细情况如下：

表 6-47: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末集团内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担保金额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2,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4,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有色黄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52,5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有色黄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7,5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60,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5,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1,9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0,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7,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7,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8,8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反担保函	5,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5,5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8,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9,000.00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担保金额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8,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5,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5,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9,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5,5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9,5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0,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9,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8,7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0,5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2,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41,449.1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非洲矿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332,836.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经贸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374,5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有色刚果矿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21,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赞比亚经贸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2,6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赞比亚经贸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1,585.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赞比亚经贸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1,2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60,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55,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镍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80,000.0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色镍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80,000.00
合计				1,405,570.14

（二）未决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立案调查（诉讼标的在3亿元以上）如下：

Charles Lubasi Milupi（赞比亚公民）诉中色非矿侵权纠纷案，标的额68,967万元。

Charles Lubasi Milupi（赞比亚公民）称其于2013年6月17日取得赞比亚铜带省Kalulushi区S/D 6 of Lot 542/M地块土地证，并称曾与一名国际投资人商谈战略伙伴关系（Strategic Partnership Opportunity），拟在当地进行私人住宅及

其他房地产项目开发，Charles Lubasi Milupi 计划使用 S/D 6 of Lot 542/M 作为出资对该项目进行投资。Charles Lubasi Milupi 认为该项目价值 5 亿美元，其中其应享有的股份价值 1 亿美元。Charles Lubasi Milupi 认为该处土地在中色非洲矿业有限公司（简称中色非矿）目前持有的 7069-HQ-LML 矿权（1998 年 6 月 29 日取得）范围内，中色非矿在该等土地上的矿业活动导致上述投资项目未能成功进行，因此 Charles Lubasi Milupi 要求撤销赞比亚矿业部长向中色非洲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非洲矿业”）核发的 7069-HQ-LML 矿权及中色非洲矿业持有的 S/D 26 of Lot542/M Kalulushi 土地，或裁决被申请人支付替代性赔偿 1 亿美元、相应的利息、费用及法院认为适当的其他赔偿。

2013 年 12 月 4 日，Charles Lubasi Milupi 向赞比亚高等法院提起诉讼。2014 年 3 月 3 日，当地法院将该案移交仲裁。2016 年 6 月 23 日，双方召开了初步会议。根据案件时间安排，原告应当于 2016 年 7 月 7 日提交案件陈述，但截至目前仍尚未提交该案可能因缺乏起诉而被驳回。

六、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为子公司借款、固定资产、债券提供抵、质押担保，受限金额合计为 282,955.41 万元。

表 6-48: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4,926.15	履约保证金、存放央行的存款准备金、诉讼冻结以及其他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20,460.97	用于质押借款的应收账款
固定资产	5,395.15	鑫鹰、博源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173.15	抵押借款
合计	282,955.41	-

七、衍生品情况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业务，且该金融衍生业务均为期货交易所场内套期保值交易。截至 2020 年 3 月末，中国有色集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累计持仓规模为 64,299.04 吨，其中：铜 57,800 吨、锌 2,100 吨、铝 3,650 吨、金 1.33 吨、银 83.71 吨、锡 0 吨、镍 541 吨、铁矿石 150 吨；套期保值业务浮动盈-4219.9 万元，年内累计结算亏损-15321.2 万元。综合全年期货和现货的交易情况看，公

司整体实现了平稳运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在稳定企业生产经营，平抑效益波动方面起到了作用。

公司制定并执行了统一的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管理制度，即《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指导意见》，要求开展期货业务的出资企业建立健全交易管理办法和风险控制制度，严格履行内部审核程序，仅从事场内期货交易，交易品种必须是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的铜、铝、锌等有色金属产品，严守套期保值原则，严格控制风险，并定期上报有关交易情况。

在实际操作中，上述企业均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在自身经营范围内谨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交易。按照企业内部相关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遵守套期保值原则，在期货交易品种、规模、方向和期限上坚持与现货交易相匹配，保证持仓规模与现货及资金实力相适应，未从事过投机和套利交易。

八、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理财产品。

九、海外投资情况

自 1998 年成功中标赞比亚谦比希铜矿以来，中国有色集团经历了从以矿产品偿还承建项目贷款的经营方式，到直接境外投资、直接购买矿山、境外股权收购、风险探矿等多种形式的境外矿业投资发展历程，先后在赞比亚、蒙古、缅甸等国家获得了丰富的境外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形成了大规模、多区域、多品种的有色金属资源储备体系。发行人海外重点资源项目情况如下：

1、赞比亚谦比希铜矿项目

该项目为矿山开发项目，由公司出资企业中色非洲矿业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建设。目前，中色非洲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色非矿)已对谦比希铜矿的 3 个矿体进行了开发。

主矿体年产铜精矿含铜金属 3 万吨，于 2000 年 7 月开工建设，2003 年 7 月竣工投产，投资总额 15,725 万美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85%。目前，主矿体运营情况良好。

西矿体年产铜精矿含铜金属 1.88 万吨，于 2008 年 3 月开工，2010 年 11 月

竣工投产，投资总额 12,638 万美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85%。目前，西矿体运营情况良好。

东南矿体年产铜精矿含铜金属 6.26 万吨，于 2011 年 8 月开工，目前处于试生产阶段，投资总额 83,223 万美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85%。该项目投产后中色非矿年产铜金属量将达到 10 万吨。

2、赞比亚卢安夏铜矿项目

卢安夏铜矿历史悠久，其矿床最早发现于 1902 年，是赞比亚开发最早且至今仍在继续运营的矿山，曾是赞比亚最大的铜矿。2009 年 1 月 13 日，卢安夏铜业公司宣布进入关闭和维护状态。公司抓住赞比亚政府为濒临破产的原卢安夏铜矿寻找新投资者的机遇，在国际竞标中脱颖而出，于 2009 年 6 月接管了卢安夏铜矿。目前，由公司出资企业中色卢安夏铜业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建设，下属巴鲁巴复产改造项目和穆利亚希项目。

巴鲁巴复产改造项目为矿山采选恢复生产工程，投资总额 6893 万美元，于 2009 年 8 月开工，2009 年 12 月恢复了生产，实际生产规模达到日采矿石 3650 吨，选厂日处理能力 4450 吨，年产铜精矿含铜 2 万吨。

穆利亚希项目为铜矿山采选—湿法冶炼联合项目，年产电积铜 4 万吨，项目于 2010 年 10 月开工，2013 年 8 月竣工投产，投资总额 34,185 万美元，全部由我公司投入。目前，该项目已全面投产，运营情况良好。

3、赞比亚谦比希粗铜冶炼项目

该项目为火法铜冶炼项目，由公司出资企业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建设。目前，粗铜冶炼项目已进行了两期建设。

粗铜冶炼一期年产粗铜 15 万吨、硫酸 40 万吨，于 2006 年 11 月开工，2009 年 2 月竣工投产，投资总额 29,980 万美元。目前，粗铜冶炼一期运营情况良好。

粗铜冶炼二期在一期基础上进行扩建。扩建后粗铜冶炼项目年产粗铜 7 万吨、阳极铜 18 万吨、硫酸 60 万吨，于 2010 年 6 月开工，2014 年 4 月竣工投产，投资总额 21,144 万美元。目前，粗铜冶炼二期已全面投产，运营情况良好。

4、刚果(金)中色华鑫湿法项目

项目为湿法炼铜项目，由公司出资企业中色华鑫湿法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建设。项目设计总投资 4,282 万美元，年产 1 万吨阴极铜，4.5 万吨硫酸，于 2011 年 3 月开工建设，已于 2012 年 3 月投产，目前运营状况良好。

5、刚果(金)马本德湿法项目

项目为湿法炼铜项目，由公司出资企业中色马本德矿业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建设。项目设计总投资 14,832 万美元，年产 2 万吨阴极铜，于 2013 年 4 月开工建设，已于 2014 年 3 月投产，目前运营状况良好。

6、缅甸达贡山镍项目

该项目为镍矿山采选—火法冶炼联合项目，由公司出资企业中色镍业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建设，是国家重点对外投资项目，是中缅两国合作的第一个大型矿业开发项目。项目年产镍铁含镍金属量约 2.2 万吨，投资总额 10 亿美元，于 2009 年 1 月 1 日开工建设，2010 年 12 月输电线路完成施工并一次性送电成功。2011 年 6 月受缅甸内部局部战争影响，输电线路被炸断。2012 年 5 月完成输电线路抢修并恢复供电。2012 年 10 月 1#生产线投产。2013 年 7 月 2#生产线投产。目前，该项目已全面投产，运营情况良好。

7、塔吉克斯坦帕鲁特金矿项目

该项目为金矿山采选—冶炼联合项目，由英国上市的科瑞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我公司所属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一大股东)投资开发建设，采矿规模处理矿石量 4000 吨/日，达产期平均年产成品金 3.41 吨，总投资 30,769 万美元，于 2012 年 10 月开工，并于 2015 年 12 月生产出了第一批金锭。目前，该项目已全面投产，运营情况良好。

8、蒙古国图木尔廷敖包锌矿项目

该项目为矿山采选项目，由公司控股的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股份)与蒙古 Metalimpex 有限公司合资成立蒙古鑫都矿业有限公司共同开发，中方持股 51%，蒙方持股 49%。项目设计能力为年采选矿石 30 万吨，年产锌精矿 6.6 万吨(含锌 3.3 万吨)，于 2000 年 4 月开工，2005 年 8 月建成投产，目前运营情况良好。

十、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暂无其他直接融资计划。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为积极落实国家“走出去”战略，充分利用国际资本市场，优化资源配置，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公司为整合所属赞比亚铜业资产，实现境外铜业资产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本次上市的资产是所属4家赞比亚铜矿开采和冶炼公司。这4家赞比亚企业分别为中色非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中色卢安夏铜业有限公司、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谦比希湿法冶炼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末，上述4家公司总资产14.7亿美元，净资产4.9亿美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2.8亿美元，净利润1.03亿美元。

经过前期的充分研究论证，考虑到境外法律、税收、会计准则等多方面因素，公司在英属维尔京群岛（以下简称“BVI”）设立特殊目的公司（以下简称“SPV”）；由该SPV在香港设立“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作为上市主体的公司；再由该香港公司在爱尔兰设立一家中间控股公司（以下称“爱尔兰控股公司”），并以爱尔兰控股公司为平台，统一持有公司在前述4家赞比亚公司中实际拥有的股权，完成拟上市资产的整合。

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29日成功上市，发行总股数为87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2.2港币每股，募集资金总额1,914,000,000港币。

根据发行人2018年度审计报告披露，自2009年中色奥博特并入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起，财务数据即存在不实记载，2009年至2018年上半年期间，奥博特在经营过程中内部控制严重缺失，采购、销售、固定资产投资、对外银行借款等事项均与财务账面记录存在大量不符的情形，造成奥博特会计失真，经过对奥博特财务数据检查与核实，2018年度对其财务报表进行了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减了所有者权益63.08亿元，但调整后，2018年末奥博特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列示金额为11.7亿元，其中4.27亿元仍无法查询到外购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采购发票、采购合同等计价依据；无形资产列示金额为3.42亿元，

均无法查询到无形资产下的土地出让合同、税费清缴情况证明等计价依据；同时由于奥博特采用的电算化系统在使用执行时存在缺陷导致应付账款、预付账款出现较大的错误，管理层仍在纠正系统缺陷并更正错误，2018年末的预付账款、应付账款总额均难以真实完整地披露。2019年，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及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因前期差错更正，调整期初资产总额-8.87亿元，调整期初负债总额3.45亿元，调整期初所有者权益总额-9.21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5.32亿元，全部为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权益-3.89亿元；调整上年净利润0.41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3亿元，少数股东损益0.11亿元。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七章 发行人最近一期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润及毛利率情况

表 7-1: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	501.49	51.17%	671.7	51.74%	651.70	58.67%	652.61	54.84%
机械制造	3.98	0.41%	1.88	0.14%	3.48	0.31%	5.58	0.47%
工程承包	39.63	4.04%	83.89	6.46%	123.79	11.15%	96.06	8.07%
贸易	428.77	43.75%	491.24	37.84%	311.69	28.06%	419.53	35.25%
其他	6.25	0.64%	49.5	3.81%	20.02	1.80%	16.33	1.37%
合计	980.12	100.00%	1,298.22	100.00%	1,110.70	100.00%	1,190.11	100.00%

2020 年 1-9 月,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 980.12 亿元, 其中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收入 501.49 亿元, 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 51.17%, 仍为发行人第一大业务板块; 贸易板块收入为 428.77 亿元, 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 43.75%, 为第二大业务板块, 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

表 7-2: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	425.84	47.09%	595.96	49.64%	574.26	56.55%	578.85	52.85%
机械制造	3.91	0.43%	3.24	0.27%	5.11	0.50%	5.45	0.50%
工程承包	36.61	4.05%	76.7	6.39%	111.62	10.99%	83.01	7.58%
贸易	433.50	47.93%	487.63	40.62%	309.17	30.45%	415.58	37.94%
其他	4.63	0.51%	36.98	3.08%	15.25	1.50%	12.47	1.14%
合计	904.40	100.00%	1,200.50	100.00%	1,015.41	100.00%	1,095.36	100.00%

2020 年 1-9 月,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为 904.40 亿元, 其中: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营业成本为 425.84 亿元, 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为 47.09%; 贸易板块的营业成本为 433.50 亿元, 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 47.93%。

表 7-3: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毛利润构成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	75.65	99.91%	75.74	77.51%	77.44	81.27%	73.76	77.86%
机械制造	0.07	0.09%	-1.36	-1.39%	-1.63	-1.71%	0.13	0.14%
工程承包	3.02	3.99%	7.19	7.36%	12.17	12.77%	13.04	13.76%
贸易	-4.73	-6.25%	3.61	3.69%	2.52	2.64%	3.95	4.17%
其他	1.62	2.14%	12.52	12.81%	4.779	5.01%	3.86	4.07%
合计	75.72	100.00%	97.72	100.00%	95.29	100.00%	94.74	100.00%

2020年1-9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为75.72亿元，其中：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的毛利润为75.65亿元，在主营业务毛利润中占比99.91%，占比较2019年同期大幅上升。

表 7-4：近三年及一期各业务板块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	15.09%	11.28%	11.88%	11.30%
机械制造	1.76%	-72.34%	-46.86%	2.29%
工程承包	7.62%	8.57%	9.83%	13.58%
贸易	-1.10%	0.73%	0.81%	0.94%
其他	25.92%	25.29%	23.83%	23.66%
合计	7.73%	7.53%	8.58%	7.96%

2020年1-9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为7.73%，其中：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板块毛利率为15.09%，较2019年度大幅上升，主要受有色金属价格波动影响；贸易板块毛利率为-1.1%，较2019年度由赢转亏。

二、发行人2020年三季度财务分析

1、合并报表范围

2020年9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较2020年6月末无变化。

2、本期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或调整

无。

3、财务分析

表 7-5 发行人2020年9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单位：亿元		
	2020-09-30	2019-12-31	变化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13	207.89	-12.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7	0.17	1470.59%
衍生金融资产	0.41	2.31	-82.25%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变化率
应收票据	9.61	15.56	-38.24%
应收账款	95.22	76.56	24.37%
应收款项融资	19.84	26.83	-26.05%
预付款项	32.86	24.64	33.36%
其他应收款	31.76	32.32	-1.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0		100.00%
存货	207.80	201.88	2.93%
合同资产	15.76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8.27	37.62	-24.85%
流动资产合计	638.33	625.79	2.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0.16		1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8	6.66	-2.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99		1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46	15.46	0.00%
长期应收款	0.29	0.31	-6.45%
长期股权投资	17.90	16.47	8.68%
投资性房地产	9.06	9.73	-6.89%
固定资产	361.32	298.37	21.10%
在建工程	34.40	118.90	-71.07%
无形资产	79.98	81.53	-1.90%
开发支出	1.79	0.97	84.54%
商誉	6.24	6.26	-0.32%
长期待摊费用	6.95	1.38	40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8	27.20	9.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5	3.25	9.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4.45	586.50	-2.05%
资产总计	1,212.79	1,212.28	0.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82	165.22	-5.08%
衍生金融负债	0.65	0.15	333.33%
应付票据	6.96	12.01	-42.05%
应付账款	154.21	139.39	10.63%
预收款项	32.97	48.44	-31.94%
合同负债	20.45	1.26	1523.02%
应付职工薪酬	8.90	9.68	-8.06%
应交税费	20.55	17.24	19.20%
其他应付款(合计)	39.56	39.45	0.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80	46.55	49.95%
其他流动负债	0.34	8.01	-95.76%
其他金融类流动负债	0.14	0.15	-6.67%
流动负债合计	511.37	487.56	4.88%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0-09-30	2019-12-31	变化率
长期借款	160.49	203.57	-21.16%
应付债券	97.36	72.34	34.59%
长期应付款	15.83	14.95	5.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58	2.42	6.61%
预计负债	3.10	3.84	-19.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6	24.46	1.23%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2.98	13.69	-5.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0.14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7.23	335.26	-5.38%
负债合计	828.60	822.82	0.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66	60.66	0.00%
其它权益工具	243.31	238.33	2.09%
其中: 优先股	28.92	28.92	0.00%
永续债	214.39	209.41	2.38%
资本公积金	2.60	2.35	10.64%
其它综合收益	2.71	6.35	-57.32%
专项储备	1.19	0.98	21.43%
未分配利润	-116.91	-115.04	1.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55	193.63	-0.04%
少数股东权益	190.63	195.84	-2.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4.18	389.47	-1.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2.79	1,212.28	0.04%

表 7-6 发行人 2020 年三季度合并利润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化率
营业总收入	987.21	963.41	2.47%
营业收入	986.78	963.22	2.45%
营业总成本	973.47	952.35	2.22%
营业成本	910.02	895.52	1.62%
税金及附加	8.27	6.37	29.83%
销售费用	10.96	11.84	-7.43%
管理费用	25.44	22.97	10.75%
财务费用	18.73	15.65	19.68%
其他业务成本(金融类)	0.05		
加: 其他收益	1.83	1.43	27.97%
投资净收益	-0.10	5.47	-101.8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0.21	0.14	50.00%
资产减值损失	-2.54	-6.42	-60.44%
信用减值损失	0.77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0.96	0.04	2300.00%
营业利润	14.87	11.72	26.88%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化率
加：营业外收入	3.74	0.70	434.29%
减：营业外支出	1.09	0.67	62.69%
利润总额	17.52	11.74	49.23%
减：所得税	6.24	4.30	45.12%
净利润	11.28	7.45	51.41%
减：少数股东损益	6.12	3.80	61.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5	3.65	41.10%

表 7-7 发行人 2020 年三季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化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3.80	1,007.93	10.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9	3.92	-0.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0	41.11	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融类)	-11.71	0.27	-443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7.58	1,053.23	8.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8.68	881.96	13.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61	34.57	-2.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58	26.33	4.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3	50.82	2.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融类)	2.79	-0.08	-358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4.79	993.59	1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9	59.64	-4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9	-0.51	-3411.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	0.87	43.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42	0.24	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4	-0.22	-936.3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6	14.47	142.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6	14.86	273.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1	31.49	-45.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96	6.44	256.5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61	-1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0	14.50	115.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7	53.05	34.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1	-38.19	-58.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6	26.83	-61.0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6.39	240.00	6.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72	34.49	65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56	301.32	75.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6.69	295.55	13.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2	28.20	-25.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78	24.71	76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60	348.47	6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3	-47.15	-4.50%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41	-2.17	11.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6	-27.87	10.01%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39	206.20	-11.5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73	178.33	-14.92%

(1) 衍生金融资产

2020年9月末，融资人衍生金融资产为0.41亿元，较2019年末降低1.90亿元，降幅为82.25%，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人并表公司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科目余额减少所致。

(2) 应收票据

2020年9月末，融资人应收票据为9.61亿元，较2019年末降低5.95亿元，降幅为38.24%，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人并表公司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色奥博特科铜铝业有限公司科目余额减少所致。

(3) 应收账款

2020年9月末，融资人应收账款为95.22亿元，较2019年末增加18.66亿元，增幅为24.37%，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人并表公司国际贸易、中色镍业、中色奥博特科目余额增加所致。

(4) 预付款项

2020年9月末，融资人预付款项为32.86亿元，较2019年末增加8.22亿元，增幅为33.36%，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人并表公司香港公司、国际发展、中色国贸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5) 在建工程

2020年9月末,融资人在建工程为34.40亿元,较2019年末降低84.5亿元,降幅为71.07%,主要系deziwa公司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6) 预收款项

2020年9月末,融资人预收款项为32.97亿元,较2019年末减少15.47亿元,降幅为31.94%,主要系预收账款抵消科目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

(7) 合同负债

2020年9月末,融资人合同负债为20.45亿元,较2019年末增加19.19亿元,增幅为1523.02%,主要系中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所致。

(8) 其他流动负债

2020年9月末,融资人其他流动负债为0.34亿元,较2019年末降低7.67亿元,降幅为95.76%,主要系其他流动负债抵消科目重分类至应付债券所致。

(9) 应付债券

2020年9月末,融资人应付债券为97.36亿元,较2019年末增加25.02亿元,增幅为34.59%,主要系集团总部及国际发展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年1-9月,融资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79亿元,较2019年同期下降26.85亿元,降幅为45.02%,主要系财务公司△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减少所致。

(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年1-9月,融资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01亿元,较2019年同期下降22.18亿元,降幅为58.08%,主要系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三、发行人2020年三季度资信情况

1、发行人授信情况

截至2020年9月末,公司已获得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共计人民币1,942.48亿元,其中,已使用额度409.98亿元,未使用额度

1,532.5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 7-8：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获得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使用率
中国银行	2,382,805.00	728,300.00	1,654,505.00	30.56%
工商银行	1,715,000.00	395,000.00	1,320,000.00	23.03%
交通银行	500,000.00	95,600.00	404,400.00	19.12%
农业银行	1,500,000.00	193,000.00	1,307,000.00	12.87%
建设银行	2,600,000.00	684,895.00	1,915,105.00	26.34%
进出口银行	2,680,000.00	820,000.00	1,860,000.00	30.60%
国家开发银行	2,780,000.00	304,000.00	2,476,000.00	10.94%
上海银行	1,000,000.00	270,000.00	730,000.00	27.00%
华夏银行	900,000.00	80,000.00	820,000.00	8.89%
邮储银行	500,000.00	46,300.00	453,700.00	9.26%
兴业银行	1,000,000.00	76,400.00	923,600.00	7.64%
其他银行	1,867,000.00	406,306.00	1,460,694.00	21.76%
合计	19,424,805.00	4,099,801.00	15,325,004.00	21.11%

2、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各类资产受限金额合计为 48.95 亿元。

表 7-9：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12	保证金存款、固定期限存款
应收账款	17.61	用于质押借款的应收账款
固定资产	1.21	银行及集团财务公司借款抵押
其他	0.01	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48.95	-

3、发行人主体评级情况

依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评级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资信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 2020 年第三季度重大事项情况

表 7-10 发行人 2020 年 1-9 月主要财务数据变化情况

单位：亿元

科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化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9	59.64	-45.02%

经排查，企业三季度报表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2020 年 1-9 月，融资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2.79 亿元，较 2019 年同期下降 26.85 亿元，降幅为 45.02%，主要系财务公司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减少所致。

五、发行人存续永续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发行永续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11：发行人永续债历次发行兑付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元)	余额 (亿元)	票面 利率	清偿顺序	利率 调整 机制	是否 计入 权益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1	14 中色 MTN001(品种一)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	5.5	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其他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	注 1	是	3+N(3)	2014-11-6	2017-11-6	已赎回
2	14 中色 MTN001(品种二)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	5.7			是	5+N(5)	2014-11-6	2019-11-6	已赎回
3	15 中色 MTN001(品种一)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	5.95			是	3+N(3)	2015-4-10	2018-4-10	已赎回
4	15 中色 MTN001(品种二)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	6.15			是	5+N(5)	2015-4-10	2020-4-10	已赎回
5	15 中色 MTN002(3+N)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40	0	5.20			是	3+N(3)	2015-12-14	2018-12-14	已赎回
6	18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0	5.30			是	3+N(3)	2018-10-16	—	尚未到期
7	18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20	4.95			是	3+N(3)	2018-11-21	—	尚未到期
8	18 有色 Y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5.50		注 2	是	3+N(3)	2018-12-26	—	尚未到期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元)	余额 (亿元)	票面 利率	清偿顺序	利率 调整 机制	是否 计入 权益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9	19 有色 Y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10	4.89		注 3	是	3+N(3)	2019-9-24	—	尚未 到期
10	19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9	4.70			是	3+N(3)	2019-11-4	—	尚未 到期
11	19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9	4.37			是	3+N(3)	2019-12-19	—	尚未 到期
12	20 中色 (疫情防控 债)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20	3.73		注 1	是	3+N(3)	2020-4-8	—	尚未 到期
13	20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4.97			是	3+N(3)	2020-09-21	—	尚未 到期
14	20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4.98			是	2+N(2)	2020-12-04	—	尚未 到期
15	20 中色 MTN00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10	5.00			是	2+N(2)	2020-12-09	—	尚未 到期
16	20 中色永续期债 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4.88			注 4	是	3+N(3)	2020-09-25	—
	合计			128								

注 1: 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 前 X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 在前 X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自第 X+1 个计息年度起, 每 X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前 X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X+1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X+1 个计息年度至第 2X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X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X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

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票面利率将采用票面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

以上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如有利息递延，则递延利息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对上述 X，2+N（2）年期债券指 2，3+N（3）年期债券指 3，5+N（5）年期债券指 5。

注 2：利率调整机制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本期债券基准利率的确定方式：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

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及此期发行条款的设计，此期公司债作为权益性工具进行会计核算，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注 3：利率调整机制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本期债券基准利率的确定方式：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及此期发行条款的设计，此期公司债作为权益性工具进行会计核算，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注 4：利率调整机制为：在债券存续的首个周期内（第 1 个计息年度至第 3 个计息年度），债券票面年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基准利率在每个周期确定一次。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确定方式：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向合格投

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基准利率的确定方式：首个周期的初始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 750 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续周期的基准利率为该周期起息日前 750 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基本利差的确定方式：基本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基本利差在每个周期内保持不变。如果发行人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在第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此后每个重定价周期适用的票面利率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本期债券采用浮动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六、发行人存续及本期永续票据对所有者权益和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一）发行人存续永续票据对所有者权益和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存续永续债券金额为 113 亿元。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
- 2、假设存续永续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13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 3、假设存续债券募集资金净额计入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权益工具科目；
- 4、假设存续债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发行。

基于上述假设，发行人存续永续债券发行对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表 7-12 发行人存续永续债券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项目	单位：亿元		
	2020 年 9 月 30 日（原报表）	2020 年 9 月 30 日（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资产总计	1,212.79	1,099.79	-113
负债总计	828.60	828.60	0
所有者权益	384.18	271.18	-113
资产负债率	68.32%	75.34%	-7.02%

综上，发行人存续永续债券增大发行人所有者权益 113 亿元，为发行人资产负债率降低了 7.02%。

（二）本期永续票据对所有者权益和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本期永续票据发行完成后将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
- 2、假设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0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3、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10 亿元计入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权益工具科目；

4、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5、假设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发行。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中票发行对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表 7-13 本期中票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项目	单位：亿元		
	2020 年 9 月 30 日（原报表）	2020 年 9 月 30 日（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资产总计	1,212.79	1,212.79	0
负债总计	828.60	818.60	-10
所有者权益	384.18	394.18	10
资产负债率	68.32%	67.50%	-0.82%

本期永续中票发行后，将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8.32%。本期拟发行 10 亿元永续中票，可计入公司权益，并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则发行后公司所有者权益权益增加 10 亿元至 394.18 亿元，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至 67.50%。本期永续中票的发行有助于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水平，改善资本结构。

第八章 企业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

(一) 近三年公司历史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自 2006 年起持续为发行人开展信用评级工作，自 2010 年起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持续为 AAA。

主体信用评级符号及含义如下：

AAA：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 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含义

经中诚信国际最新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评级展望为稳定，表示信用状况稳定，一般情况下，未来信用等级调整的可能性不大。

(三) 本次发行债项评级报告摘要

1、评级观点

中诚信评定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

中诚信国际肯定了有力的政策支持、丰富的资源储备和完整的产业链以及畅通的融资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提供的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国际关注到盈利能力易受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资产减值损失对利润形成侵蚀、财务杠杆水平较高、海外项目面临一定风险以及未分配利润为负且累计亏损敞口持续扩大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的影响。

2、正面

(1) 有力的政策支持。作为国内“走出去”进行海外有色金属资源开发的领军企业之一，公司一直得到国家政策支持，所开发项目多数进入双边“政府间合作框架”，并获得多家政策性银行的资金支持。

(2) 丰富的资源储备和完整的产业链。公司拥有丰富的铜、铅、锌等有色金属资源储备，且是我国拥有海外有色金属资源最多的企业之一。公司目前已形成铜、镍、锌、铅、金等多种有色金属资源勘探、开发、冶炼、深加工、工程建设以及相关贸易一体化的产业链，整体抗风险能力很强。

(3) 畅通的融资渠道。公司融资渠道广泛，拥有多家上市公司。同时，公司银企关系良好，具有良好的财务弹性。

3、关注

(1) 盈利能力易受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资产减值损失对利润形成侵蚀。有色金属价格具有行业周期性，公司盈利能力易受有色金属价格波动影响。此外，2019年公司计提了较大规模的资产减值损失，对利润造成侵蚀。

(2) 财务杠杆水平较高，面临一定资金压力。若将公司发行的权益类融资工具调整至债务，近几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和总资本化比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面临一定资金压力。此外，公司本部债务负担较重。

(3) 海外项目面临一定风险。公司的海外资源开发项目多处于经济较落后的国家，易受区域性政治与经济等因素影响。此外，公司海外资源开发的大部分项目采取美元结算，面临一定汇率风险。

(4) 未分配利润为负且累计亏损敞口持续扩大。2018年，下属公司中色奥博特铜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奥博特”）对财务报表进行了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司未分配利润调减50.56亿元；加之支付永续债券等其他权益工具利息规模较大，近年来累计亏损敞口持续扩大，对所有者权益形成拖累。

4、评级展望

中诚信国际认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信用水平在未来12~18个月

内将保持稳定。

可能触发评级下调因素。主要金属产品价格持续超预期下行，大幅侵蚀利润水平；公司债务规模大幅攀升，偿债能力显著弱化。

（四）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将对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每年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跟踪评级。中诚信将在中色集团的评级有效期内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中诚信将密切关注中色集团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中色集团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将就该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并在中诚信公司网站对外公布。

二、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20年3月末，公司已获得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共计人民币1,817.88亿元，其中，已使用额度523.78亿元，未使用额度1,294.10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 8-1: 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公司获得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使用率
中国银行	2,380,000.00	710,000.00	1,670,000.00	29.83%
工商银行	1,820,000.00	498,600.00	1,321,400.00	27.40%
交通银行	200,000.00	102,271.00	97,729.00	51.14%
农业银行	1,066,800.00	123,659.00	943,141.00	11.59%
建设银行	2,600,000.00	1,226,300.00	1,373,700.00	47.17%
进出口银行	3,410,000.00	802,800.00	2,607,200.00	23.54%
国家开发银行	1,800,000.00	700,000.00	1,100,000.00	38.89%
上海银行	1,050,000.00	319,000.00	731,000.00	30.38%
民生银行	200,000.00	72,791.22	127,208.78	36.40%
华夏银行	600,000.00	187,000.00	413,000.00	31.17%
其他银行	3,052,000.00	495,354.00	2,556,646.00	16.23%

合计	18,178,800.00	5,237,775.22	12,941,024.78	28.81%
----	---------------	--------------	---------------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授信额度未出现大幅下降。

三、债务违约情况

经查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公司近三年未出现债务违约情况。

四、近三年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五、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共计 210.5 亿元，其中中期票据（不含永续中票）余额为 25 亿元，永续中票余额为 108 亿元，超短融余额为 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为 52.5 亿元，私募公司债券余额为 15 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8-2: 历次债券发行兑付情况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1	06 有色 CP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	365 天	2006-3-21	2007-3-21	正常兑付
2	06 有色 CP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	365 天	2006-12-13	2007-12-13	正常兑付
3	08 中国有色债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10 年	2008-11-27	2018-11-27	正常兑付
4	09 中色 MTN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5 年	2009-4-29	2014-4-29	正常兑付
5	10 冶色 CP01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7	1 年	2010-3-22	2011-3-22	正常兑付
6	10 中色 MTN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5 年	2010-4-28	2015-4-28	正常兑付
7	10 大冶有色债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	8 年	2010-10-15	2018-10-15	正常兑付
8	11 大冶 MTN1	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	5 年	2011-1-21	2016-1-21	正常兑付
9	11 中色 CP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66 天	2011-5-20	2012-5-20	正常兑付
10	12 中色 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4	365 天	2012-3-16	2013-3-16	正常兑付
11	12 中色 MTN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5 年	2012-3-28	2017-3-28	正常兑付
12	12 中色 PP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 年	2012-7-10	2015-7-10	正常兑付
13	13 中色 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65 天	2013-3-28	2014-3-28	正常兑付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14	13 冶色 CP001	大冶有色金属有 限责任公司	8	365 天	2013-5-20	2014-5-20	正常 兑付
15	13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30	5 年	2013-9-25	2018-9-25	正常 兑付
16	14 中色 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30	1 年	2014-2-28	2015-2-28	正常 兑付
17	14 中国有色债 01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15	10 年	2014-7-7	2024-7-7	尚未 到期
18	14 中国有色债 02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5, 目前 余额为 2.5 亿元	10 年	2014-7-7	2024-7-7	尚未 到期
19	14 中色 MTN001(3+N)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15	3+N	2014-11-6	2017-11-6	正常 兑付
20	14 中色 MTN001(5+N)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15	5+N	2014-11-6	2019-11-6	正常 兑付
21	15 中色 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30	1 年	2015-1-28	2016-1-28	正常 兑付
22	14 中国有色债 03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30	10 年	2015-3-20	2025-3-20	尚未 到期
23	15 中色 MTN001(3+N)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15	3+N	2015-4-10	2018-4-10	正常 兑付
24	15 中色 MTN001(5+N)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15	5+N	2015-4-10	2020-4-10	正常 兑付
25	15 中色 CP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30	1 年	2015-11-11	2016-11-11	正常 兑付
26	15 中色 MTN002(3+N)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40	3+N	2015-12-14	2018-12-14	正常 兑付
27	16 中色 S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30	270 天	2016-2-25	2016-11-21	正常 兑付
28	16 中色 SCP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30	270 天	2016-11-2	2017-7-30	正常 兑付
29	2016 中期美元债 券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5 亿美元	3 年	2016 年	2019-1-26	正常 兑付
30	18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25	3 年	2018-09-06	2021-09-06	尚未 到期
31	18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30	3+N	2018-10-16	—	尚未 到期
32	18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20	3+N	2018-11-21	—	尚未 到期
33	18 有色 Y1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5	3+N	2018-12-26	—	尚未 到期
34	19 有色 Y1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10	3+N	2019-9-24	—	尚未 到期
35	19 中色 S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 团有限公司	8	60 天	2019-10-25	2019-12-24	正常 兑付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36	19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3+N	2019-11-4	—	尚未到期
37	19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3+N	2019-12-19	—	尚未到期
38	19 中色 SCP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60 天	2019-12-20	2020-2-18	正常兑付
39	20 中色 SCP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45 天	2020-02-14	2020-3-30	正常兑付
40	20 中色 SCP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32 天	2020-3-26	2020-4-27	正常兑付
41	20 中色 SCP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24 天	2020-04-01	2020-4-28	正常兑付
42	20 中色(疫情防控债)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3+N	2020-4-8	—	尚未到期
43	20 中色 SCP00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66 天	2020-4-23	2020-6-30	正常兑付
44	20 中色 SCP005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1068	2020-04-24	2020-06-02	正常兑付
45	20 中色 SCP006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0.09	2020-05-25	2020-06-23	正常兑付
46	20 中色 SCP007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11	2020-06-01	2020-07-07	正常兑付
47	20 中色 SCP008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36 天	2020-6-15	2020-7-21	正常兑付
48	20 中色 SCP009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32 天	2020-6-19	2020-7-21	正常兑付
49	20 中色 SCP01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34 天	2020-6-24	2020-7-28	正常兑付
50	20 中色 SCP01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3 天	2020-7-2	2020-8-4	正常兑付
51	20 中色 SCP01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39 天	2020-7-17	2020-8-25	正常兑付
52	20 中色 SCP01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	68 天	2020-7-24	2020-9-30	正常兑付
53	20 中色 SCP01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2 天	2020-7-31	2020-9-1	正常兑付
54	20 中色 SCP015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0 天	2020-08-21	2020-9-20	正常兑付
55	20 中色 SCP016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4 天	2020-08-26	2020-9-29	正常兑付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56	20 中色 SCP017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35 天	2020-09-15	2020-10-20	正常兑付
57	20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3+N	2020-09-21	—	尚未到期
58	20 中色可续期 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3+N	2020-09-25	—	尚未到期
59	20 中色 SCP018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37 天	2020-09-27	2020-11-03	正常兑付
60	20 中色 SCP019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	32 天	2020-10-16	2020-11-17	正常兑付
61	20 中色 SCP020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36 天	2020-11-02	2020-12-08	正常兑付
62	20 中色 SCP02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	39 天	2020-11-13	2020-12-22	尚未到期
63	20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2+N	2020-12-04	—	尚未到期
64	20 中色 MTN00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2+N	2020-12-09	—	尚未到期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发行永续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8-3：发行人永续债历次发行兑付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元)	余额 (亿元)	票面 利率	清偿顺 序	利率调 整机 制	是否计 入权 益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1	14 中色 MTN001(品种 一)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	5.5	在破 产清 算时 的清 偿顺 序等 同于 发行 人其 他待 偿融 资工 具	注 1	是	3+N (3)	2014-11-6	2017-11-6	已 赎 回	
2	14 中色 MTN001(品种 二)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	5.7			是	5+N (5)	2014-11-6	2019-11-6	已 赎 回	
3	15 中色 MTN001(品种 一)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	5.95			是	3+N (3)	2015-4-10	2018-4-10	已 赎 回	
4	15 中色 MTN001(品种 二)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0	6.15			是	5+N (5)	2015-4-10	2020-4-10	已 赎 回	
5	15 中色 MTN002(3+N)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40	0	5.20			是	3+N (3)	2015-12-14	2018-12-14	已 赎 回	
6	18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30	5.30			是	3+N (3)	2018-10-16	—	尚 未 到 期	
7	18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20	4.95			是	3+N (3)	2018-11-21	—	尚 未 到 期	
8	18 有色 Y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5.50			注 2	是	3+N (3)	2018-12-26	—	尚 未 到 期
9	19 有色 Y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10	4.89			注 3	是	3+N (3)	2019-9-24	—	尚 未 到 期
10	19 中色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9	4.70			注 1	是	3+N (3)	2019-11-4	—	尚 未 到 期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面值 (亿元)	余额 (亿元)	票面利率	清偿顺序	利率调整机制	是否计入权益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年月日	年月日	
11	19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9	9	4.37			是	3+N (3)	2019-12-19	—	尚未到期
12	20 中色(疫情防控债) MTN0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	20	3.73			是	3+N (3)	2020-4-8	—	尚未到期
13	20 中色 MTN002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4.97			是	3+N (3)	2020-09-21	—	尚未到期
14	20 中色 MTN003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4.98			是	2+N (2)	2020-12-04	—	尚未到期
15	20 中色 MTN004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10	5.00			是	2+N (2)	2020-12-09	—	尚未到期
16	20 中色永续期债 01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	5	4.88		注 4	是	3+N (3)	2020-09-25	—	尚未到期
	合计			128								

注 1: 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 前 X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 在前 X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自第 X+1 个计息年度起, 每 X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前 X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 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 (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 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X+1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X+1 个计息年度至第 2X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渠道）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X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X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

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票面利率将采用票面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

以上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如有利息递延，则递延利息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对上述 X，2+N（2）年期债券指 2，3+N（3）年期债券指 3，5+N（5）年期债券指 5。

注 2：利率调整机制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本期债券基准利率的确定方式：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及此期发行条款的设计，此期公司债作为权

益性工具进行会计核算，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注 3：利率调整机制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本期债券基准利率的确定方式：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二百五十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及此期发行条款的设计，此期公司债作为权益性工具进行会计核算，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注 4：利率调整机制为：在债券存续的首个周期内（第 1 个计息年度至第 3 个计息年度），债券票面年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基准利率在每个周期确定一次。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确定方式：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向合格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基准利率的确定方式：首个周期的初始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 750 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续周期的基准利率为该周期起息日前 750 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基本利差的确定方式：基本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基本利差在每个周期内保持不变。如果发行人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在第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此后每个重定价周期适用的票面利率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本期债券采用浮动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

率累计计息。

五、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发行人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第九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本期中期票据无信用增进。

第十章 税项

一、投资本期中期票据所缴纳的税项

(一) 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金融业自2016年5月1日起，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简称营改增）试点范围，金融业纳税人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并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投资者从事有价证券买卖业务应缴纳增值税。

(二) 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债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债券利息计入企业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2019年4月16日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本期中期票据可以适用股息、红利企业所得税政策。本期中期票据发行人的利息支出不在于其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三) 印花税

根据1988年10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财产转让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但对债务融资工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具体的规定，本公司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债务融资工具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何种水平的税率。

二、声明

本期中期票据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

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中期票据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中期票据，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本公司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

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在本期中期票据发行过程及存续期间，公司将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对于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通过综合服务平台向投资人定向披露下列有关信息，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发行人将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信息披露要求，由计划财务部具体负责和协调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及与公司经营相关的所有重大信息的披露事项。

二、本次发行相关文件

公司将在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日二个工作日前，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如下文件：

- 1、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2、本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和跟踪评级安排；
- 3、本期中期票据法律意见书；
- 4、企业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会计报表；
- 5、会计师关于本期中票会计处理的专项意见；
- 6、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三、定期财务报告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间，按以下要求定期披露财务信息：

- 1、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

2、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3、每年4月30日和10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早于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上述信息的披露时间应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四、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及时向市场披露可能影响其偿付能力的重大事项：

- 1、企业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 2、企业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 3、企业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 4、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
- 5、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 6、企业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 7、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 8、企业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9、企业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 10、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1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12、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3、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 14、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企业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15、企业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 16、可能影响企业偿债能力的其他重大事项。

五、本息兑付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在本期中期票据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公司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公司承诺有关信息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一)【会议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决议效力】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一)【召集人及职责】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重要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

(二)【召开情形】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 1、发行人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 2、发行人拟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3、发行人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安排、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4、发行人拟减资（因回购注销股份导致减资的，且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累计减资比例低于发行时注册资本 605,304.2872 万元的 5%的除外）、合并、

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发行人因拟进行的资产出售、转让、无偿划转、债务减免、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的除外）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原因可能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或者 24 个月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导致净资产减少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 10%，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持续稳健经营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发行人发生可能导致其丧失对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7、发行人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8、拟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9、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10、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11、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三）【强制召集】召集人在知悉上述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与相关方沟通持有人会议召集安排，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拟定会议议案。

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发生上述情形的，应当告知召集人、在知悉该等事项发生之日起或应当知悉该等事项发生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召集人，发行人披露相关事项公告视为已完成书面告知程序）。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同期债务

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均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四)【主动和提议召集】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出现《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列明的重大事项或信息披露变更事项情形之一的(上述约定须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除外)，召集人可以主动召集持有人会议，也可以根据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向召集人发出的书面提议召集持有人会议。

召集人收到书面提议的，应自收到提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如召集人书面同意召开持有人会议，应于书面回复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发出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如召集人不同意召开持有人会议，应书面回复不同意的理由。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一)【召集公告披露】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2. 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3. 会议时间和地点；
4. 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5. 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截止日和其他相关事宜；
6. 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7. 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8. 参会证明要求：参会人员应出具参会回执、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及债权登记日债券账务资料，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二)【初始议案发送】召集人应与发行人、持有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持有人会议议案。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7个工作日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

议案内容与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议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

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议案，可向召集人获取。

(三)【补充议案】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可对议案进行增补，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四)【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并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最终议案概要包括议案标题、议案主要内容、议案执行程序及答复时限要求。

(五)【议案内容】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六)【召集程序的缩短】若发行人披露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的特别风险

提示公告、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的突发情形，召集人可在有利于持有人权益保护的情形下，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

符合上述缩短召集程序情形的，召集人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并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同时披露议案概要。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一)【**债权确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本人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前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

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二)【**参会资格**】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三)【**其他参会机构**】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经召集人邀请，其他有必要的机构也可列席会议。

(四)【**律师见证**】持有人会议应当至少有2名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

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表决权】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计入总表决权数额。

(二)【关联方回避】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主动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并不得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不计入总表决权数额。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重要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3. 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
4. 为债务融资工具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
5. 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特别议案】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1. 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
2. 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
3. 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4. 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5. 授权受托管理人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
6. 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

定。

(四)【参会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超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数额的50%，会议方可生效。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未达会议生效标准的，召集人应当继续履行会议召集召开与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审议程序】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和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六)【表决统计】召集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并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总表决权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关于总表决权的统计中。

(七)【表决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5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八)【会议记录】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作为备查文件。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九)【决议披露】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2. 会议有效性;
3. 各项议案的概要、表决结果及生效情况。

(十)【决议答复与披露】发行人应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决议涉及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

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

(十一)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以及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持有人会议决议答复(如需)、法律意见书、召集人自登记托管机构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由召集人保管,并至少保管至对应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结束后 5 年。

如召集人为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上述会议文件、材料由见证持有人会议的律师所在的律师事务所存档。

六、其他

(一)【释义】本节所称以上、以下,包括本数。

(二)【保密义务】召集人、参会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三)【承继方、增进机构及受托人义务】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完毕进入

存续期后,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应按照本节中对发行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新增或变更后的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及受托管理人应按照本节中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及受托管理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

(四)【兜底条款】本节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版)》要求不符的,或本节内对持有人会议规程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版)》要求执行。

第十三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违约事件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1.1【宽限期条款】：

发行人在上述情形发生之后有【5】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应以当期应付未付的本金和利息为计息基数、按照票面利率上浮【5】BP计算利息。

发行人发生前款情形，应不晚于本息应付日的次1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支付本金或利息的安排性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按期支付的原因、宽限期条款及计息情况、宽限期内偿付安排等内容。

发行人在宽限期内足额偿付了全部应付本金和利息（包括宽限期内产生的利息），则不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应不晚于足额偿还的次1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内完成资金偿付的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及支付完成情况，同时下一计息期起算日应从足额偿付的次一工作日开始起算，终止日不变。

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日仍未足额偿付本息，则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应于宽限期届满后的1个工作日内，向市场披露企业关于未按约定在宽限期内支付本金或利息的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在宽限期内支付的原因及相关工作安排。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约定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发行人破产申请;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违约金】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 0.21‰计算。

三、偿付风险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期发行文件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四、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舆情监测与管理。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公开透明、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七、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券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二)【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 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议案经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50%的持有人同意后生效；

2. 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 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 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 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八、不可抗力

(一) 不可抗力是指本期中期票据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3.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中期票据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中期票据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中期票据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九、争议解决机制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均应提交发行人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根据申请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裁决。

十、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四章 发行有关机构

- 发行人** **名称：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奚正平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
 联系人：阮炫森
 电话：010-84426680
 传真：010-84426110
-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吴思宇、侯乃聪、杜锡铭、张磊、张诗雨、杨雨田、
 杨寅鹤、林奎朴、孙鹏宇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9092
- 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王文俊
 电话：010-67594276
 传真：010-66275840
 邮编：100032
- 存续期管理机构**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吴思宇、侯乃聪、杜锡铭、张磊、张诗雨、杨雨田、
 杨寅鹤、林奎朴、孙鹏宇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9092

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衍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2号银河SOHO6号楼

联系人：张馨予

电话：010-66428877-560

传真：010-66426100

法律顾问

名称：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刘小英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乙12号天辰大厦九层

联系人：韦焯卿

电话：010-65518580

传真：010-65518687

审计机构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梁春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B1座七层

联系人：王秀萍

电话：010-88395676

传真：010-88395200

登记、托管、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结算机构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33-34层

法定代表人：谢众

联系人：发行岗

电话：021-63322662

传真：021-63326661

邮政编码：200010

集中簿记建 名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档系统技术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支持机构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邮政编码：100032

财务顾问 名称：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下陆大道2号金花小区五期5-9号

法人代表：谭耀宇

联系人：秦云龙

邮政编码：435005

发行人与上述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一、备查文件

- (一)《接受注册通知书》;
- (二)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三)公司 2017-2019 年经审计的合并和母公司审计报告及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
- (四)本期中期票据的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
- (五)本期中期票据的法律意见书;
- (六)会计师关于本期中票会计处理的专项意见。

二、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发行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北楼 1202 室

联系人:阮炫森

电话:010-84426680

传真:010-84426110

2、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 沈如军

联系人： 吴思宇、侯乃聪、杜锡铭、张磊、张诗雨、杨雨田、杨寅鹤、林奎朴、孙鹏宇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传真： 010-65059092

邮政编码： 100004

3、投资者可通过交易商协会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录：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 =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100%

主营业务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净资产收益率 (%) = 净利润/期末所有者权益合计

总资产收益率 (%) = 净利润 (含少数股东损益) / 期末资产总计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 主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2】

存货周转率 (次/年) = 主营业成本 / 【(存货期初余额 + 存货期末余额) / 2】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盖章页)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4日